

公司代码：600098

公司简称：广州发展

#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二、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谢峰	出差	李光
董事	谢康	出差	马晓茜

三、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伍竹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袁志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梁建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以2018年末公司总股本2,726,196,5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含税)，共计派送现金红利272,619,655.80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年度分配。公司2018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因素。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0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3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7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8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3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5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广州国发/控股股东	指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公司/广州发展/上市公司	指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省发改委/能源局	指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能源局
市发改委	指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市国资委	指	广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电力集团	指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能源物流集团/燃料集团	指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燃气集团	指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南沙投管公司	指	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展新城公司	指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珠江电厂/珠、东电公司	指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和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天然气发电公司	指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发展建材公司	指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沙角 B 电力公司	指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恒益发电公司	指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红海湾发电公司	指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中电荔新公司	指	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鳌头能源站公司	指	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电力科技公司	指	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电力销售公司	指	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珠电燃料公司	指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发展港口公司	指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
发展碧辟公司	指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发展航运公司	指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港发码头公司	指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融资租赁公司	指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电动船公司	指	广州发展瑞华新能源电动船有限公司
同发东周窑公司	指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同煤广发	指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南沙燃气公司	指	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金燃智能系统公司	指	广州金燃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新能源公司	指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惠东风电公司	指	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广州发展
公司的外文名称	Guangzhou Development Group Incorporate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GD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伍竹林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雪球	姜云
联系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3楼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2楼
电话	020-37850968	020-37850968
传真	020-37850938	020-37850938
电子信箱	600098@gdg.com.cn	600098@gdg.com.cn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0-32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3号31-32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0623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gdg.com.cn">http://www.gdg.com.cn</a>
电子信箱	600098@gdg.com.cn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投资者关系部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广州发展	600098	广州控股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555 号 1001-1008 房
	签字会计师姓名	洪文伟、陈丹燕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5,981,687,093.53	24,651,887,806.25	5.39	22,008,147,524.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009,870.86	678,545,285.76	3.31	668,963,31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5,740,772.06	641,840,411.13	6.84	654,219,257.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263,888.75	2,358,221,140.08	-28.58	2,475,175,328.18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07,774,175.24	16,022,626,419.64	1.78	14,910,890,624.26
总资产	38,462,366,261.86	38,549,382,719.77	-0.23	35,317,259,741.63
总股本	2,726,196,558.00	2,726,196,558.00	0.00	2,726,196,558.0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71	0.2489	3.31	0.24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71	0.2489	3.31	0.24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15	0.2354	6.84	0.24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4	4.38	减少0.04个百分点	4.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4	4.14	增加0.1个百分点	4.4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18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月份)	第二季度 (4-6月份)	第三季度 (7-9月份)	第四季度 (10-12月份)
营业收入	6,064,094,917.68	6,234,743,570.70	6,353,511,421.83	7,329,337,18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6,215,327.89	329,357,948.23	209,120,796.49	56,315,798.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9,110,065.62	326,143,676.54	206,931,239.43	53,555,790.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988,247.04	297,106,229.30	885,604,131.65	363,565,280.7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64,286.01		49,762,936.38	-557,041.0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316,939.25		58,017,509.95	27,589,789.5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2,490,154.2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4,588,568.7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0,549.95		-8,190,906.42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056,332.42		1,885,971.6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241,640.69		-27,350,718.92	-3,695,669.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98,355.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832,816.87		-12,535,469.99	-7,125,378.53
所得税影响额	3,171,459.79		-24,884,448.01	-8,546,366.20
合计	15,269,098.80		36,704,874.63	14,744,056.86

##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股票-长江电力	1,559,000,000.00	1,588,000,000.00	29,000,000.00	68,000,000.00
股票-广州港	611,000,000.00	396,000,000.00	-215,000,000.00	3,400,000.00
合计	2,170,000,000.00	1,984,000,000.00	-186,000,000.00	71,400,000.00

##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一) 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

公司从事综合能源节能、环保等业务投资开发和经营，以及能源金融业务，为广大客户提供电力、煤炭、天然气、蒸汽、成品油等能源产品，同时提供天然气、煤炭和油品装卸、运输和储存服务。金融业务主要为能源产业发展提供金融支持，实现产融结合。

公司电力、蒸汽主要通过所属火力发电机组、风力发电设备和光伏发电设备生产，电力主要通过南方电网销售给终端用户，蒸汽通过自有管网销售给终端用户；煤炭和成品油通过外部采购，经由公司运输、批发、销售等渠道服务终端用户。天然气通过外部采购，公司自有管网输送、销售给终端用户。金融业务为集团提供资金归集管理、结算、信贷和供应链金融服务。

#### (二) 行业发展情况

##### 1、电力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有关统计，2018年全国全社会用电量6.84万亿千瓦时，同比增长8.5%。分产业消费情况看，第一产业用电量728亿千瓦时，同比增长9.8%；第二产业用电量47,23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7.2%；第三产业用电量10,80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2.7%；城乡居民生活用电量9,68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0.3%。全国电力需求呈现增速同比提高、动力持续转化、消费结构继续优化的特征。

2018年，国家新一轮电力体制改革全面深化，电力市场化交易活跃，现货市场建设工作稳妥推进，增量配电改革稳步推进，储能等电力系统辅助设备业务热情不减；同时，风电、光伏行业新政频出，可再生能源强制配额和绿证交易制度等绿色价格探索性政策陆续出台，能源等重点领域价格改革深入推进，四批10项举措削减一般工商业企业电费支出，超额完成10%降幅目标；电力供需多元化格局愈加清晰，电力结构低碳化趋势愈加明显，电力系统智能化特征愈加突出。这既给电力行业带来严峻的挑战，也带来新的发展机遇。

由于报告期内电力市场化交易电量规模进一步扩大导致火电企业让利增加，加上煤炭价格高位波动，环保投入持续增加，火电企业经营成本居高不下。同时风光等新能源补贴加快退坡，补贴支付明显滞后，广东省上网电价高于0.665元/千瓦时的燃气机组统一下调到0.665元/千瓦时，电力企业面临较大的挑战。

##### 2、煤炭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中国煤炭运销协会等有关统计，2018年全国煤炭产量约为35.4亿吨，同比增长5.2%，其中，国有重点煤矿产量累计完成18.37亿吨，同比增长4.4%。全国煤炭消费39.1亿吨，同比增长1.0%。煤炭在一次能源消费占比59.1%，与上年相比下降1.3个百分点，能源结构低碳化进程加速。

2018年，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全面深化，煤炭去产能有序推进，进口煤炭政策趋紧，供需总体平衡，区域性时段性紧张，价格高位波动。2018年12月31日环渤海动力煤（5500大卡）价格



指数为569元/吨，较上年同期下降8元/吨。（据环渤海动力煤价格指数统计显示，2018年全年平均指数为571元/吨，较2017年平均指数585元/吨下降14元/吨，同比下降2.4%）。

### 3、天然气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国家统计局有关统计，2018年全国天然气产量1,610亿立方米，同比增长7.5%，天然气消费量2,766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6.6%。根据国家能源发展“十三五”规划，到2020年天然气在一次能源消费中占比力争达到10%。2018年，在国家政策鼓励支持下，煤改气快速推进，天然气消费持续高速增长，同时天然气市场化改革加速推进，油气管网公平开放的监管力度持续加大，油气管道（不含城镇燃气设施）、LNG接收站、地下储气库等及其附属基础设施向第三方开放，完善油气进出口管理体制，进一步完善天然气定价机制，实现居民与非居民用气基准门站价格并轨，推进期货市场建设，天然气产业迎来新一轮发展机遇。

### 4、新能源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有关统计，2018年我国风电新增装机容量2,100万千瓦，累计并网装机容量1.84亿千瓦，占全部发电装机容量的9.7%，比重持续提高。海上风电、分散式风电成为行业热点；风电发电量3,660亿千瓦时，占全部发电量的5.2%，比重持续提高。

2018年我国光伏发电新增装机4,426万千瓦，累计并网装机容量1.74亿千瓦，同比增长33.9%。其中，光伏电站12,384万千瓦，分布式5,061万千瓦，年发电量1,775亿千瓦时，占我国全年总发电量的2.54%。在能源清洁化发展的大势下，风光等新能源的装机容量与发电量比重逐步提升将是中长期的发展趋势。

### （三）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是广东省重要的地方性综合能源企业之一，服务范围主要在广东省内，并向外扩展至华北、华东、华中、西南等地区，主要经营以火力发电、城市燃气、能源物流和新能源为主的综合能源业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可控装机容量为417.54万千瓦，报告期内公司合并口径内发电企业完成发电量168.95亿千瓦时；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是广州市城市燃气高压管网建设和购销主体，拥有基本覆盖广州市全区域的高、中压管网，统筹全市高压管网建设和上游气源购销，报告期内销售天然气12.67亿立方米；公司属下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是广东省最大的市场煤供应商之一，报告期内公司市场煤销售量2,376.08万吨。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不断完善协同发展的产业格局。公司现已形成电力、燃气、能源物流三大基础产业，新能源、金融两大新型业务互相支撑发展的产业格局，建立资源集中、优势互补、产融结合的竞争优势，整体业务协同发展格局不断完善，较好抵御了经济周期波动风险，为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基础。

2、拥有较强的资金保障能力。公司生产经营稳健，资产负债率在同行业中相对较低，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可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资金保障。通过财务公司加强资金集约化管理以及融资租赁公司供应链金融的开展，拓宽融资渠道，降低资金成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运作水平，实现“产融”紧密结合，促进公司资源整合和产业协同发展，为公司进一步的发展提供财务支持和金融服务。

3、区位优势及战略机遇。公司核心产业位于粤港澳大湾区，该区域消费能力强，能源保障要求高，为公司继续完善能源产业体系提供市场空间。粤港澳大湾区作为全国改革开放前沿阵地，有利于形成市场化改革创新氛围；作为粤港澳大湾区的重要能源企业，湾区发展规划为公司提供了重要战略机遇，为公司向外开拓业务、做强做优做大企业规模、获取低成本境外资金和实施产业国际化等方面提供有利条件。

4、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是广州市城市燃气高压管网建设和购销的主体，拥有基本覆盖广州市全区域的高、中压管网，统筹全市高压管网建设和上游气源购销，市场空间广阔。拥有大量的客户数据，为拓展燃气价值链业务奠定了基础。公司正在推进广州LNG应急调峰站项目及天然气利用四期工程建设，大力拓展小型分布式能源站，并围绕燃气价值链打造智慧燃气，逐步形成天然气业务上下游一体化的产业布局。

5、能源物流业务市场影响力较强。能源物流业务深耕珠三角多年，在珠三角具有较高的市场地位，是华南地区最大的纵向一体化煤炭经营企业。公司将业务拓展至华北、华东、华中及西南地区，销售市场覆盖国内主要经济发达地区，积累了丰富的市场渠道、扎实的信用管理经验和大量的企业信用数据，为推动能源物流业务向互联网+、供应链金融等领域拓展奠定了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深化品牌建设和服务，提升竞争优势，积极推动千吨级电动船项目研发及技术应用转化，推动企业向现代物流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转型升级。

6、已建立一体化管控体系。公司已建立“集团总部-产业集团-生产经营单位”三级分层授权的管理控制体系，既满足了专业化经营管理要求，又完善了有效的内控体系。围绕“注重认真、追求卓越、和谐发展”的核心价值观，公司拥有团结、高效、务实的经营管理团队和员工队伍，以优质管理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年，宏观经济增速继续放缓，能源市场仍处于调整周期。公司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按照“十三五”规划要求，坚持新发展理念，积极应对挑战，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生产经营目标，项目投资建设取得突破，企业转型和创新工作取得成效，实现提质增效、动能转换和转型升级齐头并进。

## （一）积极开拓，深挖潜能，推动生产经营提质增效

### 1、电力业务

电力集团在巩固和优化传统业务的同时，积极推进转型发展、技术创新及新项目建设和核准工作，较好地完成了各项生产经营目标。属下电厂积极参与电力市场化交易和发电合同转让交易，集中竞价竞得电量32.7亿千瓦时，签订年度长协电量48.4亿千瓦时，让利水平低于全省平均水平。

2018年，公司合并口径内火力发电企业完成发电量166.49亿千瓦时，上网电量156.43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1.59%和1.87%。

### 2、能源物流业务

能源物流集团积极开拓市场。煤炭业务加大“走出去”力度，实现华中、华东市场规模同比增长80%、16%，西南市场也打开了局面。2018年实现市场煤销售量2,376.08万吨，同比增长10.86%。油品仓储租赁业务通过多种手段提高业务量，罐容出租率同比提高6个百分点，实现油罐租赁量576万立方米，同比增长10%，创历史新高；稳步开展成品油批发业务，实现成品油销售33万吨，同比下降37%。发展港口公司完成接卸量983万吨，同比下降11%，港发码头公司完成吞吐量367万吨，同比增长11%。发展航运和中发航运自有运力合计完成货运量606万吨，同比增长5%。

### 3、天然气业务

燃气集团加快管网互联互通，加强重大用户服务，全年完成天然气销售量12.67亿立方米，同比增长16.85%。新覆盖用户24.1万户，发展非居民用户3,388户，超额完成“管道燃气三年提升计划”年度任务，燃气用户达184万户。新签工商业和公福用户日用气量22.9万立方米。

### 4、新能源业务

新能源公司坚持自主建设与兼并收购两条腿走路，千方百计推进光伏、风电、充电桩等项目开发，逐步形成规模效应。截至2018年底，已投产风电和光伏项目达到24个，并网装机容量226.6MW，同比增长41.76%。报告期内，风电项目完成发电量1.42亿千瓦时，售电量1.36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60.99%和65.03%；光伏发电项目完成发电量1.04亿千瓦时，售电量1.04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增长49.31%和50.61%。

### 5、能源金融业务

财务公司稳步开展信贷、结算和同业存放等业务，归集资金超过60亿元，向成员单位发放贷款34亿元，实现集团资金体内有效循环，整体资金使用效益得到提升。融资租赁公司依托公司能源项目，开展涉及新能源、船舶、电力、燃气等领域的融资租赁业务，新签订合同金额11.5亿元，有力支持了公司项目建设和产业发展。

## （二）加大改革创新力度，持续优化综合能源结构

公司按照“十三五”规划要求，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持续做强做优做大清洁能源产业。

1、积极筹划和推动珠江LNG电厂二期2台9H级燃气蒸汽联合循环机组项目。全力推进太平能源站项目全面开工建设，明珠能源站项目于2018年11月16日获得核准，正积极推进各项开工准备工

作。推动中电荔新燃煤耦合污泥发电技改项目。拓展珠江电厂向周边用户的供热业务。建设恒益电厂供热和燃煤电厂储能调频系统等项目。电力科技公司积极走向市场，取得电力施工总承包等经营资质。电力销售公司全年签约代理总合同电量15.3亿千瓦时，加强增值服务项目的拓展，积极在综合能源服务方面寻找业务突破口。积极推进“走出去”战略，寻求开拓“一带一路”项目投资机会，推进电力业务结构优化。

2、燃料公司紧跟产业政策转移，提前布局新销售区域，拓展大型终端用户，成功拓展福建、山东与辽宁等三省区域，打入粤东粤北市场。开通买入方向的套期保值业务，通过业务创新优化业务结构。电动船获得船级社证书，具备交船条件，配套充电设施完成建设。

3、燃气集团与广东大鹏签署接收站使用协议，TUA代加工权益落实，打通海外自主LNG气源采购通道。建成民用智能燃气表生产线，完成智能燃气表生产21万只、安装38万只、对外销售2万只，筹建南沙智能制造基地、智能燃气系统试点示范项目。积极开拓楼宇分布式能源业务，首个楼宇分布式能源站项目获得市发改委核准。

天然气利用四期项目累计完成投资约9.19亿元，完成管道铺设341公里。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已完成储气库部分备案手续。

4、新能源公司加快推进项目建设与并购力度。2018年完成光伏项目备案7个，规模249MW；积极发展汽车充电业务，建成南沙充电站二期、珠电苑等4个充电桩项目；探索光伏、充电桩和储能一体化综合能源业务模式。大力拓宽投资并购渠道，完成四川省凉山州黄茅埂风电项目（150MW）80%股权的收购工作，于2019年1月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储备了一批优质风电并购项目，正积极推进尽职调查等前期工作。

### （三）成本控制取得实效，技术创新取得新成果，安健环管理工作扎实开展

电力集团通过实施低热值煤掺烧、提高设备自修率、优化运行，以及节能降耗技术改造等措施，积极降低成本。珠江电厂、中电荔新公司全年掺烧比例分别达到45%、10%，有效降低燃煤成本。能源物流集团大力开展进口煤直接采购业务，稳步开展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多重措施降低煤炭采购成本。燃气集团大力开拓气源采购渠道，打通进口气源控制采购成本；争取中海油增量气源，有效缓解因天然气供应紧张、价格大幅上涨带来的压力。

公司创新主体不断壮大，属下10家企业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群成为公司创新发展的重要力量。科技创新成果丰硕，新申请专利143项、授权专利117项（其中发明专利8项），组织实施220余项科技研发项目（其中1项获得国家能源局、生态环境部批复立项，2项通过广州市重点科技研发项目立项）。综合能源与智能配用电系统示范工程通过中期验收。首艘2,000吨新能源电动船舶获得船级社证书，并获得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州赛区）一等奖。研发机构数量与质量双提升，燃气集团和恒益电厂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通过广东省科技厅认定，公司新增3个市级企业研发机构。

公司2018年安全生产总体状况良好，全年未发生一般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截至年末实现连续安全生产3,846天，被评为“广州市安全生产先进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实现全员全岗位

全覆盖, 基层班组安全活动成效显著, 安全风险源头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有序推进。环保治理持续改善, 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工业废水综合整治初见成效, 珠江电厂、中电荔新、恒益电厂被评为“环保绿牌”。应急管理进一步强化, 抗击台风“山竹”成效显著。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 年, 公司营业收入 259.82 亿元, 营业成本 233.74 亿元, 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1 亿元。

### (一) 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5,981,687,093.53	24,651,887,806.25	5.39
营业成本	23,373,613,465.02	21,964,862,820.33	6.41
销售费用	270,156,923.57	269,848,705.24	0.11
管理费用	538,036,355.35	521,033,069.80	3.26
研发费用	292,501,682.72	75,549,063.78	287.17
财务费用	660,653,888.09	577,544,357.52	14.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263,888.75	2,358,221,140.08	-28.5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9,888,668.64	-828,333,444.85	-123.3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747,852.49	770,724,802.36	-200.26
投资收益	200,749,741.75	65,479,716.84	206.58
营业外支出	78,407,719.62	37,898,020.36	106.89
所得税费用	245,269,548.52	419,928,094.05	-41.59
少数股东损益	92,958,542.01	215,606,394.92	-56.89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5,293,801.98	577,097,519.24	-126.91
综合收益总额	638,674,610.89	1,471,249,199.92	-56.5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8,046,166.47	166,761,659.80	-83.18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0,926,850.30	120,721,279.13	58.16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76,770,083.51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22,706.54	51,238,687.31	-63.85
收到的其它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77,700.00	27,038,064.02	188.03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1,094,874,148.92	283,440,000.00	286.28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6,539,277.61	36,702,366.00	108.54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6,679,272,180.04	11,018,535,427.56	-39.38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2,668,630.38	297,146,430.19	-68.8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37,758.86	179,492,728.11	-97.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8,104,871.32	2,299,607,622.44	-140.79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3,574,938.06	4,043,967,315.62	56.87

原因说明:

-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及燃气销售量增长。
- 2、销售费用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扩大。
- 3、管理费用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业务规模扩大、信息化软硬件维护费增加等。

- 4、研发费用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大力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新增 10 家高企子公司；研发项目增多，创新投入增大，取得专利数量增加。
- 5、财务费用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息负债平均余额增加及其平均利率上升。
-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成品油业务从预收模式转为赊销模式，以及燃料库存增加影响。
-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股权并购支付现金增加。
-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净借入债务同比减少。
- 9、投资收益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联营公司都匀电厂累计投资亏损的绝对值在期初已达到其股权投资成本，本期报表不再反映其亏损情况。
- 10、营业外支出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
- 11、所得税费用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利润总额同比下降，同时，属下享受所得税优惠税率的高新技术企业增加。
- 12、少数股东损益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属下控股电厂净利润同比下降。另外，上年度完成对珠电公司港方股权的受让，该公司成为全资子公司。
- 13、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综合收益总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上年度市值增加，本年度市值减少。
- 14、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本年财务公司吸收非合并范围成员单位的资金净增加额较上年减少。
- 15、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存放同业款项日均额增加。
- 16、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公司对外支付项目投资款，年末财务公司资金归集量较年初下降，相应存放央行及同业款项较年初下降。
- 17、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子公司恒益电厂收到征地补偿款，而本年无此项影响。
- 18、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套期保值收回现金增加。
- 19、投资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支付 LNG 应急调峰站站址股权收购款保证金。
- 20、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煤炭套期保值支付的现金增加。
- 21、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发行了中期票据 15 亿元及绿色企业债 24 亿元等。
- 22、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珠江电力变为全资子公司、属下控股电厂分配利润减少的影响。
- 23、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收购珠江电力少数股东股权影响该项目金额较大。
- 2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同比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对外投资支出增加以及融资净增加额同比减少。
- 25、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同比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及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大，影响上年年末现金较年初大幅增加。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业务	6,737,266,601.11	5,770,075,452.65	14.36	-4.03	-2.23	减少 1.58 个百分点
能源物流业务	14,825,110,547.35	14,399,614,381.54	2.87	7.08	7.80	减少 0.65 个百分点
天然气业务	3,837,824,549.65	2,873,439,222.48	25.13	16.18	18.94	减少 1.74 个百分点

新能源业务	178,646,889.95	72,993,557.51	59.14	92.63	98.75	减少 1.26 个百分点
其他产业	61,149,577.20	16,223,820.92	73.47	1.37	59.18	减少 9.6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电力	6,184,207,425.73	5,310,191,352.05	14.13	0.05	2.25	减少 1.85 个百分点
热力	364,480,557.27	308,449,778.34	15.37	-49.45	-50.25	增加 1.34 个百分点
加气混凝土	188,578,618.11	151,434,322.26	19.70	59.50	71.69	减少 5.70 个百分点
煤炭	12,821,887,530.22	12,493,778,468.32	2.56	10.30	11.39	减少 0.95 个百分点
油品	2,003,223,017.13	1,905,835,913.22	4.86	-9.77	-10.97	增加 1.27 个百分点
管道燃气	3,837,824,549.65	2,873,439,222.48	25.13	16.18	18.94	减少 1.74 个百分点
光伏发电	102,757,242.08	33,501,826.04	67.40	108.19	67.94	增加 7.82 个百分点
风力发电	71,536,578.38	37,570,979.01	47.48	66.65	129.17	减少 14.33 个百分点
充电桩	4,353,069.49	1,920,752.46	55.88	850.56	399.95	增加 39.77 个百分点
房产租赁	48,982,689.76	10,872,007.65	77.80	-5.42	8.25	减少 2.81 个百分点
融资租赁	12,166,887.44	5,351,813.27	56.01	42.66	3,499.20	减少 42.25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南地区	20,056,629,030.50	17,630,632,350.55	12.10	-2.04	-1.90	减少 0.13 个百分点
华中区	1,027,034,981.57	1,010,204,939.27	1.64	26.12	27.56	减少 1.11 个百分点
华东区	2,627,027,123.52	2,582,702,854.26	1.69	51.41	52.83	减少 0.91 个百分点
华北区	1,459,511,659.42	1,444,900,541.93	1.00	99.13	105.55	减少 3.09 个百分点
西北区	413,268,455.63	408,022,920.53	1.27	-26.76	-27.83	增加 1.46 个百分点
东北区	56,526,914.62	55,882,828.56	1.14	-	-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电力 (亿千瓦时)	168.95	158.83	0	2.11	2.42	0
热力 (万吉焦)	553.83	567.85	0	-42.47	-56.01	0
加气混凝土 (万立方米)	36.65	53.48	0.11	6.05	29.02	-72.17
市场煤 (万吨)	0	2,376.08	134.85	0	10.86	0
成品油 (万吨)	0	32.53	2.49	0	-37.00	0
天然气 (万立方米)	0	126,736	99.40	0	16.85	-10.11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电力业务	燃料	4,316,961,956.15	18.66	4,292,091,194.02	19.76	0.58	
电力业务	折旧	682,357,790.80	2.95	607,536,875.51	2.80	12.32	
电力业务	其他	770,755,705.70	3.33	1,001,870,785.40	4.61	-23.07	
电力业务	小计	5,770,075,452.65	24.94	5,901,498,854.93	27.17	-2.23	
能源物流业务	外购煤炭、油品	14,218,644,592.59	61.47	13,159,905,776.13	60.58	8.05	
能源物流业务	折旧	23,796,471.74	0.10	24,395,685.06	0.11	-2.46	
能源物流业务	其他	157,173,317.21	0.68	172,913,375.85	0.80	-9.10	
能源物流业务	小计	14,399,614,381.54	62.25	13,357,214,837.04	61.49	7.80	
天然气业务	外购燃气	2,390,711,834.82	10.33	2,033,146,693.17	9.36	17.59	
天然气业务	折旧	221,379,356.52	0.96	245,794,063.10	1.13	-9.93	
天然气业务	其他	261,348,031.14	1.13	136,831,280.78	0.63	91.00	
天然气业务	小计	2,873,439,222.48	12.42	2,415,772,037.05	11.12	18.94	
新能源业务	折旧	54,435,163.38	0.24	29,739,082.11	0.14	83.04	
新能源业务	其他	18,558,394.13	0.08	6,987,931.96	0.03	165.58	
新能源业务	小计	72,993,557.51	0.32	36,727,014.07	0.17	98.75	
其他产业	折旧	8,230,126.37	0.04	9,047,167.92	0.04	-9.03	
其他产业	其他	7,993,694.55	0.03	1,144,722.44	0.01	598.31	
其他产业	小计	16,223,820.92	0.07	10,191,890.36	0.05	59.1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电力	燃料	4,110,975,512.66	17.77	3,964,954,347.68	18.25	3.68	
电力	折旧	653,025,351.45	2.82	566,678,346.42	2.61	15.24	
电力	其他	546,190,487.94	2.36	661,717,601.25	3.05	-17.46	
电力	小计	5,310,191,352.05	22.96	5,193,350,295.35	23.91	2.25	
热力	燃料	205,986,443.49	0.89	327,136,846.34	1.51	-37.03	
热力	折旧	24,893,856.80	0.11	36,261,004.92	0.17	-31.35	
热力	外购热力	40,363,955.23	0.17	171,446,978.22	0.79	-76.46	
热力	其他	37,205,522.82	0.16	85,099,137.51	0.39	-56.28	
热力	小计	308,449,778.34	1.33	619,943,966.99	2.85	-50.25	
加气混凝土	材料	98,723,327.93	0.43	57,430,978.61	0.26	71.90	
加气混凝土	折旧	4,438,582.55	0.02	4,597,524.17	0.02	-3.46	
加气混凝土	其他	48,272,411.78	0.21	26,176,089.81	0.12	84.41	
加气混凝土	小计	151,434,322.26	0.65	88,204,592.59	0.41	71.69	
煤炭	外购煤炭	12,358,672,839.38	53.43	11,066,929,700.82	50.95	11.67	
煤炭	折旧	-	0.00	-	0.00	-	
煤炭	其他	135,105,628.94	0.58	149,660,789.05	0.69	-9.73	
煤炭	小计	12,493,778,468.32	54.01	11,216,590,489.87	51.64	11.39	
油品	外购油品	1,859,971,753.21	8.04	2,092,976,075.31	9.64	-11.13	
油品	折旧	23,796,471.74	0.10	24,395,685.06	0.11	-2.46	
油品	其他	22,067,688.27	0.10	23,252,586.80	0.11	-5.10	
油品	小计	1,905,835,913.22	8.24	2,140,624,347.17	9.85	-10.97	
天然气	外购燃气	2,390,711,834.82	10.33	2,033,146,693.17	9.36	17.59	
天然气	折旧	221,379,356.52	0.96	245,794,063.10	1.13	-9.93	
天然气	其他	261,348,031.14	1.13	136,831,280.78	0.63	91.00	
天然气	小计	2,873,439,222.48	12.42	2,415,772,037.05	11.12	18.94	



光伏发电	折旧	27,467,876.14	0.12	16,022,045.94	0.07	71.44	
光伏发电	其他	6,033,949.90	0.03	3,926,174.58	0.02	53.69	
光伏发电	小计	33,501,826.04	0.14	19,948,220.52	0.09	67.94	
风力发电	折旧	26,653,257.09	0.12	13,577,740.31	0.06	96.30	
风力发电	其他	10,917,721.92	0.05	2,816,860.52	0.01	287.58	
风力发电	小计	37,570,979.01	0.16	16,394,600.83	0.08	129.17	
充电桩	折旧	314,030.15	0.00	139,295.86	0.00	125.44	
充电桩	其他	1,606,722.31	0.01	244,896.86	0.00	556.08	
充电桩	小计	1,920,752.46	0.01	384,192.72	0.00	399.95	
房产租赁	折旧	8,230,126.37	0.04	9,047,167.92	0.04	-9.03	
房产租赁	其他	2,641,881.28	0.01	996,028.06	0.00	165.24	
房产租赁	小计	10,872,007.65	0.05	10,043,195.98	0.05	8.25	
融资租赁	其他	5,351,813.27	0.02	148,694.38	0.00	3,499.20	
融资租赁	小计	5,351,813.27	0.02	148,694.38	0.00	3,499.2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19,722.21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9.2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726,038.36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3.71%；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销售费用同比增加 0.11%，管理费用同比增加 3.26%，财务费用同比增加 14.39%。

### 4.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92,501,682.72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292,501,682.7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1.13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1,234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23.5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8.58%；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123.3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 200.26%。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9,462,488.47	0.15	35,160,000.00	0.09	69.12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增加 2,130 万元，转入持有至到期投资 300 万元。
持有至到期投资		0.00	3,000,000.00	0.01	-100.00	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274,970,665.01	0.71	176,067,535.99	0.46	56.17	本期增加主要是因融资租赁业务量增加而增加的融资租赁款 9890 万元。
投资性房地产	207,562,805.98	0.54	441,577,613.93	1.15	-53.00	本期减少主要是本期将自用物业转入固定资产 22,120 万元，本期计提折旧 1,562 万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46,801,947.83	3.24	277,984,959.14	0.72	348.51	本期增加主要是预付粤海石化股权收购款 7.8 亿元，预付凉山风电项目股权收购款 1.3 亿元。
应交税费	125,129,163.96	0.33	95,670,480.51	0.25	30.79	主要是应交增值税增加 6,270 万元，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 2,868 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71,476,966.81	6.17	155,875,285.43	0.40	1,421.39	本期增加主要是转入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 18.91 亿元，一年内到期的银行借款增加 3.25 亿元。
其他流动负债	67,540,401.84	0.18	40,452,323.11	0.10	66.96	主要是暂估收入销项税额增加 2,709 万元。
应付债券	3,900,000,000.00	10.14	5,790,790,000.00	15.02	-32.65	本期减少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公司债 18.91 亿元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00,000.00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账款	197,663,365.11	质押资产
固定资产	62,714,194.01	抵押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存款	409,352,282.73	法定存款准备金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合计	677,729,841.85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电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 1. 报告期内电量电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营地区/发电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售电量(万千瓦时)			外购电量(如有)(万千瓦时)			上网电价(元/兆瓦时)	售电价(元/兆瓦时)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上年同期	同比	今年	今年
省/直辖市	1,689,540.46	1,654,692.72	2.11%	1,584,516.85	1,548,105.31	2.35%	1,588,279.98	1,550,792.64	2.42%	75.12	68.79	9.20%	-	-
火电	1,664,934.35	1,638,902.17	1.59%	1,564,317.35	1,535,670.43	1.87%	1,564,317.35	1,535,670.43	1.87%				456.67	456.67
风电	14,192.33	8,815.43	60.99%	13,587.52	8,233.28	65.03%	13,587.52	8,233.28	65.03%	66.41	32.56	103.96%	610.73	610.73
水电														
光伏发电	10,413.78	6,975.12	49.30%	6,611.98	4,201.59	57.37%	10,375.11	6,888.93	50.61%	8.71	36.23	-75.96%	811.25	751.71
其他													-	-
合计	1,689,540.46	1,654,692.72	2.11%	1,584,516.85	1,548,105.31	2.35%	1,588,279.98	1,550,792.64	2.42%	75.12	68.79	9.20%	-	-

## 2. 报告期内电量、收入及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发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售电量(万千瓦时)	同比	收入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火电	1,664,934.35	1.59%	1,564,317.35	1.87%	61.84	61.81	0.05	主营业务成本	53.10	22.72	51.93	21.98	2.25
风电	14,192.33	60.99%	13,587.52	65.03%	0.72	0.43	66.65	主营业务成本	0.38	0.16	0.16	0.07	129.17
水电	—	—	—	—	—	—	—	—	—	—	—	—	—
光伏发电	10,413.78	49.30%	10,375.11	50.61%	1.03	0.49	108.19	主营业务成本	0.34	0.14	0.20	0.08	67.94
其他	—	—	—	—	—	—	—	—	—	—	—	—	—
外购电(如有)	—	—	—	—	—	—	—	—	—	—	—	—	—
合计	1,689,540.46	2.11%	1,588,279.98	2.42%	63.59	62.73	1.36	-	53.82	23.02	52.30	22.13	2.90

### 3. 装机容量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可控装机容量为 417.54 万千瓦，其中：火电可控装机容量为 394.88 万千瓦，同比持平；光伏发电可控装机容量 14.40 万千瓦，同比增长 86.38%；风力发电可控装机容量 8.26 万千瓦，同比持平。报告期内新增装机 6.68 万千瓦，其中：光伏发电项目 6.68 万千瓦。报告期内获得核准和在建的控股项目总装机为 33 万千瓦，其中，光伏发电项目 25 万千瓦，火电项目 8 万千瓦；在建的控股项目总装机（含凉山收购项目）为 29.5 万千瓦，其中，火电项目 8 万千瓦，光伏发电项目 6.5 万千瓦，风电项目 15 万千瓦。

电源种类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火电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394.88	394.88	394.88
光伏发电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4.42	7.73	14.40
风力发电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4.96	8.26	8.26
合计	404.26	410.87	417.54

### 4. 发电效率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2018 年在运并网机组发电效率统计表

火电	2017 年	2018 年	同比变动 (%)
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394.88	394.88	0.00
发电量（亿千瓦时）	163.89	166.49	1.59
发电厂用电量（亿千瓦时）	8.90	8.87	-0.29
发电厂用电率 (%)	5.43	5.33	-0.10
供电标煤耗（克/千瓦时）	309.62	308.22	-0.45
利用小时（小时）	4,150	4,216	1.59
光伏发电	2017 年	2018 年	同比变动 (%)
可控装机容量（万千瓦）	7.73	14.40	86.38
发电量（万千瓦时）	6,975.12	10,413.78	49.30
发电厂用电量（万千瓦时）	67.93	92.62	36.35

发电厂用电率 (%)	0.97	0.89	-0.08
利用小时 (小时)	1,125	1,065	-5.37
<b>风力发电</b>	<b>2017 年</b>	<b>2018 年</b>	<b>同比变动 (%)</b>
可控装机容量 (万千瓦)	8.26	8.26	0.00
发电量 (万千瓦时)	8,815.43	14,192.33	60.99
发电厂用电量 (万千瓦时)	625.27	683.30	9.28
发电厂用电率 (%)	7.09	4.81	-2.28
利用小时 (小时)	1,777	1,718	-3.33

## 5. 资本性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2018 年资本性支出情况

2018 年资本性支出 202,408 万元，其中股权投资与项目前期费用支出 26,996 万元，主要包括对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新扩建项目支出 156,669 万元，主要是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广州发展太平分布式能源站、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工程及新能源项目款项；技改项目支出 11,057 万元；固定/无形资产购置支出 5,516 万元。其他投资项目情况如下：

#### 1)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承诺项目名称	是否变更项目	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本年度投入金额	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报告期内项目损益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	否	185,423.77	0	185,423.77	完成	35,504.23
广东珠海 LNG 项目一期工程	是	23,769.80	519.80	23,769.80	完成	4,299.65
珠江电厂煤场环保技术改造工程	是	24,200.00	0	24,200.00	完成	1,787.38
珠电煤码头扩建工程项目	否	11,500.00	0	11,537.58	完成	
广州亚运城项目燃气配套工程项目	否	45,800.00	2044.39	21,396.25	建设期	不适用
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三期工程(西气东输项目)项目	否	68,400.00	0	68,432.54	完成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是	79,964.44	19,400.00	74,606.64	93.30	不适用

合计	/	439,058.01	21,964.19	409,366.58	/	/
----	---	------------	-----------	------------	---	---

备注：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三期工程（西气东输项目）作为燃气集团的其中一个项目，其效益包含在燃气集团本年度实现的效益中，无法单独核算该项目实现的效益，在上表中填列为“不适用”。

2) 非募集资金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持股比例	项目金额	项目进展情况	项目本年度投入金额	项目累计投入金额
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工程	100%	696,690	本年累计完成管道铺设 103 公里。	50,587	91,888
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	100%	437,842	项目选址落地，完成投资平台公司注册、储气库项目备案。	100,466	101,350
广州发展太平分布式能源站	100%	69,281	开工建设。	14,656	14,656
广州发展从化明珠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园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100%	69,058	已取得市发改委核准，推进项目用地办理等工作。	600	633
台山渔业光伏产业园一期 50MW 项目	100%	39,211	后续项目于 6 月份开始并网发电。	11,716	30,183
广州发展连平隆街 40MW 农业光伏项目	100%	31,273	项目于 2018 年 6 月份开始并网发电。	8,811	9,035
广州发展连平上坪 20MW 农业光伏项目	100%	14,965	项目于 2018 年 6 月份开始并网发电。	7,048	7,272
台山渔业光伏产业园二期项目	100%	24,714	项目于 2018 年 12 月份开始并网发电。	3,334	3,334
合计				197,218	258,351

(2) 2019 年资本性支出计划

2019 年资本性支出计划为 563,994 万元，其中：股权投资支出计划 204,500 万元，新扩建项目支出计划为 321,132 万元，技术改造支出计划为 20,032 万元，固定/无形资产购置支出计划为 9,673 万元。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资本支出项目	2019 年资本支出计划	资金来源安排	资金成本及使用说明
股权投资支出小计	204,50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其中:			

2018 年年度报告

新能源并购项目	100,00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电力及其他并购项目	104,50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b>新扩建项目小计</b>	321,132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其中:			
1、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	90,00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2、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工程	56,190	债券票面资金	债券票面利率
3、广州发展太平分布式能源站	25,000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4、从化明珠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园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	20,157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5、新能源公司新扩建项目	105,266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b>技术改造支出</b>	20,032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b>固定/无形资产购置</b>	9,673	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等	央行基准利率浮动范围

6. 电力市场化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	上年度	同比变动
市场化交易的总电量	792,814.41	562,897.07	40.85
总上网电量	1,584,516.85	1,548,105.31	2.35
占比	50.04%	36.36%	13.67%

7. 售电业务经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售电业务稳步推进，属下电力销售公司全年签约代理总合同电量 15.27 亿千瓦时，月度竞价成交电量 3.56 亿千瓦时。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内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	607,923.63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数	-3,994.39
上年同期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	611,918.02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幅度 (%)	-0.65%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年变动	期末股权比例 (%)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30,024,255.61	336,216,797.79	6,192,542.18	50.00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902,177,276.90	786,411,950.51	-115,765,326.39	35.23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252,922,075.79	242,425,170.05	-10,496,905.74	30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1,140,221,176.71	1,144,927,486.50	4,706,309.79	25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322,175,395.69	370,409,529.91	48,234,134.22	25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02,476,984.51	309,895,503.03	7,418,518.52	3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74,396,098.57	1,086,222,891.85	11,826,793.28	2.22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572,140,289.37	580,858,677.21	8,718,387.84	19.5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0,935,742.23	1,063,883,842.01	2,948,099.78	18.35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股份来源
000539	粤电力 A	840,087,516.80	2.22	1,086,222,891.85	10,545,463.75	11,826,793.28	二级市场购买
000531	穗恒运 A	704,714,744.93	18.35	1,063,883,842.01	15,035,003.95	2,948,099.78	公司非公开发行及现金收购资产
600900	长江电力	1,208,000,000.00	0.45	1,588,000,000.00	68,000,000.00	29,000,000.00	参与非公开发行
601228	广州港	151,291,974.66	1.61	396,000,000.00	3,400,000.00	-215,000,000.00	IPO
合计	/	2,904,094,236.39	/	4,134,106,733.86	96,980,467.70	-171,225,106.94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本年变动	期末股权比例 (%)
三峡金石（深圳）股权投资基金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0	3.80
国投聚力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500,000.00	12,500,000.00	0.65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金额(元)	持有数量(股)	期末账面价值(元)	占期末证券总投资比例(%)	报告期损益(元)
1	股票	600900	长江电力	1,208,000,000.00	100,000,000	1,588,000,000.00	80.04	68,000,000.00
2	股票	601228	广州港	151,291,974.66	100,000,000	396,000,000.00	19.96	3,400,000.00
期末持有的其他证券投资				/	/	/	/	/
报告期已出售证券投资损益				/	/	/	/	/
合计				1,359,291,974.66	200,000,000	1,984,000,000.00	100	71,400,000.00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珠电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42,000.00	83,371.93	68,972.87	9,237.33
东电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99,000.00	194,333.81	165,894.00	12,751.13
天然气发电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69,200.00	190,804.26	163,718.04	27,037.44
恒益公司	电力生产、销售	159,754.00	438,871.12	223,944.23	-15,000.93
中电荔新	电力、热力生产和供应	60,400.00	253,738.13	80,859.17	1,044.68
燃料公司	燃料批发、零售	61,336.18	314,169.62	118,944.63	8,539.03
燃气集团	燃气管网建设、燃气销售	241,188.50	708,220.75	318,716.39	35,443.85
红海湾发电公司	电力、能源项目的投资	274,975.00	670,291.07	330,201.37	23,033.64
新能源股份	投资	77,162.74	187,082.76	65,383.23	4,306.99
财务公司	财务公司	100,000.00	668,475.09	122,029.62	12,105.43
珠海金湾	液化天然气的加工	141,235.57	423,648.42	147,539.00	17,198.61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十三五”期间，我国将面临非常复杂多变的国内外环境，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不断深化。能源领域面临供需结构调整和市场化改革双重任务。随着快速工业化、城市化和机动化，全球能源

供应电气化比重将继续提升，天然气的份额也将维持逐步上升态势；受环保、碳排放等政策影响，煤炭份额将有所下降，可再生能源、非传统能源比重将持续上升。反映在国内市场，“十三五”期间能源消费仍将低速增长，低碳清洁能源比重持续上升，公司发展存在以下机遇：

1、天然气业务具有较大提升空间。“十三五”期间，国家鼓励支持天然气利用推广，天然气在一次能源中的比重将不断提高，在产业政策推动下天然气消费将保持快速增长。《粤港澳大湾区规划纲要》提出湾区内要统筹推进新建液化天然气（LNG）接收站和扩大已建LNG接收站储转能力，依托国家骨干天然气管线布局建设配套支线，扩大油气管道覆盖面，提高油气储备和供应能力。广州市天然气利用水平将有较大提升空间。

2、清洁高效电源项目具有一定发展机会。我国能源结构将向“节约、清洁、安全”的方向优化调整，珠三角能源消费量大，保障要求高，大幅增加区外能源调入面临诸多挑战，在负荷中心建设天然气热电联产、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等项目具有一定发展空间。

3、新能源规模化发展前景广阔。公司大力发展绿色低碳能源，新能源规模化发展不断提速。随着风电、光伏发电等新能源技术进步，单位造价和发电成本持续下降，新能源发电规模化商业应用前景广阔。

4、资本运作进入战略机遇期。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国内市场发展将从增量扩张转入调优结构和提质增效的新常态，存量资本兼并重组作为产业调整的重要手段将日趋活跃。同时，我国全面深化改革，资本市场也迎来战略发展期，将为公司资本运作和改革创新提供良好的政策支持和运作环境。

5、参与国际产能合作具有较大机遇。全球产业结构加速调整，发展中国家大力推进工业化、城镇化进程，基础设施建设方兴未艾，而我国面临去产能、去杠杆的新常态，国家大力实施“一带一路”战略，为公司参与电力等基础设施国际产能和装备制造合作提供了机遇。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十三五期间，公司将全面贯彻中央及省市政策精神，牢固树立“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发展理念，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和“十三五”发展规划，以清洁能源为中心，全面完善清洁能源产业体系，着力加快新能源产业发展和天然气推广利用，推动能源结构调整优化。坚持外延扩张与内生增长相结合，坚持产业经营和资本运作协同发展，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全面深化改革和创新，推动产业转型升级，全面提升核心竞争优势，努力将公司建设华南地区有重要影响力的绿色环保能源企业。

产业优化战略：加快清洁能源规模化发展，积极推进天然气分布式能源、天然气热电联产项目建设，调整优化电力产业结构，提升电力产业规模和竞争力。推进平价上网可再生能源项目，加大对优质风电、光伏发电项目的投资并购力度，快速扩大新能源装机规模。加快进口气源接收设施和供气管网设施建设，建立多层次、多渠道气源供应保障体系；加强天然气市场开发，深耕

细作区域市场，拓展天然气应用领域，打造智慧燃气。整合能源物流业务产业链资源，实施品牌提升战略，深挖产业链附加值，实现能源物流业务转型升级。

**创新驱动战略：**健全企业自主创新体系，以节能环保及业务创新为主线，深入推进技术创新项目，构建全链条高企培育体系，加快技术成果应用转化，全面提升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大力发展新业态、新模式，积极推进产融结合，充分发挥财务公司、融资租赁公司金融平台功能，发展培育能源金融业务，拓展售电、配电网、储能、能源检修与技术服务、物联网智能燃气表、电动汽车充电、楼宇式分布式能源、智慧能源等业务，培育发展新动能。深化体制机制创新，按照市场化原则，进一步深化企业组织结构和人力资源管理改革，建立利益共享机制，激发企业活力和创新力。

**“走出去”战略：**加强区域和国际产能合作，积极参与省内外乃至国际能源项目投资，优化产业布局，拓展能源产业发展空间。充分利用现有资源优势，积极开拓华东、华中、西南等地区煤炭市场，伺机拓展海外市场。加强和BP等国内外大型能源企业合作，扩大油品业务规模。开拓海外天然气资源，建立有竞争力的进口气源渠道，拓展广州市外燃气市场，扩大天然气经营范围。把握国内风电、太阳能、稀缺资源等领域发展机遇，寻求建立跨区域的能源业务基地。

**收购兼并战略：**充分发挥上市公司平台功能，利用资本市场和多种金融工具，加大优质资产、清洁能源和稀缺资源牌照的兼并收购力度，优化产业布局，扩大产业规模，提高产业竞争力。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9年，公司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及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和新发展理念，坚持推动高质量发展，按照公司“十三五”规划要求，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加快产业转型升级。把握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机遇，努力实现收入和利润增长目标。

#### （一）多举措开源节流，实现经营目标

电力集团狠抓电量、降成本、保安全。能源物流集团加大煤炭、油品市场拓展力度，深化品牌和服务，提升竞争优势。燃气集团创新经营策略，进一步加速扩大市场规模，强化资源保障。新能源公司抓项目、强管理、增效益，通过自建、并购、合作开发等多种模式扩大规模。财务公司进一步发挥金融服务功能，围绕公司主业，持续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降低财务成本，做好成员单位外部融资咨询、服务、筹划和管理工作。融资租赁公司积极稳妥开拓业务。

#### （二）加大投资力度，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公司以“十三五”规划为引领，通过自主建设、收购兼并等方式，加大投资力度，加快投资进度，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规模扩张。

#### （三）深化创新发展，助推产业转型升级

推动商业模式创新。拓展配售电、电力检维修等增值服务，提升售电业务综合竞争力；做好电力现货市场准备，积极寻求工业园区智能微电网投资机会；聚焦区域能源，在综合能源服务领

域、智能配电网、储能等方面研究开展多维度创新，推动企业向大型综合能源技术与服务提供商转型。积极发展电动汽车充电业务，建成一批充电桩项目，打造快充骨干网络；打造智慧燃气，助力智慧城市建设；拓展重卡用户，推广天然气在交通领域的应用；加快已核准能源站项目建设，拓展其他楼宇能源站项目。开展氢能、天然气水合物等清洁能源的应用研究，为开拓新业务打下基础。

全面提升企业创新能力。加快建立公司技术创新体系，筹建广州发展研究院，健全技术创新工作机制和制度体系，继续推进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发展工作。加大重点项目攻关，突破关键共性技术，推动能源生产供应智慧化、智能化升级。加快知识产权提质发展，推动成果转化落地。结合主业培育一批应用范围广、推广价值高的专利和优势企业。鼓励企业申报高新技术产品。

深化体制机制改革创新。根据公司战略和业务发展的需要，研究调整优化组织架构。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在公司重点发展业务领域加大激励力度，改革创新选人用人机制。

#### （四）加强资本运作，拓展发展空间

通过兼并收购等战略实施，引入优质资本、拓展项目资源。深入推动与优秀企业的全面战略合作，促进公司新能源、智慧能源、储能、节能以及天然气等业务发展。巩固直接融资渠道，通过发行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等融资工具，积极筹措低成本资金。围绕清洁能源、节能环保、储能供能技术等领域进行并购，适度投资培育新兴产业。

#### （五）强化内部管控，推动高质量发展

强化安全责任落实和风险源头管控，确保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全方位加强成本控制，严控各项成本费用。继续加强投资管理，强化资金流动性管理及信用管理，确保风险可控。持续开展制度回顾，推进依法治企。进一步完善内控体系，加强法律风险防控、内部审计、招投标管理以及信息网络安全监管，强化信访维稳和保密管理等工作。

###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我国持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能源领域面临供需结构调整和市场化改革双重任务。公司综合能源业务发展面临挑战。

国家加大能源结构调整优化力度，传统能源领域淘汰落后产能，珠三角地区严控煤炭消费总量，受原材料成本高位运行、环保投入不断增加等因素影响，传统能源业务经营面临压力，需加快转型升级。

能源领域市场化改革加快推进，随着电力市场化交易规模进一步扩大，煤炭产业集中度日益提升，天然气管网设施公平开放及竞价交易机制进一步完善，市场化竞争压力加大。

随着经济下行压力增大和供给侧改革的不断推进，以及环保和金融管理趋严，公司相关业务部分客户出现经营困难或资金紧张，信用管理难度加大。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维护股东合法权益，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等要求，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分别在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和《关于〈未来三年（2018 年-2020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对公司利润分配的原则及方式等相关政策进行了修订完善（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5 年 1 月 30 日、4 月 24 日、5 月 15 日，2018 年 4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严格执行了公司《章程》的分红政策。分红标准及比例清晰明确，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切实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1.00	0	27,261.97	70,100.99	38.89
2017 年	0	1.00	0	27,261.97	67,854.53	40.18
2016 年	0	1.00	0	27,261.97	66,896.33	40.75

####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州国发	广州国发以其拥有的燃气集团 100%股权认购公司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部分 A 股股票。另外，广州国发将其所拥有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100%股权、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转让予公司，公司以现金方式支付对价。上述交易完成后，广州国发已将主要的电力及燃气业务注入公司，有效地避免与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避免广州国发剩余资产与广州发展的潜在同业竞争，广州国发就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作出承诺。截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上述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详见公司 2012 年 2 月 9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4 月 24 日、2015 年 5 月 15 日、2017 年 12 月 30 日、2018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关于发展集团避免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方公开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和《广州发展关于公开承诺履行完成情况的公告》。	2012 年 2 月 9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广州国发	广州国发以燃气集团 100%股权认购公司 2011 年度非公开发行的部分 A 股股票。就燃气集团部分房产更名所涉缴纳土地出让金及土地使用权办证的有关问题，广州国发特做出相关承诺。截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上述承诺已全部履行完毕。详见公司 2012 年 3 月 16 日、2014 年 6 月 12 日、2014 年 6 月 28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2016 年 12 月 14 日、2016 年 12 月 30 日、2017 年 12 月 16 日、2018 年 1 月 4 日和 2018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关于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部分房产更名所涉缴纳土地出让金及	2012 年 3 月 16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是	是		

			土地使用权证办证有关问题承诺函的公告》、《广州发展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关联方公开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广州发展关于公开承诺履行完成情况的公告》。					
其他承诺	股份限售	广州国发	广州国发一致行动人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计划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累计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广州国发及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广州发展股份。	2018 年 11 月 1 日-2020 年 4 月 30 日	是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长江电力	长江电力股份拟从二级市场增持公司股份 2 亿股。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	2015 年 7 月 10 日	否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关于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



款”；将“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拆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2017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如下：

2017.12.31/2017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1,349,332,242.66	1,349,332,242.66
应收票据	237,397,561.75		-237,397,561.75
应收账款	1,111,934,680.91		-1,111,934,680.91
其他应收款	66,825,625.68	105,037,645.86	38,212,020.18
应收利息	29,001,791.53		-29,001,791.53
应收股利	9,210,228.65		-9,210,228.65
在建工程	747,345,059.55	750,364,683.67	3,019,624.12
工程物资	3,019,624.12		-3,019,624.1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49,106,544.88	2,149,106,544.88
应付账款	2,149,106,544.88		-2,149,106,544.88
其他应付款	451,075,227.94	602,701,473.30	151,626,245.36
应付利息	151,626,245.36		-151,626,245.36
管理费用	596,582,133.58	521,033,069.80	-75,549,063.78
研发费用		75,549,063.78	75,549,063.78

##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原聘任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268.50	298.3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1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27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羊城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整体加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1年至2017年度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年度审计服务，以下简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自公司改制上市起已连续21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在执业过程中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职责。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财政部的相关文件要求，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经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友好协商，公司将不续聘其为2018年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就该事项已事先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与公司不存在重要意见不一致的情况，亦不存在任何与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相关的事项需要提请公司股东关注的情况，流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聘用、更换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师事务所）有关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建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8年度审计机构。详见公司分别于2019年12月13日、12月29日披露的《广州发展关于聘任审计机构的公告》、《广州发展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出租物业，租期为2016年3月1日-2018年2月28日。	详见2015年12月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热力有限公司、广州新塘水务有限公司提供咨询服务，协议期限为2016年8月15日至2018年8月31日。上述协议到期前，公司及电力集团继续与广州国发签署《委托运营管理协议》，由电力集团向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新塘水务有限公司提供咨询服务，协议期限为2018年9月1日起至2020年8月31日。	详见公司分别于2016年8月16日、2018年8月31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和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提供日常管理服务，协议期限自2016年8月15日起，至资产处置工作完成或发展建投（发展投管）书面提前终止服务之日的较早日期止。	详见2016年8月16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销售天然气约4.7万立	详见分别于2018年4月28日、6月7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

方米；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子公司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天然气合计约 120.83 万立方米。	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购买工业供水用水约 410 万立方米，委托废水排放处理 93.1 万立方米。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向广州国发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销售电量 5,000 万千瓦时。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控股子公司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提供节能服务，售电约 517 万千瓦时。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承租地块、房屋建筑物等，费用合计约 535 万元。上述租赁协议于 2018 年到期，广州发展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与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签订协议，租赁相关地块、房屋建筑物等，协议至 2023 年 9 月 27 日到期，5 年总租金共计约人民币 3,534 万元。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10 月 31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和《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及其子公司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出租办公室收入合计约 452.2 万元。	详见分别于 2015 年 12 月 1 日、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广州热力有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提供账户管理、结算及存款服务，存款日均余额不超过 80,000 万元，利息支出不超过 1,500 万元。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4 月 28 日、6 月 7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日常关联交易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出资人民币 1 亿元参与控股股东广州国发牵头设立的广州国资产业发展并购基金。	详见 2018 年 11 月 10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向控股股东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和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提供发电权补偿电量交易工作。	详见 2018 年 12 月 8 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内容	2018 年预计金额	2018 年实际金额	变化原因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77,008	37,071.30	广州发电厂、旺隆电厂分别于 2018 年 6 月底及 9

司、广州旺隆热电有限公司销售煤炭, 预计2018年上述煤炭销售量约138万吨。			月底关停, 以及煤炭市场价格波动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广州旺隆热电有限公司销售油品, 预计2018年上述油品销售量约0.13万吨。	437	138.63	广州发电厂、旺隆电厂分别于2018年6月底及9月底关停, 以及油品市场价格波动影响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提供设备检修、维护及物资管理服务, 金额约6,108.4万元。	6,108	2,160.27	广州发电厂、旺隆电厂分别于2018年6月底及9月底关停, 部分机组检修项目计划取消
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与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分摊公用系统资产日常管理等费用, 金额约2,600万元。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与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按6:4的比例分摊。	2,600	3,158	检修人员及项目增加。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销售天然气约0.7万立方米。	3	1.42	广州发电厂于2018年6月底关停, 且从6月开始销售单价下调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热力有限公司向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购买蒸汽约29.2万吉焦。	1,362	4,674.50	热用户用热需求量高于预期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国发属下控股子公司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广州热力有限公司、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广州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按比例分摊ERP系统维护费用, 金额约59万元。	59	197.82	原计划金额为预估, 当时未有具体分摊比例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提供劳务	提供设备检修、维护及物资管理服务	根据协议确定	-	74.75	3.34	银行转账	-	-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租入租出	车位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	-	2.16	50	银行转账	-	-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租入租出	车位租赁	参考市场价格	-	2.16	50	银行转账	-	-
广州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天然气	广州市物价局定价	-	1.91	0.31	银行转账	-	-
广州饮食服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天然气	广州市物价局定价	-	14.82	2.39	现金	-	-

公司										
广州红棉乐器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天然气	广州市物价局定价	-	0.29	0.05	银行转账	-	-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接受劳务	委托造价咨询服务	市场价格	-	8.30	100	银行转账		
合计				/	/	104.39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
关联交易的说明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五)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托管情况**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41,841,74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41,841,74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7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
担保情况说明	具体见以下说明

1、根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天然气投资公司按 30% 股权比例为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履行人民币 3 亿元债务向晋商银行太原并州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已签订《保证合同》。项目贷款合同期限为 10 年，保证期间为项目贷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详见公司于 2010 年 12 月 30 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属下广州发展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为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以上担保于 2012 年 12 月变更为由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煤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广州发展煤炭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4 月更名为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燃料集团”），于 2016 年 6 月 1 日更名为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下同）。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债务余额 3,211.20 万元。

2、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燃料集团与同煤集团合资的同煤广发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为甲醇项目筹资 7 亿元，期限 6 年。其股东同煤集团为上述人民币 7 亿元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年。燃料集团向同

煤集团出具反担保函，按 30% 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限一致。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3 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为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债务余额 2,367.46 万元。

3、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简称“发展碧辟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15 日获批成为郑州商品交易所甲醇期货指定交割仓库。按照《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商品交割仓库管理办法》的规定须提供担保。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油品投资公司”）与郑商所签订《担保合同》，对发展碧辟公司因甲醇期货储存交割等业务而产生的一切债务向郑商所提供 100% 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实际取得对交割库的追偿权之日起一年内。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与油品投资公司签署《支付协议》，若油品投资公司因《担保合同》承担担保责任，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向油品投资公司支付其已履行担保责任金额的 40%，支付义务最高额度不超过 380 万美元，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签订之日起至《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终止或到期（以早者为准）后两年届满结束。详见公司于 2013 年 7 月 17 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属下广州发展油品投资有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油品投资公司于 2015 年由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吸收合并，相应义务由其承接。

4、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燃料集团与同煤集团合资的同煤广发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为甲醇项目筹资 2 亿元，期限 5 年。其股东同煤集团为上述人民币 2 亿元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保证期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年。燃料集团向同煤集团出具反担保函，按 30% 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的保证期限一致。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18 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为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债务余额 1,787.33 万元。

5、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燃料集团控股 30% 的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贷款 5 亿元，租赁期限 6 年，利率按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下浮 10%（即 4.86%）执行。同煤集团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不可撤销的保证函》，对此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由燃料集团按 30% 股权比例为同煤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函的期限与《不可撤销担保函》一致，自《不可撤销担保函》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9 日在指定媒体公布的《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为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担保债务余额 6,818.18 万元。



6、根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发展碧辟公司与上海期货交易所签订《上海期货交易所指定交割油库协议书》，其拥有的广州南沙油库继续成为上海期货交易所燃料油指定交割油库，核定库容为 40,000 立方米。按照《上海期货交易所指定交割油库协议书》要求提供担保的条款，能源物流集团按 60% 股比为发展碧辟公司参与上海期货交易所燃料油期货储存交割等业务，承担连带担保责任，协议有效期至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上述协议期届满前三个月内，若协议双方均未提出书面异议，协议有效期可自动续期一次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止。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末收回金额
委托贷款	债券资金	1,200,000,000.00	1,200,000,000.00	
委托贷款	债券资金	58,473,669.39	58,473,669.39	
委托贷款	自有资金	3,000,000.00	3,000,00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贷款类型	委托贷款金额	委托贷款起始日期	委托贷款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贷款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交通银行		1,200,000,000	2017/9/30	2022/8/31	债券资金	项目建设	利息收入	4.94%	/	59,280,000	未到期	是	否	/
兴业银行		58,473,669.39	2017/10/19	2022/8/31	债券资金	设备购置	利息收入	4.94%	/	1,783,806.9	未到期	是	否	/
兴业银行		3,000,000.00	2016/6/8	2019/6/8	自有资金	经营周转	利息收入	5.225%	/	156,750	未到期	是	否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事项内容	查询索引
1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1 月 9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增加对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及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投资的议案》。经表决，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分别增加对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投资 148,254,406.03 元、对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投资 150,982,302.40 元。	
2	2017 年 1 月 20 日，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 万元补充其流动资金。2018 年 1 月 10 日，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将 2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8 年 1 月 18 日，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 万元补充其流动资金。	详见 2018 年 1 月 11 日、1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和《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3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沙角电厂退役及替代电源建设工作方案的函》，由公司属下深圳广发电力有限公司参股 35.23%的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运营的 2 台机组将于 2020 年年底实施关停，其中沙角 B 电厂 1#机在 2019 年年底实施关停、2#机在 2020 年年底实施关停。	详见 2018 年 2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收到〈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沙角电厂退役及替代电源建设工作方案的函〉的公告》
4	2017 年 4 月 6 日，董事会同意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2018 年 3 月 16 日，公司将 2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8 年 3 月 21 日，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0,000 万元补充其流动资金。	详见 2018 年 3 月 17 日和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和《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继续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5	公司向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18,200 万元。	详见 2018 年 3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6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4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开展动力煤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决议》。经表决，全体董	详见 2018 年 4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广州发展关于控股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开展动力煤期货套

	事一致同意广州珠江电力燃料公司根据业务发展需要,开展动力煤期货双向套期保值业务。	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7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广州燃气用具检测服务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自2017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详见2018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全资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8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与太平洋油气(南沙)控股有限公司(P&G(Nansha) Holdings Limited)、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4月26日签署《关于延长〈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合资意向书〉期限的补充约定》,将意向书有效期延长至2019年4月26日。	详见2018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延长合资意向书期限的补充约定的公告》。
9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2018年6月1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拟签订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80%股权预收购协议的议案》。经表决,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新能源公司与兴澜集团签订预收购协议,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	
10	公司于6月26日支付“12广控01”公司债券自2017年6月25日至2018年6月24日期间的利息。	详见2018年6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年付息的公告》
11	公司于7月4日实施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以总股本2,726,196,558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272,619,655.80元。	详见2018年6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2017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12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审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等级为AAA。	详见2018年6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及公司债券信用等级跟踪评级公告》。
13	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审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2017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信用等级为AAA。	详见2018年6月3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及企业债券(绿色债券)信用等级跟踪评级公告》。
14	选举杨德明先生、曾萍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2018年7月9日起至2019年5月30日止。徐润萍女士、石本仁先生任期届满,自2018年7月9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详见分别于2018年6月20日、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5	公司继续发行已注册企业债券(绿色债券)	详见分别于2018年6月20日、7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16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收到《广州市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管道天然气非居民用气价格及西气东输二线天然气配气价格有关问题的	详见2018年7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管道天然气非居民用气价格

	通知》，自 2018 年 6 月 1 日起，管道天然气非居民用气价格由 4.25 元/立方米降低为 4.17 元/立方米，西气东输二线及中海油气源的天然气配气价格从 0.26 元/立方米下降为 0.15 元/立方米。	及西气东输二线配气价格调整的公告》。
17	公司设立董事会预算管理委员会并制定相关工作细则，调整第七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	详见 2018 年 8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18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的议案》。经表决，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首期项目投资 437,841.58 万元（以审批部门核准文件为准），其中自有资本金 152,019.95 万元，其余资金通过银行贷款或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详见 2018 年 8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 LNG 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的公告》。
19	公司于 9 月 6 日支付“G17 发展 1”绿色债券自 2017 年 9 月 6 日至 2018 年 9 月 5 日期间的利息。	详见 2018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 2017 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018 年付息的公告》。
20	根据《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沙角 A 电厂 1 号机和沙角 B 电厂 2 号机组关停工作的通知》，由公司属下深圳广发电力有限公司参股 35.23% 的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运营的沙角 B 电厂 2 号机定于 2018 年 11 月底前关停。	详见 2018 年 10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收到〈广东省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沙角 A 电厂 1 号机和沙角 B 电厂 2 号机组关停工作的通知〉的公告》。
21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国发一致行动人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计划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 6 个月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方式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2000 万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增持计划不设价格区间。截至 2019 年 1 月 8 日，国发资本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020,371 股，占总股本的 0.074%，增持总金额人民币 11,045,975 元。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11 月 2 日，2019 年 1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广州发展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补充公告》和《广州发展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计划实施进展的公告》。
22	长江电力及于 2018 年 11 月 1 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增持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0,100 股。本次增持后，长江电力及其一致行动人长电资本合计持有广州发展股份 442,683,116 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16.24%。	详见 2018 年 11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股东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3	公司出资人民币 1 亿元参与设立广州国资产业发展基金。	详见 2018 年 11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24	公司向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8,000 万港元。	
25	公司全资子公司电力销售公司代理广州国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电厂和旺隆热电厂发电权补偿电量交易工作，服务期限自相关委托代理服务合同签署之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详见 2018 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26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 2018 年 12 月 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三十八次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明珠分布式能源站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建设明珠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详见 2018 年 12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明珠分布式能源站项目的公告》。
27	聘任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8 年审计机构，负责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1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聘任审计机构的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8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公司实际，在公司经营范围、股份回购、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完善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责、规范涉及提前解除董监高任职的补偿条款、明确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行为规范、健全独立董事履职和董监高评价及激励约束机制、强化信息披露要求和捐赠权限等方面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详见分别于 2018 年 12 月 13 日、12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广州发展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9	2018 年 1 月 18 日，燃气集团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 万元补充其流动资金。2018 年 12 月 26 日，燃气集团将 26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9 年 1 月 10 日，燃气集团将剩余 24,74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9 年 1 月 17 日，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4,500 万元补充其流动资金。	详见 2019 年 1 月 11 日、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的公告》和《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30	公司与自然资源部中国地质调查局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开展天然气水合物研究工作。	详见 2019 年 2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31	公司申请注册发行 50 亿元人民币中期票据。	详见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3 月 16 日、4 月 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广州发展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32	公司 8 家全资、控股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将自 2018 年起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详见 2019 年 4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公布的《广州发展关于子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 （一）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精准扶贫规划

√适用□不适用

按照“三年攻坚、两年巩固，到 2020 年如期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的总目标，进一步投入人力财力，扎实推进对口帮扶连州市西江镇西江村、斜磅村、大田村及 131 户贫困户（贫困人口 327 人）的脱贫工作，采取因户施策帮扶实现“八有”达标、产业帮扶带动各村贫困户增收、帮扶贫困村发展产业项目增加集体经济收入、大力帮扶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示范村建设，使农村面貌明显改善。

##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适用□不适用

认真践行党中央和习总书记关于“让贫困人口和贫困地区同全国一道进入全面小康社会”这一庄严承诺,安排 466 万元累计投入 1146 万元帮扶连州市三个村落实精准扶贫工作及东西部扶贫协作帮扶贵州省 4 个村的有关工作。

一是有序帮扶贫困户实现增收脱贫。通过发放生产资料、提供农技培训和上门防病防疫服务、开展非农技术培训鼓励转移就业、资助贫困户参加农村合作医疗和农村养老保险等形式多样的帮扶,三个村实现有劳动力的贫困户 33 户脱贫,累计脱贫 126 户 312 人,全部 131 户贫困户全部实现“八有”目标。

二是建立贫困村贫困户脱贫长效机制。帮扶西江村委托专业公司托管农业产业园,开展专业种植南瓜、番薯、百香果等创收。斜磅村依托合作社围绕温氏奶牛场开展绿化、清洁等服务,组织当地特色农产品销售,建设屋顶光伏发电项目顺利并网售电,投建 60 亩高山红雪桃种植基地已初现规模。大田村在入股连州市扶贫开发专项扶持基金每年获取固定收益的同时,进一步加强村农业产业园项目管理,建设安装光伏电站,帮助村集体经济增收。

三是全面推进新农村示范村建设。全面推进各村村道、村容整治等基础设施建设,帮扶斜磅村完成村道扩宽、硬底化建设共 3.9 公里,安装路灯共 74 盏,帮扶大田村 8 个村小组开展微小项目建设,并建设蔬菜集中堆放销售大棚。帮扶各村深入开展“三清三拆三整治”,西江村完成 3 个村小组示范村建设改造工作;斜磅村完成 5 个村小组示范村验收,1 个村小组通过整洁村验收,4 个村小组的示范村建设接近尾声,积极推进旅游特色村建设;大田村 2 个村小组通过美丽乡村验收,4 个村小组已基本完成示范村建设。

四是认真落实东西部协作帮扶贵州毕节贫困村。按要求扎实推进结对帮扶毕节市纳雍县库东关乡李子村及猪场乡新春村、增力村、猪场村等 4 个村的有关工作,捐赠 50 万元帮扶李子村推进扶贫车间、污水处理设施及路灯等项目建设。

## 3. 精准扶贫成效

√适用□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 1. 资金	481.21
2. 物资折款	0.84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312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 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 (个)	11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267.57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312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 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0.4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 (人/次)	178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73
3. 易地搬迁脱贫	
4. 教育脱贫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1.79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50
5. 健康扶贫	
6. 生态保护扶贫	
7. 兜底保障	
8. 社会扶贫	
其中: 8.1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50
9. 其他项目	
其中: 9.1 项目个数 (个)	47
9.2 投入金额	162.29
9.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312
9.4 其他项目说明	包括开展慰问活动, 资助贫困户购买新型农村养老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 资助患有重特大疾病贫困人口, 村道硬底化、安全饮水、路灯等基础设施建设, 宣传栏建设, 村“两委”建设等。
三、所获奖项 (内容、级别)	公司被授予“2018 年度广州慈善榜三星慈善单位”荣誉。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 适用 □ 不适用

注重扶贫同扶志、扶智相结合, 帮扶连州市三个村持续增强产业带动能力、贫困户自主脱贫能力, 及推进新农村示范村建设, 力争 2019 年实现各村贫困户全部实现增收, 各村产业项目村集体带来稳定的经济收入, 新农村示范村建设有序推进, 全面改善农村人居环境。认真推进落实东西部协作帮扶贵州毕节贫困村和市内乡村振兴帮扶增城市背阴村有关工作。

####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继续参照 GRI《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南》, 结合公司履行可持续经济、环保及社会发展的具体情况, 根据利益相关方所关注的议题编制完成《2018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18 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 (三) 环境信息情况

####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不适用

根据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公布的《广东省 2018 年国家重点监控企业名单》，公司属下珠电公司、东电公司、天然气发电公司、中电荔新公司、恒益发电公司 2018 年度被列为废气国家重点监控企业。

#### (1) 排污信息

√适用□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企业主要污染物排放均达到《火电厂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 GB13223- -2011 )要求。各火力发电企业排污信息如下：

单位	主要污染物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	实际排放浓度和总量	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排污许可证核定排放总量	报告期超标排放情况	排污许可证号
广州珠江(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共用一个物理排放口。#3、#4 机组共用一个物理排污口	浓度 6.31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125.84 吨	20mg/Nm <sup>3</sup>	453.5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01618403485Q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共用一个物理排放口。#3、#4 机组工作用物理排污口	浓度 43.82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907.03 吨	100mg/Nm <sup>3</sup>	2148.6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01618403485Q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共用一个物理排放口。#3、#4 机组工作用物理排污口	浓度 23.87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503.71 吨	50mg/Nm <sup>3</sup>	1280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01618403485Q001P
	PH	有组织排放	数量: 1 个; 珠东电共用	7.15	6-9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01618403485Q001P
	化学需氧量 (COD)	有组织排放	数量: 1 个; 珠东电共用	13.00mg/L	90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01618403485Q001P
	氨氮	有组织排放	数量: 1 个; 珠东电共用	0.141mg/L	10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01618403485Q001P
	悬浮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1 个; 珠东电共用	6.5mg/L	60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01618403485Q001P
	硫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1 个; 珠东电共用	0.02mg/L	1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01618403485Q001P
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锅炉烟气脱硫系统后水平烟道处, 两台锅炉共用一支烟囱。	浓度 2.26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28.65 吨	20mg/Nm <sup>3</sup>	231.02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836699875800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锅炉烟气脱硫系统后水平烟道处, 两台锅炉共用一支烟囱。	浓度 37.21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472.85 吨	100mg/Nm <sup>3</sup>	1030.84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836699875800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锅炉烟气脱硫系统后水平烟道处, 两台锅炉共用一支烟囱。	浓度 18.28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231.78 吨	50mg/Nm <sup>3</sup>	914.476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836699875800001P



	化学需氧量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60mg/L	500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石油类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0.2mg/L	20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悬浮物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10.4mg/L	400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硫化物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0.07mg/L	1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挥发酚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0.0003mg/L	2mg/L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PH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8.42	6-9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氨氮	一般排放口	排至工业废水集中处理厂	1.68mg/L	—	—	污染物浓度未超标。	91440183669 9875800001P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排放浓度 2.42mg/Nm <sup>3</sup> ; 总量: 41.86 吨	20mg/Nm <sup>3</sup>	116.6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600617 629319D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排放浓度 25.84mg/Nm <sup>3</sup> ; 总量: 399.94 吨	100mg/Nm <sup>3</sup>	1166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600617 629319D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 2 个, 分布情况: #1、#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排放浓度 12.90mg/Nm <sup>3</sup> ; 总量: 250.65 吨	50mg/Nm <sup>3</sup>	816.2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600617 629319D001P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烟尘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两台启动锅炉共用一个排放口。	浓度 2.39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22.19 吨	5mg/Nm <sup>3</sup>	39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01743 599608B001P
	氮氧化物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两台启动锅炉共用一个排放口。	浓度 25.54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238.72 吨	50mg/Nm <sup>3</sup>	354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01743 599608B001P
	二氧化硫	有组织排放	数量: 3 个, 分布情况: #1 机和#2 机组各一个排放口; 两台启动锅炉共用一个排放口。	浓度 0mg/Nm <sup>3</sup> ; 总污染量: 0 吨	35mg/Nm <sup>3</sup>	2.32 吨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01743 599608B001P
	PH	排往市政污水管网	数量: 1 个, 厂区西侧	7.71	6-9	无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91440101743 599608B001P
	化学需氧量 (COD)			浓度 41.0mg/L; 总污染量: 0.62 吨	500mg/L	无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氨氮			浓度 5.7mg/L; 总污染量: 0.09 吨	无	无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悬浮物	浓度 31.0mg/L; 总污染量: 0.36 吨			400mg/L	无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BOD5	浓度 10.6mg/L; 总污染量: 0.22 吨			300mg/L	无	污染物浓度及总量未超标。		

##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珠电（东电）公司除尘、脱硫、脱硝等超低排放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毕，均已通过环保验收。报告期，珠电（东电）公司的除尘设施投运率为 100%，除尘效率为 99.95%；脱硫设施投运率为

100%，脱硫效率为 97.56%；脱硝投运率为 99.86%，脱硝效率为 81.81%；生产废水经处理站处理后大部分进行综合利用；生活污水经污水经管道收集送入市政管网；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厂界噪声达标，其它固体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合规处理。

恒益发电公司除尘、脱硫、脱硝、湿电等超洁净低排放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毕，均已通过环保验收。报告期，恒益发电公司的除尘设施投运率为 100%，除尘效率为 99.98%；脱硫设施投运率为 100%，脱硫效率为 98.62%；脱硝投运率为 99.76%，脱硝效率为 88.74%；生产废水经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干灰调湿、输煤栈桥冲洗及煤场喷洒等功能的用水需要；生活污水经生活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收集至储水池，用于厂区绿化、清扫用水；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噪声全部达标。恒益发电公司建有 2 个全封闭式直径 120m 的圆形煤场，煤场设有喷淋设施，有效地抑制了煤场的粉尘污染。在易产生粉尘污染的输煤系统各转运站落煤点和原煤仓等地点装设了喷淋设施，有效地抑制了粉尘污染。恒益发电公司采用“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各类废水进行分类处理，建成工业废水处理系统、生活污水处理系统、含油污水处理系统、含煤废水处理系统及脱硫废水处理系统，所有废水经处理后全部综合利用，实现厂区废水不外排。

中电荔新公司除尘、脱硫、脱硝、湿电等超低排放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毕，均已通过环保验收。报告期，中电荔新公司的除尘设施投运率为 100%，除尘效率为 99.99%；脱硫设施投运率为 100%，脱硫效率为 98.28%；脱硝投运率为 99.43%，脱硝效率为 86.67%；中电荔新公司生产废水经预处理站送至广州盈隆污水厂进行处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噪声全部达标。中电荔新公司在易产生粉尘污染的输煤系统各转运站落煤点和原煤仓等地点装设了喷淋设施，有效地抑制了粉尘污染。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锅炉灰渣、脱硫石膏等副产品均综合利用，其它固体废物委托资质单位合规处理。

天然气发电公司两台燃气机组采用了 GE 公司的干式低氮燃烧器，烟气中的 NOX 低于 50mg/Nm<sup>3</sup> 限值排放，机组的余热锅炉烟囱上安装了烟气连续监测系统，生产中购买珠江电厂生产的除盐水，无化学废水产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与生产废水汇集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厂区雨水排往市政雨水管网。公司委托有经营资质的单位处理废蓄电池、废矿物油等危险废物。

###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全资及控股企业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涉及总则、应急处置基本原则、事件类型和危害程度分析、应急指挥组织机构及职责、预防及预警、应急信息报告、应急处置、应急响应分级、处置措施、现场恢复、结束应急、信息上报、应急保障、培训及演练、奖励与处罚等内容。针对各自污染源的的特殊性，还制定了危险化学品泄漏应急预案、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了解和掌握地方政府和环保部门发布的最新环保应急预案内容和环保管理要求，及时修编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要求报各级环保部门批准和备案。

##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属下全资及控股火力发电厂均已按要求制定污染设施检查计划和污染物自行监测方案，委托第三方检测单位定期对废水、废气、噪声进行检测。所有重点污染源全部安装在线监控设施，且通过环保部门验收，每季度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在线装置进行有效性审核，数据真实有效，并实时上传至地方环保部门、电力调度监控平台。报告期，设施运行正常，所有火力发电厂均按照国家环保要求，取得排污许可证。

##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严格执行各污染物排放标准，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监控，加大环保设施技术改造投入，优化环保设施运行方式，各污染物总量减排效果显著。报告期，属下各燃煤电厂烟气排放中的氮氧化物浓度小于 50mg/Nm<sup>3</sup>、二氧化硫浓度小于 35 mg/Nm<sup>3</sup>、烟尘浓度小于 10mg/Nm<sup>3</sup>的排放目标，简称“50 35 10”。

在 2018 年度广东省企业环保信用评级中，属下珠江电力、东方电力、恒益发电公司、中电荔新获得绿牌、天然气发电公司获得蓝牌。

广州发展在公司网站定期公布属下电力企业污染物排放情况，向社会公布环保数据，接受社会的日常监督。

##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发展港口公司链斗式卸船机采用全封闭式并配置独立水雾抑尘系统，更好地抑制扬尘污染；储存能力达 20 万吨的全封闭圆形贮煤仓增加了内部环境自动报警监测系统，并可联动喷淋抑尘设备进行压尘；露天煤场设有水喷淋抑尘系统和通过日常覆盖控制扬尘，输煤皮带和转运站内分别设有水喷淋系统、除尘器设备降尘，并建有 22 米高的挡风抑尘墙；抓斗卸船机卸料斗周围也增设了抑尘墙，新建系统输煤栈桥都是全封闭式的，能有效控制大气污染。生活污水经管路及加压泵输送至珠江电厂生活污水管网统一收集后排入市政处理；含煤废水（含冲洗水、绿化水、日常雨水等的收集）则通过公司自建的煤水处理系统进行净化处理后循环回收利用，可回用于清洁、除尘、绿化用水等。固体废物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厂界粉尘检测和厂界噪声监测，检测结果均达标。

发展碧辟建有污水处理装置，经过隔油、悬选、过滤、生物处理后，达到三级排放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报告期，装置投运率为 100%，污水处理合格率为 100%，污水排放均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最高排放浓度限值要求。建有一套油气回收装置经过冷凝+活性炭吸附过程处理装车产生的油气，达到《储油库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0950-2007）排放标准后排放大气。装置投运率为 100%，油气处理效率为 97%。厂界无组织

非甲烷总烃经环保部门检测，达到广东省《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排放标准。公司现有 TVOCs 在线监测系统一套，通过环保部门验收，每季度由有资质的第三方对在线装置进行有效性审核，数据真实有效并实时上传至地方环保部门监控平台。报告期内，设施运行正常。危险固体废物集中存放，定期转移至有资质的固废处理公司处理。

燃气集团属下分公司废水排放、固体废物、噪声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

广州发展积极发展清洁能源项目，投资建设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及风力发电、地面光伏发电等新能源项目，引导节能环保的能源消费观，生产场所的废水排放、固体废物、噪声排放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清洁能源项目建成投产后可大量节约煤炭资源的使用，减少二氧化碳、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粉尘等污染物的排放。

今后，广州发展将秉持以绿色发展为己任的企业宗旨，履行企业环保责任，继续倡导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倡导企业与环境和谐发展，积极拓展环保能源项目，持续为社会提供优质、安全、环保的综合能源产品和服务，全面打造绿色、环保产业发展新平台。

###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 期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公司债	2012-06-25	4.74	23,500,000	2012-07-24	23,500,000	2019-06-25
企业债券	2017-09-06	4.94	24,000,000	2017-09-19	24,000,000	2022-09-05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2〕753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47亿元的公司债券。根据《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人民币23.50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本期债券为7年期品种，附第5年末公司赎回选择权、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公司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12年6月27日结束，最终发行规模为23.50亿元，网上实际发行数量为人民币254.20万元，占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的0.11%，网下实际发行数量为人民币234,745.80万元，占本期债券最终发行规模的99.89%。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4.74%。

2、经国家发展改革委发改企业债券〔2017〕221号文件批准，公司可发行绿色债券总额不超过48亿元。根据《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发行结果的公告》，公司2017年9月5日完成2017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绿色债券簿记建档，债券期限 5 年，计划发行总量为人民币 24 亿元，实际发行总量为 24 亿元，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票面利率固定为 4.94%，单利按年计息。

##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9,93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8,09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或无限售条件)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0	1,709,111,863	62.69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103,898,002	427,552,395	15.68	0	无	0	国有法人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0	54,000,000	1.98	0	无	0	其他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4,716,817	40,708,055	1.49	0	无	0	其他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20,000,000	20,000,000	0.73	0	无	0	其他
陈在演	0	11,117,843	0.4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068,900	9,068,900	0.33	0	无	0	其他
郝垣媛	1,131,000	8,859,50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643,050	5,586,044	0.20	0	无	0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七组合	4,748,810	4,748,810	0.17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 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709,111,863	人民币普通股	1,709,111,863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427,552,395	人民币普通股	427,552,395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54,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0,708,055	人民币普通股	40,708,055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2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0				

陈在演	11,117,843	人民币普通股	11,117,84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9,068,900	人民币普通股	9,068,900
郝垣媛	8,859,500	人民币普通股	8,859,5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86,044	人民币普通股	5,586,044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七组合	4,748,810	人民币普通股	4,748,8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法律、法规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海滨
成立日期	1989-09-26
主要经营业务	商务服务业（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广州市商事主体信息公示平台查询。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1、直接持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珠江啤酒（股票代码：002461）23.74%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珠江啤酒（股票代码：002461）31.98%股权，通过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永信国际有限公司持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珠江啤酒（股票代码：002461）0.54%股权。 2、持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越秀金控（股票代码：000987）15.31%股权。 3、持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广州浪奇（股票代码：000523）14.22%股权。 4、持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白云山（股票代码：600332）5.41%股权。 5、持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岭南控股（股票代码：000524）12.93%股权。 6、持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中国电建（股票代码：601669）1.01%股权。 7、持有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广汽集团（股票代码：601238）2.06%股权。 8、持有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广百股份（股票代码 002187）0.04%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

1, 710, 991, 33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62.76%。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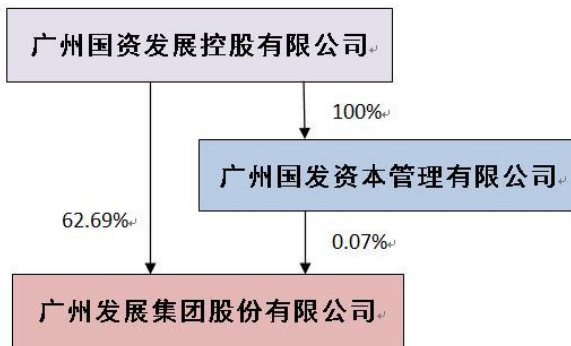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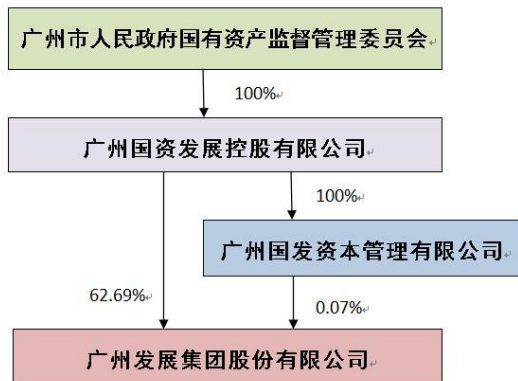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法人股东名称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等情况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雷鸣山	2002年11月4日	91110000710930405L	2,200,000	电力生产、经营和投资，电力生产技术咨询，水电工程检修维护。
情况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481,552,395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7.66%。				

##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伍竹林	党委书记、董事长	男	54	2016-5-31	2019-5-30	0	0	0		73.80	否
吴旭	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男	56	2016-5-31	2019-5-30	143,088	143,088	0		73.08	否
李光	党委副书记、董事	男	53	2016-5-31	2019-5-30	0	0	0		69.57	否
谢峰	董事	男	47	2016-5-31	2019-5-30	0	0	0			是
谢康	独立董事	男	55	2016-5-31	2019-5-30	0	0	0		13.68	否
马晓茜	独立董事	男	55	2016-5-31	2019-5-30	0	0	0		13.68	否
杨德明	独立董事	男	44	2018-7-9	2019-5-30	0	0	0		6.08	否
曾萍	独立董事	男	47	2018-7-9	2019-5-30	0	0	0		6.08	否
张灿华	监事会主席	男	45	2017-8-25	2019-5-30	0	0	0			是
张哲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	男	47	2016-5-31	2019-5-30	0	0	0		69.86	否
苑欣	监事	女	44	2017-8-25	2019-5-30	0	0	0			是
罗志刚	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男	53	2016-5-31	2019-5-30	0	0	0		69.25	否
张滔	职工监事	女	51	2017-8-28	2019-5-30	0	0	0		50.45	否
王铁军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男	54	2016-5-31	2019-5-30	0	0	0		62.08	否
张雪球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男	52	2016-5-31	2019-5-30	0	0	0		60.19	否
徐润萍	独立董事(已离任)	女	63	2016-5-31	2018-7-8	0	0	0		6.59	否
石本仁	独立董事(已离任)	男	54	2016-5-31	2018-7-8	0	0	0		6.59	否

张蕴坚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已辞任)	女	55	2017-3-1	2018-12-21	0	0	0		63.96	否
合计	/	/	/	/	/	143,088	143,088	0	/	644.9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伍竹林	1964 年出生，研究生，硕士，高级工程师。2014 年以来历任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吴旭	1962 年出生，研究生，硕士，工程师，经济师。2014 年以来历任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行政总裁、总经理、党委副书记。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
李光	1965 年出生，研究生，经济师。2014 年以来历任广州市国资委企业领导人员管理处处长，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
谢峰	1971 年出生，管理学博士，高级经济师。2003 年以来历任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总裁、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谢康	1963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中国信息经济学会理事长，中国信息经济学乌家培奖评选委员会主任、教育部高等院校电子商务专业教指委委员，中山大学信息经济与政策研究中心主任。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重庆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多益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马晓茜	1964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1995 年 7 月至今，在华南理工大学电力学院工作，历任教研室主任、系主任、副院长，天河区第七届人大代表、教育部能源与动力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广东省能源高效清洁利用重点实验室主任、广州市能源学会理事长、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
杨德明	1975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韶关市农业发展银行职员，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讲师，云南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副教授，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博士后，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教授、博士生导师，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科茂林产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曾萍	1972 年出生，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历任湘潭钢铁公司钢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张灿华	1973 年出生，本科，学士。2014 年以来历任黄埔区教育局局长、党委委员，黄埔区民政局局长、党委书记，广州市国资委外派监事会主席。现任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哲	1971 年出生，研究生。2014 年以来历任广州市纪委监察局宣传教育室、案件审理室副主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

	委书记、监事。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监事。
苑欣	1974 年出生，本科，学士，高级经济师。2014 年以来历任岭南集团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助理兼财务结算中心副主任、财务管理部副总经理兼财务结算中心副主任，广州市国资委外派监事会专职监事。现任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监事、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罗志刚	1965 年出生，本科，硕士，高级工程师。2014 年以来历任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工会主席，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工会主席、职工监事。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工监事。
张滔	1967 年出生，本科，硕士，律师、企业法律顾问、国际商务师。2014 年以来历任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主任。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主任，职工监事。
王铁军	1964 年出生，研究生，硕士，高级工程师。2014 年以来历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副总裁、副总经理。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张雪球	1966 年出生，研究生，硕士，高级经济师。2014 年以来历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行政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徐润萍(已离任)	1955 年出生，教授。2001 年 8 月至今，历任广东金融学院金融系主任，中国金融转型与发展研究中心执行主任；广东省政府发展研究中心特约研究员；广东省劳动和社会保障厅职业技能鉴定中心理财规划师、高级考评员。2018 年 7 月 8 日离任公司独立董事。
石本仁(已离任)	1964 年出生，博士，教授。2002 年起任暨南大学管理学院教授、中国会计学会企业会计准则专业委员会委员。现任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广州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8 年 7 月 8 日离任公司独立董事。
张蕴坚(已辞任)	1963 年出生，研究生，硕士。2014 年以来历任广州百货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州国际商品展贸城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2018 年 12 月 21 日辞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灿华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会主席	2017 年 8 月	
苑欣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8 月	
谢峰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2015 年 5 月	

谢峰	长电资本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总裁	2015年11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张雪球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5月	2018年3月
张雪球	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年1月	2018年3月
张雪球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5月	2018年3月
张雪球	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年5月	2018年3月
张雪球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5月	
谢峰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6月	
谢康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3月	
谢康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7月	
谢康	重庆水务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5年1月	
谢康	广州多益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9月	
马晓茜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2年10月	2019年7月
马晓茜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9月	2020年9月
杨德明	广东科贸林产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1月	
杨德明	广东三和管桩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1月	
杨德明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8月	
杨德明	一品红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11月	2021年11月
曾萍	尚品宅配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8月	2021年8月
张蕴坚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7年6月	
张蕴坚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3月	2018年3月
张蕴坚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3月	2018年3月
张蕴坚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3月	2018年3月
张蕴坚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3月	2018年3月
张蕴坚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3月	2018年3月
张蕴坚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7年3月	2018年3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不包括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研究审查薪酬政策与方案后执行；公司独立董事薪酬，按照公司股东大会决议执行；其他监事（不包括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的监事）薪酬，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董事和监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及在股东单位领取报酬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按照公司薪酬管理制度规定标准及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2018 年度董事、监事和高级人员的应付报酬已经全部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的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为人民币 644.94 万元。

###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杨德明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曾萍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徐润萍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石本仁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张蕴坚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离任	退休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5,06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24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094
销售人员	102
技术人员	745
财务人员	226
行政人员	780
辅助人员	300
合计	5,24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231
本科	2,172
大专	1,359
中专、中技、高中	1,231
高中以下	254
合计	5,247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按劳分配”、“按绩取酬”的原则和国家法律法规，结合生产经营特点和经济效益状况，实行岗位绩效工资制度。职工的工资由岗位工资、绩效奖金、补贴（津贴）等部分组成，岗位工资标准根据员工所任职位（岗位）责任大小以及员工能力、文化程度、资历等因素确定，绩效奖金根据企业效益和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围绕业务发展目标和人才培养需求，建立分层分类的培训体系，采取内训外训相结合、课堂教学和网络学习互为补充的培训方式，制定企业需求与个人成长相结合的培训计划，保障员工的健康成长及企业的快速发展。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54 万工时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4863.75 万元

##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自公司上市以来，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实际情况，不断优化治理结构，加强制度建设，健全内控体系。公司控股股东认真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规范要求，全力支持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努力维护投资者的权益。董事、监事、高管人员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认真履行“三会”运作规范。公司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义务，做到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治理结构的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维护股东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了一次年度股东大会、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股东大会会议事规则》等要求履行，经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2、关于控股股东与上市公司的关系：控股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均独立运作。公司关联交易程序合法、价格公允，并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规定的董事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现任董事 8 名，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司董事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熟悉有关法律法规，了解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4、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现任监事 5 名，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以及公司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等事项进行监督。

5、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具体工作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进行规范和约束。报告期内，张蕴坚女士因退休原因，于 2018 年 12 月 21 日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 3 名，其中张雪球先生任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履职，管理层运作符合公司《章程》和监管规定。

6、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指定董事会秘书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为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质量和公平性，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等相关制度，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各项制度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公平及时地获得信息。



同时，为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现金分红机制，保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和发展的成果。公司《章程》中对分红事项作了相关规定，并制订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回报规划(2018年-2020年)》，相关内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告[2013]43号）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的规定和要求。

2018年，公司入选“2018年《财富》中国500强”，获得“中国百强企业奖”、“2018年广东企业500强”、“2018年广东上市公司综合实力10强”、“优秀企业债发行人”等称号。

### 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进行登记并报备，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也没有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形。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月3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8年1月4日
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年6月6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8年6月7日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7月5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8年7月6日
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年12月28日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8年12月29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变更部分承诺事项的议案》。

2、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关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支付公司2017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18年-2020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3、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发行已注册企业债券（绿色债券）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4、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审计机构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关于公司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伍竹林	否	17	17	14	0	0	否	4
吴旭	否	17	16	14	1	0	否	3
李光	否	17	17	14	0	0	否	3
谢峰	否	17	14	14	3	0	否	0
谢康	是	17	16	14	1	0	否	4
马晓茜	是	17	16	14	1	0	否	4
杨德明	是	10	10	8	0	0	否	0
曾萍	是	10	10	8	0	0	否	1
徐润萍	是	7	7	6	0	0	否	1
石本仁	是	7	7	6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广州国发已将主要的电力及燃气业务注入公司，有效地避免与公司的潜在同业竞争。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进一步避免广州国发剩余资产与广州发展的潜在同业竞争，广州国发就避免与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作出承诺。截至 2018 年 12 月 29 日，上述承诺已履行完毕。详见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9 日、2014 年 6 月 30 日、2015 年 4 月 24 日、2015 年 5 月 15 日、2017 年 12 月 30 日和 2018 年 12 月 29 日发布的《关于发展集团避免与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同业竞争有关事项的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相关方公开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广州发展关于公开承诺履行情况的公告》和《广州发展关于公开承诺履行完成情况的公告》。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具体工作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进行约束。同时，本公司建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企业经营目标和个人绩效挂钩的绩效考核制度，按照制度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评、激励和约束。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严格按照财政部等五部委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配套指引的各项要求，通过建立、完善并落实执行规范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确保内部控制贯穿公司决策、执行和监督的全过程。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已经建立并有效运行，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需要和公司发展的需要，为公司经营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和完整、经营效率和效果的提高，促进企业发展战略的实施提供了合理保障，切实保障了公司和投资者权益。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对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自我评价，并认为

其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有效。评价过程中未发现与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也未发现与非财务报告相关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实施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相关公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第一期）	12 广控 01	122157	2012-6-25	2019-6-25	189,079	4.7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上海证券交易所
2017 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G17 发展 1	127616	2017-9-6	2022-9-6	240,000	4.94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银行间债券市场； 上海证券交易所

备注：“12 广控 01”的期限为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广州发展关于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8 年付息的公告》，并于 2018 年 6 月 25 日支付了“12 广控 01”自 2017 年

6月25日至2018年6月24日期间的利息。“12广控01”的票面利率为4.74%，每手“12广控01”（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47.40元（含税），付息总额为89,623,446.00元。

2、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2018年8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发布了《广州发展关于2017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2018年付息的公告》，并于2018年9月6日支付了“G17发展1”自2017年9月6日至2018年9月5日期间的利息。“G17发展1”的票面利率为4.94%，每手“G17发展1”（面值1,000元）派发利息为49.40元（含税），付息总额为118,560,000.00元。

公司债券其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第一期）将于2019年6月25日到期。公司将于兑付日支付债券本金1,890,790,000元，并付息89,623,446.00元。

## 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联系人、联系方式及资信评级机构联系方式

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48号中信证券大厦22层
	联系人	朱军、蔡林峰
	联系电话	010-60833585/7491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599号1幢968室
企业债券主承销商	名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183号大都会广场5楼
	联系人	杨德聪、郑希希
	联系电话	020-87555888-8464/8480
企业债券债权代理人	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路101号兴业银行大厦
	联系人	职国有
	联系电话	020-37600806
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599号1幢968室/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竿胡同2号银河SOH06号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2广控01”债券的募集资金净额于2012年6月27日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其中：  
 （1）7.5亿元已用于偿还于2012年底前到期的银行贷款；（2）剩余部分用于补充公司属下公司的流动资金，主要用于采购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燃料和原材料（煤炭、天然气），以及机组日常检修、维护费用。截至201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2、“G17发展1”债券的募集资金24亿元于2017年9月11日由主承销商汇入发行人指定银行账户，其中：（1）12亿元用于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工程建设；（2）12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广州市天然气利用工程四期工程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53,100万元，补充营运资金的募集资金已全额使用。

上述募集资金使用严格按照公司资金管理制度履行相关审批手续，用途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 四、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简称“中诚信证评”）对公司及公司已发行的“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的信用状况进行了跟踪分析。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债券信用等级为AAA。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30日披露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及公司债券信用等级跟踪评级公告》。

2、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简称“中诚信国际”）对公司及公司已发行的“2017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跟踪分析。经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委员会审定：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A，评级展望为稳定；维持“G17发展1”的信用等级为AAA。详见公司于2018年6月30日披露的《广州发展关于公司及企业债券（绿色债券）信用等级跟踪评级公告》。

中诚信证评、中诚信国际将于本年度报告发布后2个月内完成最新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中诚信证评、中诚信国际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http://www.ccxr.com.cn>）、中诚信国际网站（[www.ccxi.com.cn/](http://www.ccxi.com.cn/)）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本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已发行债券偿债保障情况较债券发行时基本一致，中诚信证评及中诚信国际未出具不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 五、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公司债券无担保。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确保按时、足额偿付债券本息。

2、报告期内，绿色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绿色债券无担保。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确保按时、足额偿付债券本息。

## 六、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12广控01”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报告期内，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根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条款履行职责，并于2018年5月出具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人报告（2017年度）》。详见公司于2018年5月29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受托管理人尚未披露本期债券2018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受托管理人将于本年度报告发布后一个月内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本期债券2018年度受托管理事务报告，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2、“G17发展1”企业债券债权代理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主承销商为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根据企业债券相关规定，主承销商将在年报披露后，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发布相关债权偿债能力分析报告，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变动原因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2,767,167,518.01	2,923,675,736.11	-5.35	主要因素是利润总额减少。利润总额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市场煤毛利下降，供热量减少，电煤价格高企。
流动比率	0.9286	1.2445	-25.38	主要因素是流动负债增加较多，其中短期借款增加，且2012年发行的公司债将在一年内到期。
速动比率	0.7751	1.0493	-26.13	主要因素是流动负债增加较多，原因见上。
资产负债率(%)	49.20	50.06	减少0.86个百分点	负债总额降幅大于资产总额降幅。负债降低的主要因素是应付帐款、预收款项等减少。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857	0.2103	-11.70	主要因素是利润总额减少，同时付息债务有所增加。
利息保障倍数	2.5148	3.3190	-24.23	主要因素是利润总额减少，同时利息支出有所增加。利润总额减少的主要原因分析见上；利息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带息负债平均余额增加。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4.03	5.75	-29.9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减少，同时利息支出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减少的主要原因是油品销售不再预收货款，同时赊销及库存增加。利息支出增加的原因见上。
EBITDA利息保	4.1207	5.1741	-20.36	EBITDA减少，原因见上；利息增加，

障倍数				原因见上。
贷款偿还率 (%)	100	100	0.00	
利息偿付率 (%)	100	100	0.00	

### 九、公司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成功发行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15亿元，期限为5年，发行利率5.13%。详见公司于2017年4月27日公布的《广州发展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结果公告》。截至本年报披露日，上述中期票据尚未到期。

### 十、公司报告期内的银行授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获得银行总授信额度 538.21 亿元。

### 十一、公司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第一期）及 2017 年第一期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还本付息安排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不存在违反相关约定及承诺的情况。

### 十二、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及对公司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广会审字[2019]G18034080013 号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发展”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州发展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州发展，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收入确认

##### 1、事项描述

广州发展从事能源业务，主要包括：电力业务、燃气业务、能源物流业务和新能源业务。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28；关于营业收入披露详见本节七、56。

2018 年度，广州发展合并口径主营业务收入为 25,639,998,165.26 元。由于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重点关注了不

同业务确认营业收入具体原则的适当性。

(2) 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 抽样检查了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订单、发货单、客户销售确认单、销售结算单等；

(4)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关注两年的收入总额、营业成本及毛利率是否有较大的变动，关注营业收入与应收款项之间的勾稽关系，关注收入成本与存货的勾稽关系，分析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差异是否合理；

(6)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收入确认的相关支持性文件，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

(7) 抽样对广州发展的客户进行了函证，包括对客户期末应收账款的余额以及本期确认的收入金额进行函证。

## (二) 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

### 1、事项描述

2018 年 12 月 31 日，广州发展合并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1,424,188,823.32 元，坏账准备 58,839,887.53 元，账面价值 1,365,348,935.79 元。由于广州发展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者无法收回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11；关于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及坏账准备详见本节七、6。

### 2、审计应对

(1) 对广州发展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2) 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以及账龄分析表的准确性；

(3) 重新计算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金额，测试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准确性；

(4) 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

(5) 重点对超过结算期的应收账款进行检查，查明逾期原因，并考虑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6) 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选取样本，检查其期后回款情况，评估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四、其他信息

广州发展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广州发展 2018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

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州发展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州发展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广州发展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标准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州发展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广州发展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合并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

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洪文伟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丹燕

中国 广州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1,095,348,680.25	1,325,447,826.9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七、2	409,352,282.73	483,158,865.07
存放同业款项	七、3	4,318,121,386.49	5,018,127,111.10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七、4	25,488,840.00	20,468,28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七、6	1,601,383,697.11	1,349,332,242.66
其中：应收票据		236,034,761.32	237,397,561.75
应收账款		1,365,348,935.79	1,111,934,680.91
预付款项	七、7	271,646,338.88	304,811,313.2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05,343,330.25	105,037,645.86
其中：应收利息		21,560,714.68	29,001,791.53
应收股利		9,210,228.65	9,210,228.6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1,618,553,401.39	1,652,130,999.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七、11	59,462,488.47	35,16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七、12	284,041,150.93	238,300,657.20
流动资产合计		9,788,741,596.50	10,531,974,941.47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七、13	3,316,694,406.03	3,490,194,406.03
持有至到期投资	七、14		3,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七、15	274,970,665.01	176,067,535.99
长期股权投资	七、16	6,079,236,266.75	6,119,180,232.74
投资性房地产	七、17	207,562,805.98	441,577,613.93
固定资产	七、18	15,499,696,692.95	15,673,503,579.37
在建工程	七、19	938,590,877.62	750,364,683.6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七、22	835,078,035.20	829,426,174.4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4	50,653,959.56	55,671,024.19
长期待摊费用	七、25	41,359,424.95	37,086,942.13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6	182,979,583.48	163,350,626.6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27	1,246,801,947.83	277,984,959.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673,624,665.36	28,017,407,778.30
资产总计		38,462,366,261.86	38,549,382,719.77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七、28	4,052,125,000.00	3,60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七、29	723,576,342.84	695,530,176.37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七、32	1,866,080,299.22	2,149,106,544.88
预收款项	七、33	592,960,684.39	803,892,607.8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七、34	301,954,471.00	319,597,524.99
应交税费	七、35	125,129,163.96	95,670,480.51
其他应付款	七、36	440,049,416.80	602,701,473.30
其中：应付利息		154,976,992.80	151,626,245.36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38	2,371,476,966.81	155,875,285.43
其他流动负债	七、39	67,540,401.84	40,452,323.11
流动负债合计		10,540,892,746.86	8,462,826,416.48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七、40	3,833,812,897.93	4,353,791,051.07
应付债券	七、41	3,900,000,000.00	5,790,79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七、42	42,142,786.71	41,649,706.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43	224,286,979.15	224,193,479.3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45	109,092,378.83	114,390,646.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74,055,635.41	310,782,259.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8,383,390,678.03	10,835,597,142.42
负债合计		18,924,283,424.89	19,298,423,558.9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47	2,726,196,558.00	2,726,196,5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49	3,947,816,911.82	3,946,689,765.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1	458,232,419.67	612,110,830.52

专项储备	七、52	51,854,082.15	42,345,277.15
盈余公积	七、53	2,894,890,948.86	2,894,890,948.86
一般风险准备	七、54	76,039,506.21	76,039,506.21
未分配利润	七、55	6,152,743,748.53	5,724,353,533.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6,307,774,175.24	16,022,626,419.64
少数股东权益		3,230,308,661.73	3,228,332,741.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538,082,836.97	19,250,959,160.8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8,462,366,261.86	38,549,382,719.77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袁志明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964,387,107.59	1,516,875,156.4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十七、1		
其中：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57,841.00	195,841.00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3,158,505,151.57	3,199,749,082.81
其中：应收利息		39,769,332.51	17,865,479.36
应收股利			
存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419,001.19	295,371,515.74
流动资产合计		4,131,369,101.35	5,012,191,595.96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115,500,000.00	2,289,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1,301,760,826.28	10,893,852,851.28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7,284,574.62	88,993,832.42
在建工程		5,095,831.67	6,333,620.4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2,814,592.33	47,935,627.32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41,115.76	2,426,394.70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1,258,473,669.39	1,261,119,232.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812,870,610.05	14,589,661,558.19
资产总计		18,944,239,711.40	19,601,853,154.1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2,400,000,000.00	2,50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907,933.80	14,117,732.33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19,468,966.59	18,165,220.18
应交税费		1,589,144.66	1,460,014.56
其他应付款		94,760,583.78	249,081,119.07
其中：应付利息		87,847,465.04	87,414,765.08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90,79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16,516,628.83	2,782,824,086.1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400,000,000.00	4,290,79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2,533,989.04	21,878,861.87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6,177,006.34	202,677,006.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78,710,995.38	4,515,345,868.21
负债合计		6,995,227,624.21	7,298,169,954.3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2,726,196,558.00	2,726,196,5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62,013,837.47	5,062,013,837.4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65,790,044.13	607,682,726.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378,921,338.82	2,378,921,338.82
未分配利润		1,316,090,308.77	1,528,868,738.9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949,012,087.19	12,303,683,199.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944,239,711.40	19,601,853,154.15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袁志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6,165,224,900.73	24,798,110,159.48
其中:营业收入	七、56	25,981,687,093.53	24,651,887,806.25
利息收入	七、57	183,527,783.63	146,222,353.23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七、58	10,023.57	
二、营业总成本		25,317,537,260.86	23,627,333,969.00
其中:营业成本	七、56	23,373,613,465.02	21,964,862,820.33
利息支出	七、57	10,626,270.02	10,096,903.56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七、58	125,156.21	52,247.54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59	124,421,746.58	150,303,552.60
销售费用	七、60	270,156,923.57	269,848,705.24
管理费用	七、61	538,036,355.35	521,033,069.80
研发费用	七、62	292,501,682.72	75,549,063.78
财务费用	七、63	660,653,888.09	577,544,357.52
其中:利息费用		649,506,664.21	561,360,848.86
利息收入		5,987,040.56	9,306,838.55
资产减值损失	七、64	47,401,773.30	58,043,248.63
加:其他收益	七、65	39,829,257.89	38,017,509.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6	200,749,741.75	65,479,716.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9,857,471.30	-110,140,754.56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7	2,962,640.00	-2,605,86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364,286.01	54,290,797.36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94,593,565.52	1,325,958,354.63
加:营业外收入	七、69	23,052,115.49	26,019,440.4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0	78,407,719.62	37,898,020.3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9,237,961.39	1,314,079,774.73
减:所得税费用	七、71	245,269,548.52	419,928,094.0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3,968,412.87	894,151,680.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3,968,412.87	894,151,680.6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009,870.86	678,545,285.76

2. 少数股东损益		92,958,542.01	215,606,394.9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5,293,801.98	577,097,519.2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3,878,410.85	573,691,144.42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192,656.47	13,640,471.2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5,184,923.93	13,640,471.27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32.54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685,754.38	560,050,673.15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814,245.62	-4,480,345.85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9,500,000.00	564,531,019.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5,391.13	3,406,374.82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8,674,610.89	1,471,249,199.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7,131,460.01	1,252,236,430.1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91,543,150.88	219,012,769.7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71	0.2489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71	0.248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袁志明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5,964,985.98	30,562,558.41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023,252.66	3,279,054.38
税金及附加		1,884,179.03	2,137,454.80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1,386,322.40	108,372,477.48
研发费用		3,676,991.49	
财务费用		244,780,554.31	230,478,128.89
其中：利息费用		323,337,337.62	244,923,642.43
利息收入		79,729,461.46	17,366,632.46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361,686.34	136,488.3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393,020,294.32	673,212,448.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069.08	11,093.8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583,597.67	359,655,473.22
加：营业外收入		283,849.39	0.05
减：营业外支出		5,026,221.48	3,834,350.8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9,841,225.58	355,821,122.43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41,225.58	355,821,122.43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841,225.58	355,821,122.43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1,892,682.39	564,362,640.18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92,682.39	-168,378.82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9,500,000.00	564,531,019.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9,500,000.00	564,531,019.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2,051,456.81	920,183,762.6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袁志明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491,637,514.58	28,226,235,546.5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8,046,166.47	166,761,659.80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73,806,582.3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0,926,850.30	120,721,279.13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926,796.22	30,594,210.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1)	186,824,273.36	254,037,033.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04,168,183.27	28,798,349,729.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735,672,775.80	23,473,029,512.6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276,770,083.51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8,750,191.26	6,141,387.6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09,308,053.44	1,147,943,381.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995,090,407.36	1,204,842,009.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2)	371,082,866.66	331,402,214.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319,904,294.52	26,440,128,58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263,888.75	2,358,221,140.0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160,000.00	1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1,537,695.67	296,927,734.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522,706.54	51,238,687.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3)	77,877,700.00	27,038,064.0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098,102.21	475,204,485.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93,464,273.32	983,395,564.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94,874,148.92	283,44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8,109,071.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4)	76,539,277.61	36,702,366.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92,986,770.85	1,303,537,930.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9,888,668.64	-828,333,444.8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390,000.00	4,9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5,390,000.00	4,9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679,272,180.04	11,018,535,427.56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5)	2,041,600.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86,703,780.66	11,023,435,427.5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22,313,651.80	8,964,728,376.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33,200,222.49	1,108,489,520.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92,668,630.38	297,146,430.1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3、(6)	3,937,758.86	179,492,728.1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59,451,633.15	10,252,710,625.2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2,747,852.49	770,724,802.3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67,761.06	-1,004,875.1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8,104,871.32	2,299,607,622.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343,574,938.06	4,043,967,315.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5,470,066.74	6,343,574,938.06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袁志明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7,556,544.57	41,281,605.7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625,782.36	30,086,622.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182,326.93	71,368,228.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832,278.64	63,271,214.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94,734.90	8,968,671.0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02,275.95	61,044,495.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7,629,289.49	133,284,38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446,962.56	-61,916,152.16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84,466,059.69	3,030,102,212.4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88,458,136.96	714,034,897.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200.00	67,424.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2,947,396.65	3,744,204,534.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42,197.00	33,572,998.25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33,838,246.84	3,711,738,147.6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1,180,443.84	3,745,311,145.9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766,952.81	-1,106,611.7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00,000,000.00	7,7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1,600.6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02,041,600.62	7,7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300,000,000.00	6,759,21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97,598,478.79	542,946,829.6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1,160.90	2,035,874.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97,849,639.69	7,304,192,704.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95,808,039.07	395,807,295.94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552,488,048.82	332,784,532.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6,875,156.41	1,184,090,624.3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964,387,107.59	1,516,875,156.41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袁志明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3,946,689,765.43		612,110,830.52	42,345,277.15	2,894,890,948.86	76,039,506.21	5,724,353,533.47	3,228,332,741.23	19,250,959,160.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6,196,558.00				3,946,689,765.43		612,110,830.52	42,345,277.15	2,894,890,948.86	76,039,506.21	5,724,353,533.47	3,228,332,741.23	19,250,959,160.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27,146.39		-153,878,410.85	9,508,805.00			428,390,215.06	1,975,920.50	287,123,676.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3,878,410.85				701,009,870.86	91,543,150.88	638,674,610.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101,400.00	3,101,4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101,400.00	3,101,4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2,619,655.80	-92,668,630.38	-365,288,286.18
1.提取盈余公积													

2018 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2,619,655.80	-92,668,630.38	-365,288,286.1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9,508,805.00				9,508,805.00
1. 本期提取								11,147,607.77				11,147,607.77
2. 本期使用								1,638,802.77				1,638,802.77
（六）其他					1,127,146.39							1,127,146.39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3,947,816,911.82	458,232,419.67	51,854,082.15	2,894,890,948.86	76,039,506.21	6,152,743,748.53	3,230,308,661.73	19,538,082,836.97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3,826,244,417.06		38,419,686.10	30,671,604.52	2,859,308,836.62		5,430,049,521.96	3,541,719,044.12	18,452,609,668.3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018 年年度报告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6,196,558.00				3,826,244,417.06	38,419,686.10	30,671,604.52	2,859,308,836.62		5,430,049,521.96	3,541,719,044.12	18,452,609,668.3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445,348.37	573,691,144.42	11,673,672.63	35,582,112.24	76,039,506.21	294,304,011.51	-313,386,302.89	798,349,492.4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73,691,144.42				678,545,285.76	219,012,769.74	1,471,249,199.9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188,600.00	7,188,6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7,188,600.00	7,188,6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5,582,112.24	76,039,506.21	-384,241,274.25	-243,683,779.57	-516,303,435.37	
1.提取盈余公积							35,582,112.24		-35,582,112.2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6,039,506.21	-76,039,506.21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2,619,655.80	-243,683,779.57	-516,303,435.37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												
（五）专项储备							11,673,672.63					11,673,672.63
1.本期提取							18,339,584.42					18,339,584.42

2018 年年度报告

2. 本期使用						6,665,911.79					6,665,911.79
(六) 其他				120,445,348.37						-295,903,893.06	-175,458,544.69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3,946,689,765.43	612,110,830.52	42,345,277.15	2,894,890,948.86	76,039,506.21	5,724,353,533.47	3,228,332,741.23	19,250,959,160.87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袁志明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607,682,726.52		2,378,921,338.82	1,528,868,738.99	12,303,683,199.8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607,682,726.52		2,378,921,338.82	1,528,868,738.99	12,303,683,199.8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41,892,682.39			-212,778,430.22	-354,671,112.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1,892,682.39			59,841,225.58	-82,051,456.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72,619,655.80	-272,619,65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2,619,655.80	-272,619,655.80

2018 年年度报告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465,790,044.13		2,378,921,338.82	1,316,090,308.77	11,949,012,087.1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43,320,086.34		2,343,339,226.58	1,481,249,384.60	11,656,119,092.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43,320,086.34		2,343,339,226.58	1,481,249,384.60	11,656,119,092.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64,362,640.18		35,582,112.24	47,619,354.39	647,564,106.81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64,362,640.18			355,821,122.43	920,183,762.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											

2018 年年度报告

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5,582,112.24	-308,201,768.04	-272,619,65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35,582,112.24	-35,582,112.2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2,619,655.80	-272,619,655.8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2,726,196,558.00			5,062,013,837.47		607,682,726.52		2,378,921,338.82	1,528,868,738.99	12,303,683,199.80

法定代表人：伍竹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旭、袁志明会计机构负责人：梁建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9 月 13 日变更为现名，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由原国有独资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独家发起，经广州市人民政府穗府函[1997]82 号文批准整体改组后向社会公开募集人民币普通股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创立的同时，作为发起人的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将不再存续，其权利义务由本公司承担。本公司发起人股由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原名：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30 日变更为现名，以下简称“国资发展控股公司”）持有。

本公司于 1997 年 6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1 亿股，并于 1997 年 7 月 11 日募集成功并设立，1997 年 7 月 18 日正式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所属行业为电力类。

本公司 2000 年 11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183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股东配售 5,400 万股普通股，并于 2000 年 12 月 25 日完成配售。本次获配的 5,4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于 2001 年 1 月 5 日上市交易。

本公司 2004 年 7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2004]122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众股东增发 12,000 万股普通股，并于 2004 年 8 月 3 日完成增发。本次增发的 12,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于 2004 年 8 月 18 日上市交易。

本公司 2005 年 8 月 4 日经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5]952 号文批准，进行股权分置改革试点，并经 2005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 200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于 2005 年 8 月 18 日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由原非流通股股东国资发展控股公司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支付 2.8 股股份对价，2005 年 8 月 22 日，公司所有股份具有上市流通权。实施上述送股对价后，公司股份总数不变，股份结构发生相应变化。截止到 2005 年 8 月 22 日，股本总数为 2,059,200,000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为 1,379,52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66.993%，无限售条件股份为 679,68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33.007%。

控股股东国资发展控股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展实业”）于 2006 年 10 月 9 日与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转让公司 11.189% 股权的协议，发展实业将其持有的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30,398,284 股以 4.60 元/股的价格转让给长江电力。

根据《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控股股东国资发展控股公司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379,520,000 股于 2008 年 8 月 22 日上市流通。

2011 年 9 月 19 日经广东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粤国资函[2011]740 号《关于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整体上市方案的批复》，同意公司向不超过规定数量且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发行总额不超过 7 亿股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43.85 亿元。2012 年 4 月 28 日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2]589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不超过 7 亿股新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总量为 683,021,806 股，发

行价格为 6.42 元/股，其中，国资发展控股公司以持有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集团”）100%股权认购 288,822,071 股。

2012 年 9 月 13 日公司更名为“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核准。

2013 年 7 月 2 日本公司于 2012 年 7 月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部分限售流通股 394,199,735 股获得上市流通。

2014 年 2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公司回购股份数量为 16,025,248 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 0.58%，购买的最高价为 4.90 元/股，最低价为 4.75 元/股，支付的总金额约为 78,250,826.58 元（含佣金）。经申请，本公司于 2014 年 8 月 1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注销所回购股份。

2015 年 7 月 2 日，国资发展控股公司持有的限售流通股 288,822,071 股获得上市流通。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726,196,558 股，注册资本为 2,726,196,558.00 元，本公司获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231243173M 的营业执照。

公司经营范围为：投资管理服务；企业自有资金投资；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主要产品为电力、管道燃气、能源物流，提供主要劳务内容为油罐及配套设施的租赁、管理。本公司注册地：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 号 30—32 楼。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包括：股东大会、董事会、经理层、监事会。实行董事会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公司下设电力集团、能源物流集团、燃气集团、新能源公司、财务公司、融资租赁公司、能源经济研究中心、财务部、法律事务部、战略管理部、纪检监察室、投资者关系部、安健环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办公室、行政中心、审计部、党工部、工会、信息技术管理中心、招标管理部等职能部门。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0 日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共 56 户，具体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I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II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③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及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分成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③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发放贷款和垫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本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⑤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本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①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公允价值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这种下跌是非暂时性的。

公允价值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是指在报告期(年报、半年报、季报)末公允价值下跌至原始成本的 50%或以下。原始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时支付的对价(扣除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和相关税费及交易费用之和。期末公允价值以报告期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或基金净值确定。

非暂时性是指持续下跌时间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如某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某个月度末的公允价值低于上月末的公允价值,则视为该项金融资产在该月度是下跌的。如该项金融资产在连续 12 个月度都是下跌的,则在上述第 12 月末计提减值准备。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11. 贷款及应收款项**

本公司贷款及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款项列为坏账损失。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占应收款项余额 10%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按账龄划分	账龄分析法
应收电费以及信用期内的应收货款;其他应收款中业务保证金、代垫工程劳保金、员工备用金、关联方往来款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	0
1-2年	30	30
2-3年	50	50
3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 (4) 贷款及垫款按信贷资产风险五级分类及贷款拨备率标准计提损失准备：

本公司信贷资产根据金融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进行风险分类，标准风险系数为：正常类 1.50%，关注类 3.00%，次级类 30.00%，可疑类 60.00%，损失类 100.00%；另根据《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财金[2012]20 号文件，一般准备余额原则上不得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 1.5%。

##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燃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核算。

###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企业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



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节“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③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15.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16.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40	5%-10%	2.25%-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25	3%-10%	3.6%-9.7%
运输及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0%-10%	9%-2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30	5%-15%	2.83%-9.50%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 1) 无形资产计价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
软件	5-10 年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

部分) 与其可收回金额, 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 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 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发生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并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 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4.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 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 如能够可靠计量的, 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 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 确认为负债,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 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 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②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 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 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确认为负债：①该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精算并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按如下方法确定：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③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原则****①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总体原则**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②销售商品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原则**

本公司从事能源业务，主要包括：电力业务、燃气业务和能源物流业务。

售电收入（含新能源）：本公司按上网电量及结算电价确认收入。

燃气销售收入：在燃气已经发出或耗用，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或抄表日按物价部门批准的价格确认收入。

能源物流销售收入：在煤炭配送出库、购货方签收（货权和风险已转移）时，按出库数量和合同单价（并按合同条款和煤炭品质估计扣罚或奖励）确认收入。

**(2)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确认和计量原则**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 金融企业经营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和支出根据权责发生制原则按实际利率法确认。实际利率法是一种计算某项金融资产或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在相关期间分摊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在金融工具预计到期日或某一恰当较短期限内，将其未来现金流量贴现为账面净额所使用的利率。公司在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时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但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计算实际利率时考虑交易成本、折溢价和合同各方之间收付的所有与实际利率相关的费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确认，主要包括佣金、资产管理费、托管费以及其他管理咨询费。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本公司取得的，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则根据企业当初的申报文件进行判断，若仍无法证明该补助是与企业购建某项具体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直接相关的，则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 (2) 确认时点

本公司实际收到款项时，按到帐的实际金额计量。

###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

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1.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本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本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本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②本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本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本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融资租赁中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承租人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承租人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应当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应当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应当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承租人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中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应当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关于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将原“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收款”；将“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行项目归并至“固定资产”；将原“工程物资”及“在建工程”行项目归并至“在建工程”；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归并至“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将原“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及“其他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其他应付款”；将原“长期应付款”及“专项应付款”行项目归并至“长期应付款”；利润表中“管理费用”项目拆分“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明细项目列报；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目下增加“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明细项目列报；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公司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追溯调整具体如下：

2017.12.31/2017 年度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额
应收票据及应收款项		1,349,332,242.66	1,349,332,242.66
应收票据	237,397,561.75		-237,397,561.75
应收账款	1,111,934,680.91		-1,111,934,680.91
其他应收款	66,825,625.68	105,037,645.86	38,212,020.18
应收利息	29,001,791.53		-29,001,791.53
应收股利	9,210,228.65		-9,210,228.65
在建工程	747,345,059.55	750,364,683.67	3,019,624.12
工程物资	3,019,624.12	-	-3,019,624.12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149,106,544.88	2,149,106,544.88
应付账款	2,149,106,544.88		-2,149,106,544.88
其他应付款	451,075,227.94	602,701,473.30	151,626,245.36
应付利息	151,626,245.36		-151,626,245.36
管理费用	596,582,133.58	521,033,069.80	-75,549,063.78
研发费用		75,549,063.78	75,549,063.78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一般计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3%、11%、10%、6%
增值税（简易计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计征	3%、5%

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4 月下发的《关于调整增值税税率的通知》（财税〔2018〕32 号）规定，自 2018 年 5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 17% 和 11% 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 16%、10%；原适用 17% 税率且出口退税率为 17% 的出口货物，出口退税率调整至 16%；原适用 11% 税率且出口退税率为 11% 的出口货物、跨境应税行为，出口退税率调整至 1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3 号），子公司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建材公司”）销售自产的新型墙体材料-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和蒸汽加气混凝土板自 2018 年起长期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 的税收优惠。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5 年第 73 号《关于发布<减免税政策代码目录>的公告》，目录中序号 248，减免性质代码：04064005，生产商品粉煤灰取得的收入符合减按 90% 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税收优惠。

(2)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港口码头投资经营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料港口公司”）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第四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3)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电力投资经营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公司”）万宝冰箱太阳能光伏项目 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五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万力轮胎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珠江凯撒堡钢琴太阳能光伏项目和万宝漆包线太阳能光伏项目 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四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三菱电机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和南沙珠啤太阳能光伏项目 2018 年为取

得经营收入的第三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中一药业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日立冷机屋顶光伏发电项目和西部沿海高速光伏充电桩一体科技发电项目 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二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广汽丰田三期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万宝二期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丰田发动机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白云物流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 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一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序号	项目	取得第一笔收入的时间	2018 年优惠所属年限
1	万宝冰箱	2014 年 7 月	第五年（减半第二年）
2	丰力项目	2015 年 4 月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3	珠江钢琴	2015 年 9 月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4	万宝漆包线	2015 年 10 月	第四年（减半第一年）
5	三菱电机	2016 年 3 月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6	南沙珠啤	2016 年 7 月	第三年（全免第三年）
7	中一药业	2017 年 1 月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8	日立冷机	2017 年 8 月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9	西部沿海高速	2017 年 10 月	第二年（全免第二年）
10	广汽丰田三期	2018 年 7 月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11	万宝二期	2018 年 10 月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12	丰田发动机	2018 年 12 月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13	白云物流	2018 年 12 月	第一年（全免第一年）

子公司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东风电”）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三年，惠东风电的东山海黄埠风电场项目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东莞穗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光伏”）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二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江门广发渔业光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门光伏”）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二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连平光伏”）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二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

(4) 子公司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09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33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1194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1176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燃气用具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

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658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1081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1061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0063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010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金燃智能系统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0444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101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发展新塘热力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09098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0614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子公司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28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8440101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 征收的税收优惠。

(5) 根据财税[2017]77 号《关于支持小微企业融资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68,897.70	175,186.26
银行存款	1,062,661,893.20	1,315,930,326.27
其他货币资金	32,517,889.35	9,342,314.43
合计	1,095,348,680.25	1,325,447,826.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86,470.51	397,319.38

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以及证券账户和期货账户可用余额。

## 2、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	409,352,282.73	483,158,865.07
合计	409,352,282.73	483,158,865.07

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为金融企业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按人民币吸收存款的7%缴存的款项，该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运作。

## 3、存放同业款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境内存放同业款项	4,318,121,386.49	5,018,127,111.10
合计	4,318,121,386.49	5,018,127,111.10

## 4、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488,840.00	20,468,28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25,488,840.00	20,468,280.00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合计	25,488,840.00	20,468,280.00

衍生金融资产为存入期货公司煤炭期货交易保证金。截至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期货浮动盈亏2,962,640.00元。



**5、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36,034,761.32	237,397,561.75
应收账款	1,365,348,935.79	1,111,934,680.91
合计	1,601,383,697.11	1,349,332,242.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31,846,133.11	237,397,561.75
商业承兑票据	4,188,628.21	
合计	236,034,761.32	237,397,561.75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95,426,037.09	
商业承兑票据	1,103,379.96	
合计	96,529,417.0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中，期末终止确认的商业承兑汇票的出票人为华润沿海(惠州)发展有限公司和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到期日分别为 2019 年 6 月 25 日和 2019 年 6 月 27 日，公司已于 2018 年 12 月对外背书转让，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未出现票据后手向本公司行使追索权的情况。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6,856,386.95	95.97	1,507,451.16	0.11	1,365,348,935.79	1,113,417,119.37	95.10	1,482,438.46	0.13	1,111,934,680.91
其中：组合1	6,493,611.26	0.46	1,507,451.16	23.21	4,986,160.10	7,251,997.27	0.62	1,482,438.46	20.44	5,769,558.81
组合2	1,360,362,775.69	95.51			1,360,362,775.69	1,106,165,122.10	94.48			1,106,165,122.10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7,332,436.37	4.03	57,332,436.37	100.00		57,333,690.92	4.90	57,333,690.92	100.00	
合计	1,424,188,823.32	/	58,839,887.53	/	1,365,348,935.79	1,170,750,810.29	/	58,816,129.38	/	1,111,934,680.9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小计	5,143,666.84	514,366.68	10.00
1 至 2 年	410,296.63	123,088.99	30.00
2 至 3 年	139,304.61	69,652.31	50.00
3 年以上	800,343.18	800,343.18	100.00
合计	6,493,611.26	1,507,451.16	23.21

组合2为应收电费以及信用期内的应收货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42,098,000.00	42,098,000.00	100.00
盈昌（鹤山）重道路沥青有限公司	9,661,439.39	9,661,439.39	100.00
广州市豪记废品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5,202,145.86	5,202,145.86	100.00
番禺雅士达陶瓷制品有限公司	370,851.12	370,851.12	100.00
合计	57,332,436.37	57,332,436.37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5,012.7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254.5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 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342,806,615.91	24.07	-
广东电网公司	186,302,749.52	13.08	-
湛江中油大鹏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177,992,447.84	12.50	-
上海瑞茂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101,822,090.94	7.15	-
深圳前海瑞茂通供应链平台服务有限公司	84,595,003.83	5.94	-
合计	893,518,908.04	62.74	-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共有账面价值 197,663,365.11 元的应收账款以及电费收费权已用于为公司取得长期借款提供质押担保。

## 7、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65,130,850.34	97.60	231,723,834.97	76.03
1 至 2 年	5,117,611.01	1.88	72,090,127.40	23.65
2 至 3 年	738,845.21	0.27	770,639.85	0.25
3 年以上	659,032.32	0.24	226,710.99	0.07

合计	271,646,338.88	100.00	304,811,313.21	100.00
----	----------------	--------	----------------	--------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比例
中化石油销售有限公司	90,779,377.74	33.42
福建泓瑞泽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34,567,528.80	12.73
SHENHUA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26,905,864.47	9.90
内蒙古满世煤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995,605.15	9.57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8,477,888.35	3.12
合计	186,726,264.51	68.7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应收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21,560,714.68	29,001,791.53
应收股利	9,210,228.65	9,210,228.65
其他应收款	74,572,386.92	66,825,625.68
合计	105,343,330.25	105,037,645.8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20,855,472.24	28,363,930.58
委托贷款		60,416.68
债券投资		
存放中央款项利息	90,921.52	106,739.76
应收存放同业活期款项利息	614,320.92	470,704.51
合计	21,560,714.68	29,001,791.53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9,210,228.65	9,210,228.65
合计	9,210,228.65	9,210,228.65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77,347,396.18	99.25	2,775,009.26	3.59	74,572,386.92	69,575,997.09	99.17	2,750,371.41	3.95	66,825,625.68
其中：组合1	9,691,545.43	12.44	2,775,009.26	28.63	6,916,536.17	9,208,208.14	13.12	2,750,371.41	29.87	6,457,836.73
组合2	67,655,850.75	86.82			67,655,850.75	60,367,788.95	86.04			60,367,788.95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83,096.66	0.75	583,096.66	100.00		583,096.66	0.83	583,096.66	100.00	
合计	77,930,492.84	/	3,358,105.92	/	74,572,386.92	70,159,093.75	/	3,333,468.07	/	66,825,625.6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年以内小计	6,858,305.69		0.00
1至2年	83,186.40	24,955.92	30.00
2至3年			50.00
3年以上	2,750,053.34	2,750,053.34	100.00
合计	9,691,545.43	2,775,009.26	28.63

组合2为业务保证金、代垫工程劳保金、员工备用金、关联方往来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期末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广州造纸集团有限公司	583,096.66	583,096.66	100.00
合计	583,096.66	583,096.66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及代垫款	36,383,043.39	35,984,288.32
保证金、押金等	41,180,868.58	33,492,475.10
应收服务费等	366,580.87	682,330.33
合计	77,930,492.84	70,159,093.75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4,637.8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往来款	22,112,645.40	5 年以上	28.37	
广东宝丽华电力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5,895,000.00	1 年以内	7.56	
上海煤气第二管线工程有限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4,827,309.94	5 年以上	6.19	
神华销售集团有限公司华南销售分公司	保证金及押金	3,000,000.00	1-2 年	3.85	
增城市城乡建设管理局	保证金及押金	3,000,000.00	5 年以上	3.85	
合计	/	38,834,955.34	/	49.83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9、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3,842,924.42	2,157,442.98	401,685,481.44	379,293,978.59	441,715.13	378,852,263.46
在产品						
库存商品	855,578,282.45	21,348,039.91	834,230,242.54	917,244,906.45		917,244,906.45
周转材料	17,992,547.09		17,992,547.09	18,765,931.99		18,765,931.99
燃料	33,842,555.84		33,842,555.84	61,231,998.91		61,231,998.91
发出商品	330,802,574.48		330,802,574.48	276,035,898.60		276,035,898.60
合计	1,642,058,884.28	23,505,482.89	1,618,553,401.39	1,652,572,714.54	441,715.13	1,652,130,999.41

##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41,715.13	2,157,442.98		441,715.13		2,157,442.98
在产品						
库存商品		21,348,039.91				21,348,039.9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计	441,715.13	23,505,482.89		441,715.13		23,505,482.89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0、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6,462,488.47	35,160,000.00
委托贷款	3,000,000.00	
合计	59,462,488.47	35,160,000.00

## 12、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增值税借方余额	223,802,516.18	151,780,991.79
应交企业所得税借方余额	60,238,634.75	36,519,665.41
委托贷款		50,000,000.00
合计	284,041,150.93	238,300,657.20

## 1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316,694,406.03		3,316,694,406.03	3,490,194,406.03		3,490,194,406.03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984,000,000.00		1,984,000,000.00	2,170,000,000.00		2,170,00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332,694,406.03		1,332,694,406.03	1,320,194,406.03		1,320,194,406.03
合计	3,316,694,406.03		3,316,694,406.03	3,490,194,406.03		3,490,194,406.03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1,359,291,974.66		1,359,291,974.66
公允价值	1,984,000,000.00		1,984,000,00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624,708,025.34		624,708,025.34
已计提减值金额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1,636,765.18			1,636,765.18					6.00	1,892,362.54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46,617,640.85			146,617,640.85					6.00	67,153,928.76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10.00	
三峡金石股权投资基金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3.80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982,940,000.00			982,940,000.00					10.00	20,981,736.78
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	
国投聚力并购股权投资基金(上海)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500,000.00		12,500,000.00					0.65	
合计	1,320,194,406.03	12,500,000.00		1,332,694,406.03						90,028,028.08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4、持有至到期投资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3,000,000.00		3,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		3,000,000.00

##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5、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274,970,665.01		274,970,665.01	176,067,535.99		176,067,535.99	4.35%-8.55%
其中：未实现 融资收益	66,162,402.03		66,162,402.03	259,134.33		259,134.33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合计	274,970,665.01		274,970,665.01	176,067,535.99		176,067,535.99	/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62,810,456.94			18,145,891.08			22,000,000.00			58,956,348.02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105,611,568.78			1,281,313.18			1,418,219.94			105,474,662.02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30,024,255.61			5,553,332.90		639,209.28				336,216,797.79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4,064,847.20			1,431,377.36						25,496,224.56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672,734.22			970,890.27						2,643,624.49	
小计	524,183,862.75			27,382,804.79		639,209.28	23,418,219.94			528,787,656.88	
二、联营企业											
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	902,177,276.90			-115,765,326.39						786,411,950.51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252,922,075.79			-13,863,398.77	-7,732.54	3,374,225.57				242,425,170.05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1,140,221,176.71			68,411,430.93		-10,096,096.08	53,609,025.06			1,144,927,486.50	
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322,175,395.69	5,197,975.00		42,996,520.61		39,638.61				370,409,529.91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02,476,984.51			6,648,106.75		770,411.77				309,895,503.03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74,396,098.57			10,545,463.75	9,179,591.52	1,437,226.17	9,335,488.16			1,086,222,891.85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572,140,289.37			2,668,729.74		6,049,658.10				580,858,677.21	70,310,800.00

珠海港达海港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0,935,742.23			15,035,003.95	1,634,654.10	-1,151,219.67	12,570,338.60		1,063,883,842.01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971,577.16			-761,174.19		64,092.64			274,495.61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8,700,187.44			-2,872,778.81					15,827,408.63	
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8,190,365.62			-567,911.06					17,622,454.56	
广东交投发展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小计	5,669,307,169.99	7,197,975.00		12,474,666.51	10,806,513.08	487,937.11	75,514,851.82		5,624,759,409.87	74,310,800.00
合计	6,193,491,032.74	7,197,975.00		39,857,471.30	10,806,513.08	1,127,146.39	98,933,071.76		6,153,547,066.75	74,310,800.00

(1)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① 本公司持有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2.22% 股权，由于本公司已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粤电力的董事，拥有对粤电力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否决权，对粤电力具有重大影响；
- ② 本公司持有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穗恒运”）18.35% 股权，为穗恒运的第二大股东，本公司已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穗恒运的董事，对穗恒运具有重大影响。

(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参股公司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净资产为-1,779,212,637.23 元，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已对其长期股权投资减记至零，公司按持股比计算的未确认权益为-533,763,791.17 元。

(3) 本期增减变动中:

对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 639,209.28 元，系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专项储备期末余额增加 1,278,418.55 元所致。

对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 3,374,225.57 元，系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因联营企业贵州盘南煤炭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其他股东增资而增加资本公积 11,247,418.55 元所致。

对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10,096,096.08 元，系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核销连岛公路资产减少未分配利润 40,384,384.32 元所致。

对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 770,411.77 元，系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专项储备期末余额增加 2,568,039.23 元所致。

对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9,179,591.52 元，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导致其他综合收益增加 413,008,610.00 元所致；其他权益变动 1,437,226.17 元，系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出售子公司博贺电厂部分股权而增加资本公积 76,087,677.00 元，以子公司茂名臻能部分股权为对价购买茂名热电厂股权而增加资本公积 22,495,935.00 元，收购子公司惠来风电少数股东股权而增加资本公积 12,589.00 元，以及子公司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核销连岛公路资产而减少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未分配利润 33,932,454.00 元所致。

对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其他权益变动 6,049,658.10 元，系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专项储备期末余额增加 20,165,527.00 元所致。

对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其他综合收益变动 1,634,654.10 元，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按持股比计算对广州证券和越秀金控的投资而增加其他综合收益 8,908,856.62 元所致；其他权益变动-1,151,219.67 元，系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收到零碎股股息而增加资本公积 16,655.37 元，按持股比计算对越秀金控其他权益变动而减少资本公积 6,290,796.79 元所致。

(4) 本公司投资的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2 号机组已于 2018 年 12 月前关停，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已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115,221,430.81 元，该部分减值损失已在本公司权益法投资收益和长期股权投资中体现。本公司经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分析，认为无需进一步计提减值准备。

## 17、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15,728,078.10			615,728,078.10
2. 本期增加金额	3,250,775.52			3,250,775.52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250,775.52			3,250,775.52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19,927,019.57			319,927,019.5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为自用	319,799,019.57			319,799,019.57
(4)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128,000.00			128,000.00
4. 期末余额	299,051,834.05			299,051,834.0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4,150,464.17			174,150,464.17
2. 本期增加金额	15,941,043.09			15,941,043.09
(1) 计提或摊销	15,624,586.41			15,624,586.41
(2) 固定资产转入	316,456.68			316,456.68
3. 本期减少金额	98,602,479.19			98,602,479.19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 转为自用	98,602,440.21			98,602,440.21
(4)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8.98			38.98
4. 期末余额	91,489,028.07			91,489,028.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07,562,805.98			207,562,805.98
2. 期初账面价值	441,577,613.93			441,577,613.93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8、固定资产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5,498,006,020.66	15,673,503,579.37
固定资产清理	1,690,672.29	
合计	15,499,696,692.95	15,673,503,579.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及电子设备	其它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946,906,043.13	21,414,525,373.03	207,004,182.10	1,275,169,361.10	27,843,604,959.36
2. 本期增加金额	312,299,672.35	705,826,338.33	-16,273,130.68	41,317,167.36	1,043,170,047.36
(1) 购置	1,424,914.53	4,381,136.11	4,194,495.96	4,519,609.20	14,520,155.80
(2) 在建工程转入	36,107,334.31	656,313,479.82	9,135,557.89	7,294,499.97	708,850,871.9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19,799,019.57				319,799,019.57
(5) 重分类	-45,031,596.06	45,131,722.40	-29,603,184.53	29,503,058.19	-
3. 本期减少金额	203,341,075.34	62,764,619.95	3,665,249.89	9,694,161.53	279,465,106.71
(1) 处置或报废	200,090,299.82	45,846,197.73	3,665,249.89	9,694,161.53	259,295,908.97
(2) 转入无形资产		16,918,422.22			16,918,422.22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250,775.52				3,250,775.52
4. 期末余额	5,055,864,640.14	22,057,587,091.41	187,065,801.53	1,306,792,366.93	28,607,309,900.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492,278,370.84	9,310,786,074.27	145,355,595.76	1,221,681,339.12	12,170,101,379.99
2. 本期增加金额	231,958,922.88	846,215,983.47	-6,536,624.94	37,701,306.73	1,109,339,588.14
(1) 计提	138,417,660.79	841,112,476.16	15,157,259.02	16,049,751.96	1,010,737,147.93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98,602,440.21				98,602,440.21
(3) 重分类	-5,061,178.12	5,103,507.31	-21,693,883.96	21,651,554.77	
3. 本期减少金额	139,768,760.30	38,874,784.26	3,290,097.55	6,905,550.71	188,839,192.82
(1) 处置或报废	139,452,303.62	33,700,090.63	3,290,097.55	6,905,550.71	183,348,042.51
(2) 转入无形资产		5,174,693.63			5,174,693.63
(3)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316,456.68				316,456.68
4. 期末余额	1,584,468,533.42	10,118,127,273.48	135,528,873.27	1,252,477,095.14	13,090,601,775.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8,702,104.04			18,702,104.04

(1) 计提		18,702,104.04			18,702,104.04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或报废					-
4. 期末余额		18,702,104.04			18,702,104.0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471,396,106.72	11,920,757,713.89	51,536,928.26	54,315,271.79	15,498,006,020.66
2. 期初账面价值	3,454,627,672.29	12,103,739,298.76	61,648,586.34	53,488,021.98	15,673,503,579.3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适用  不适用**(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机器设备中原值 73,773,662.28 元，净值 62,714,194.01 元的设备已经用于为公司取得长期借款提供抵押担保。

**固定资产清理**□适用  不适用**19、在建工程****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935,809,774.05	747,345,059.55
工程物资	2,781,103.57	3,019,624.12
合计	938,590,877.62	750,364,683.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213,560,701.67	277,750,927.62	935,809,774.05	1,040,715,750.20	293,370,690.65	747,345,059.55
合计	1,213,560,701.67	277,750,927.62	935,809,774.05	1,040,715,750.20	293,370,690.65	747,345,059.55

公司本期对广州燃气管道工程进行报废处置，前期累计已计提减值准备相应转出。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天然气发电公司技改工程		3,936,406.15	68,248,479.08	68,966,781.97		3,218,103.26						自有资金
珠江电厂1#、2#机技改		566,174.77	32,850,727.10	32,652,107.47		764,794.40						自有资金
珠江电厂#3、#4机技改		367,918.84	4,487,996.99	3,809,019.28		1,046,896.55						自有资金
油库改造工程		630,354.11	1,865,440.59	895,001.53		1,600,793.17						自有资金
肇庆发电厂(2×600MW)燃煤机组工程项目		39,586,398.30				39,586,398.30						自有资金
恒益电厂技改工程		67,110,600.98	20,642,226.39	38,236,726.53	293,250.50	49,222,850.34						自有资金
广州燃气管道工程		567,117,248.64	279,770,703.14	125,615,522.52	18,131,615.20	703,140,814.06			39,308,594.25	20,689,801.18	4.84	自有资金及贷款
惠东风电工程		1,100,357.36	3,050,450.05	4,150,807.41								自有资金
发展中心改造		6,327,541.21	1,454,462.09	1,980,550.00	5,606,126.54	195,326.76						自有资金
中电荔新技改工程		21,586,073.98	16,642,906.73	25,812,431.26	10,342,063.96	2,074,485.49						自有资金
光伏发电工程		71,362,116.07	384,087,618.86	406,252,762.81		49,196,972.12			1,485,486.97	1,327,919.98	4.84	自有资金及贷款
加气混凝土生产技改		3,700,637.91	1,004,743.39	1,435,411.69		3,269,969.61						自有资金
太平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1,772,158.24	85,231,113.64			87,003,271.88						自有资金
南沙电力百万机组工程		238,164,529.32				238,164,529.32						自有资金
电动船项目		10,209,037.50	7,756,420.50			17,965,458.00						自有资金
燃料港口技改工程		-	9,058,489.81	837,685.46		8,220,804.35						自有资金
煤炭码头技改工程		-	1,635,564.71	83,418.80		1,552,145.91						自有资金
其他		7,178,196.82	13,278,466.85	13,119,575.52		7,337,088.15						自有资金
合计		1,040,715,750.20	931,065,809.92	723,847,802.25	34,373,056.20	1,213,560,701.67	/	/	40,794,081.22	22,017,721.16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广州燃气管道工程	15,619,763.03	项目出现减值迹象
合计	15,619,763.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期对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的部分燃气管道工程进行报废处置，前期累计已计提减值准备相应转出。

## 工程物资

##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238,520.55		238,520.55
专用设备	2,781,103.57		2,781,103.57	2,781,103.57		2,781,103.57
合计	2,781,103.57		2,781,103.57	3,019,624.12		3,019,624.12

## 20、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1、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2、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网络软件系统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72,486,289.67	54,368.93	258,074.64	181,443,447.10	1,054,242,180.34
2. 本期增加金额	30,184,430.40	194,856.21	11,859.23	28,912,711.42	59,303,857.26
(1) 购置	23,676,054.40	194,856.21	11,859.23	3,505,734.94	27,388,504.78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在建工程转入	6,508,376.00			8,488,554.26	14,996,930.26
(5) 固定资产转入				16,918,422.22	16,918,422.22
3. 本期减少金额	10,957,794.60			325,576.50	11,283,371.10
(1) 处置	10,957,794.60			325,576.50	11,283,371.10
4. 期末余额	891,712,925.47	249,225.14	269,933.87	210,030,582.02	1,102,262,666.5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40,817,604.20	453.07	91,279.04	83,906,669.58	224,816,005.89
2. 本期增加金额	19,093,270.03	23,508.21	35,505.79	25,711,781.90	44,864,065.93
(1) 计提	19,093,270.03	23,508.21	35,505.79	20,537,088.27	39,689,372.30
(2) 固定资产转入				5,174,693.63	5,174,693.63
3. 本期减少金额	2,213,191.04			282,249.48	2,495,440.52
(1) 处置	2,213,191.04			282,249.48	2,495,440.52
4. 期末余额	157,697,683.19	23,961.28	126,784.83	109,336,202.00	267,184,631.30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34,015,242.28	225,263.86	143,149.04	100,694,380.02	835,078,035.20
2. 期初账面价值	731,668,685.47	53,915.86	166,795.60	97,536,777.52	829,426,174.4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3、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4、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5,017,064.63			5,017,064.63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62,616,530.49			62,616,530.49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653,959.56			50,653,959.56
合计	118,287,554.68			118,287,554.68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处置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5,017,064.63		5,017,064.63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62,616,530.49			62,616,530.49
合计	62,616,530.49	5,017,064.63		67,633,595.12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构成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92,202,302.70
分摊至本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账面价值及分摊方法	无需分摊
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	142,856,262.26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否与购买日、以前年度商誉减值测试时所确定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一致	是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聘请了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采用未来现金流法，按照必要的评估程序，对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编制财务报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涉及合并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时所产生的商誉相关的资产组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可回收价值进行评估。

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将 2019 年-2023 年作为详细预测期，以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设计产能发电量及物价局批复的上网电价作为预测期及稳定期的收入预测依据。

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通过资本资产定价模型（CAPM）估算出的税前折现率为 12.55%。

根据中联国际评估咨询有限公司的评估结论，公司 2017 年收购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形成的商誉 50,653,959.56 元不存在减值风险。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	期末余额
----	------	--------	--------	-------	------

				额	
装修费	15,264,123.77	16,644,268.59	7,304,449.85		24,603,942.51
出线接入补偿款	17,875,000.00		3,900,000.00		13,975,000.00
南沙油罐防腐工程	3,947,818.36		1,167,335.92		2,780,482.44
合计	37,086,942.13	16,644,268.59	12,371,785.77		41,359,424.95

## 26、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4,508,095.65	25,101,482.68	72,219,463.91	18,054,865.9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218,134,312.63	35,516,643.26	39,775,626.21	9,768,706.31
未付工资	279,740,127.24	51,850,592.51	265,891,176.19	54,131,633.00
未付费用	317,354,152.68	60,099,066.91	353,283,141.93	76,104,533.61
政府补助	57,582,762.34	10,411,798.12	18,557,691.00	4,639,422.75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605,860.00	651,465.00
合计	977,319,450.54	182,979,583.48	752,332,959.24	163,350,626.66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24,708,025.34	156,177,006.34	810,708,025.34	202,677,006.34
固定资产折旧	520,721,015.67	117,137,969.07	432,421,014.48	108,105,253.6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962,640.00	740,660.00		
合计	1,148,391,681.01	274,055,635.41	1,243,129,039.82	310,782,259.96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77,775,883.54	
可抵扣亏损	1,803,862,401.32	1,654,007,012.94
合计	2,081,638,284.86	1,654,007,012.94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8		283,709,608.90	
2019	260,858,744.48	242,837,764.53	
2020	293,871,616.57	314,319,313.55	
2021	371,188,534.56	370,734,983.23	
2022	450,345,484.95	442,405,342.73	
2023	427,598,020.76		
合计	1,803,862,401.32	1,654,007,012.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7、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购小机组容量款	81,560,040.99	81,560,040.99
预付项目前期费用	32,415,858.30	24,522,828.22
预付设备款	222,826,048.54	171,902,089.93
预付股权收购款	910,000,000.00	
合计	1,246,801,947.83	277,984,959.14

2018年8月22日，公司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集团”）与粤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海洋企业有限公司和广东联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分别受让粤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海洋企业有限公司和广东联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持有的粤海（番禺）石油化工储运开发有限公司92%、7%和1%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1,435,200,000.00元、109,200,000.00元和15,600,000.00元，合计1,560,000,00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燃气集团已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780,000,000.00元。

2018年6月25日，公司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投资”，2018年12月已被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与四川兴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凉山州美姑县黄茅埂150MW风电项目预收购协议，拟受让四川兴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80%股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新能源投资已支付收购定金130,000,000.00元。

## 28、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72,125,000.00	

信用借款	3,880,000,000.00	3,600,000,000.00
合计	4,052,125,000.00	3,600,000,000.00

本公司保证借款期末余额中，向中国工商银行新加坡分行借款 25,000,000.00 美元（折算人民币为 172,125,000.00 元），由中国工商银行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南沙分行出具保函/备用信用证提供保证担保。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9、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活期存款		
公司	723,576,342.84	695,530,176.37
合计	723,576,342.84	695,530,176.37

## 30、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1、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2、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846,080,299.22	2,149,106,544.88
合计	1,866,080,299.22	2,149,106,544.8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 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及服务费	1,394,800,140.65	1,101,035,818.95
应付工程款（含暂估工程款）	394,356,521.38	902,872,296.52
应付设备款	56,923,637.19	145,198,429.41
合计	1,846,080,299.22	2,149,106,544.88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	26,105,899.03	未结算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25,345,071.20	未结算
唐山燕兴电力设备检修有限公司	14,693,225.58	未结算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595,426.20	未结算
广州市白云区土木建筑工程公司	8,132,861.59	未结算
湖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5,399,760.19	未结算
合计	91,272,243.7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3、预收款项

###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款项	592,960,684.39	803,892,607.89
合计	592,960,684.39	803,892,607.89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	13,765,238.15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	13,084,580.80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新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6,457,331.79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礼和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5,934,533.92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育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752,884.97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4,500,000.00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辉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50,873.85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弘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229,484.46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金实房地产有限公司	2,480,964.94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郑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463,306.95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顺利投资有限公司	2,445,945.95	待结算工程款
中科鼎实环境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406,720.00	待结算工程款
国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78,543.14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弘达置业有限公司	2,246,341.16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增城中铁房地产置业有限公司	2,174,314.36	待结算工程款
增城新塘新图纺织印染有限公司	2,072,679.13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东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938,981.10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福和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64,662.15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保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42,009.78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恒展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650,048.59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万庆房地产有限公司	1,634,327.83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萝岗区拆迁管理办公室	1,450,789.28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永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70,709.33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新途物业发展有限公司	1,249,429.50	待结算工程款
欧文斯科宁(广州)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1,231,000.00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环博展览有限公司	1,160,000.00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亚太土地建设有限公司	1,052,300.00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富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35,936.00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富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康莱德酒店分公司	1,035,936.00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危房改造建设管理所	1,027,400.00	待结算工程款
合计	97,487,273.13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4、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72,885,505.66	1,032,674,892.37	1,031,620,242.44	273,940,155.5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8,072,365.52	118,072,365.52	
三、辞退福利	46,712,019.33	27,677,958.31	46,375,662.23	28,014,315.41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319,597,524.99	1,178,425,216.20	1,196,068,270.19	301,954,471.00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63,482,149.40	800,169,745.97	797,048,546.39	266,603,348.98
二、职工福利费		72,088,128.92	72,088,128.92	
三、社会保险费		61,689,524.96	61,680,640.24	8,884.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48,854,395.49	48,847,615.56	6,779.93
工伤保险费		2,687,216.90	2,687,216.90	
生育保险费		5,738,714.83	5,738,714.83	
补充医疗保险		4,409,197.74	4,407,092.95	2,104.79
四、住房公积金		77,994,722.76	77,991,383.76	3,33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403,356.26	20,732,769.76	22,811,543.13	7,324,582.8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72,885,505.66	1,032,674,892.37	1,031,620,242.44	273,940,155.5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3,722,174.18	93,722,174.18	
2、失业保险费		3,663,080.68	3,663,080.68	
3、企业年金缴费		20,687,110.66	20,687,110.66	
合计		118,072,365.52	118,072,365.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2,696,737.36	-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39,921,902.57	68,598,512.44
个人所得税	3,401,736.99	3,973,997.2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36,099.75	2,859,802.54
教育费附加	1,306,811.26	1,225,297.21
地方教育附加	874,081.04	819,276.31
印花税	3,137,390.51	3,416,819.97
房产税	8,603,650.41	9,007,877.98
土地使用税	985,872.96	5,639,896.86
环境保护税	1,041,381.62	-
应交其他税费	123,499.49	129,000.00
合计	125,129,163.96	95,670,480.51

**36、 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54,976,992.80	151,626,245.3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5,072,424.00	451,075,227.94
合计	440,049,416.80	602,701,473.3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付利息****(1). 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5,205,522.40	6,699,655.32
企业债券利息	137,784,588.32	137,784,588.33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826,536.24	2,982,569.61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财务公司应付存款利息	6,160,345.84	4,159,432.10
合计	154,976,992.80	151,626,245.3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应付股利****(1). 分类列示**适用 不适用**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及代垫款	95,582,188.31	168,976,649.93
押金及保证金	138,880,324.85	199,007,103.94
其他	50,609,910.84	83,091,474.07
合计	285,072,424.00	451,075,227.94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广东南方碱业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保证金
广州忠信世纪玻纤有限公司	3,100,972.71	保证金

四川省佳成建设有限公司	2,552,672.63	保证金、工程款未结算
国威燃气发展公司	2,200,000.00	保证金
广州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	2,108,174.78	保证金、工程款未结算
佛山市顺德区盈炬丰贸易有限公司	2,060,450.00	保证金
广州市国土房管局天河分局	1,717,724.42	保证金、工程款未结算
深圳市恒毅实业有限公司	1,690,300.00	保证金
广州市创耀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531,400.00	保证金
广州金冠燃气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500,493.15	保证金
广州市航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408,178.86	保证金
广州市东凌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07,353.62	保证金
广州市政城建材有限公司	1,300,000.00	保证金
江门市金德盛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1,250,250.00	保证金
广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037,320.00	工程款
广州永和燃气有限公司	1,035,600.00	保证金
东莞市海粤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1,011,300.00	保证金
广州市骏骐船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广州市联钺船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广州市驰航船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	1,000,000.00	工程款
合计	40,812,190.17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7、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8、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80,686,966.81	155,875,285.43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90,790,000.00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合计	2,371,476,966.81	155,875,285.43

#### (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24,651,151.68	99,541,640.25
抵押借款	3,685,464.31	27,000,000.00
信用借款	352,350,350.82	29,333,645.18
合计	480,686,966.81	155,875,285.43

期末质押借款和抵押借款说明详见本节十六、8(1)-(7)。

#### (2)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 司2012年公司债(第一期)	1,890,790,000.00	
合计	1,890,790,000.00	

**39、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暂估收入销项税额	67,540,401.84	40,452,323.11
合计	67,540,401.84	40,452,323.11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1,769,717,728.38	1,934,660,066.40
抵押借款	39,567,518.12	43,252,982.42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2,024,527,651.43	2,375,878,002.25
合计	3,833,812,897.93	4,353,791,051.07

期末质押借款和抵押借款说明详见本节十六、8、（1）-（7）。

**(2) 长期借款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支行	2009/9/22	2024/9/21	人民币	4.41	1,250,835,200.00	1,617,835,200.00
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4/8/21	2024/8/20	人民币	4.76	122,653,082.70	124,871,173.12
中国农业银行广州珠江支行	2011/7/27	2021/7/26	人民币	4.41	98,306,820.75	98,306,820.75
中国工商银行南沙支行	2016/1/22	2025/9/1	人民币	4.35	350,800,000.00	356,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第一支行	2009/9/16	2029/9/14	人民币	4.41	470,000,000.00	470,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广州开发区支行	2015/7/10	2025/7/9	人民币	4.41	6,962,000.08	6,962,000.0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	2014/10/31	2023/10/31	人民币	4.655	498,830.60	649,181.42
中国工商银行广州第一支行	2014/7/28	2027/7/23	人民币	4.655	172,229,109.65	177,496,054.89
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7/3/10	2030/6/11	人民币	4.41	1,580,000.00	1,58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电力支行	2012/1/17	2027/1/16	人民币	4.41	989,960,000.00	989,96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电力支行	2015/5/19	2025/5/19	人民币	4.41	108,000,000.00	112,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广州电力支行	2016/4/13	2019/4/12	人民币	4.275		342,000,000.00
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5/10/23	2030/10/22	人民币	4.41	2,372,162.39	2,578,437.37
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5/10/23	2030/10/22	人民币	4.41	7,634,480.49	8,298,348.35
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5/2/26	2030/2/25	人民币	4.41	27,980,875.24	30,796,196.70
华夏银行广州海珠支行	2014/4/29	2029/4/29	人民币	4.41	13,259,077.69	14,457,638.39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河北支行	2018/7/24	2031/7/22	人民币	5.15	37,430,785.00	
兴业银行广州环市东支行	2018/5/18	2033/5/17	人民币	5.39	173,310,473.34	
合计					3,833,812,897.93	4,353,791,051.07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 41、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3,900,000,000.00	5,790,790,000.00
合计	3,900,000,000.00	5,790,790,000.00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公司债（第一期）	100.00	2012/6/25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7年期，附第5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1,890,790,000.00	1,890,790,000.00					1,890,790,000.00	
广州发展绿色债01募集资金	100.00	2017/9/6	5年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2017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00.00	2017/4/20	5年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合计	/	/	/	5,790,790,000.00	5,790,790,000.00						3,900,000,000.00

#####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长期应付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2,142,786.71	41,649,706.02
专项应付款		
合计	42,142,786.71	41,649,706.0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溪县洋青镇古村村民委员会帮扶经济项目资金	338,486.71	395,406.02
台山市汶村镇人民政府地方税务扶贫款	550,000.00	
建委借款	39,141,400.00	39,141,400.00
中天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12,900.00	2,112,900.00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3、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89,512,936.76	169,983,787.92
二、辞退福利	34,774,042.39	54,209,691.45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224,286,979.15	224,193,479.37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69,983,787.92	190,777,509.06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3,085,668.31	17,577,268.70
1. 当期服务成本	6,366,626.19	9,946,106.85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6,719,042.12	7,631,161.85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26,600,315.06	-17,046,846.09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26,600,315.06	-17,046,846.09
四、其他变动	-20,156,834.53	-21,324,143.75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20,156,834.53	-21,324,143.75
五、期末余额	189,512,936.76	169,983,787.92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是根据本公司聘请的第三方咨询机构使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得出的结果确定。其中, 精算利得为 2018 年实际发生与精算假设之差异。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69,983,787.92	190,777,509.06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3,085,668.31	17,577,268.7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26,600,315.06	-17,046,846.09
四、其他变动	-20,156,834.53	-21,324,143.75
五、期末余额	189,512,936.76	169,983,787.92

**设定受益计划将来预计支付的福利:**

项目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1,936,974.52
二至五年	51,053,953.53
五至十年	93,642,180.32
十年以上	335,870,927.48
预期支付总额	502,504,035.85

各年度补贴现金流, 指预测当年应发的补贴, 未进行贴现。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①精算假设

精算假设包括人口统计假设和财务假设。人口统计假设包括死亡率、职工的离职率、伤残率、提前退休(内退)率等。财务假设包括折现率、福利水平和未来薪酬等。人口统计假设方面本报告只考虑主要的死亡率和职工离职率。财务假设方面,本报告只考虑折现率。

#### i 死亡率

使用保险行业的通用生命表:中国人寿保险业经验生命表(2000~2003)。

#### ii 离职率

2015 年我国全行业平均离职率为 17.7%, 2015 年应届生的半年离职率是 34%, 但国有控股企业离职率一直较低, 其中 20 岁以下人员较少, 而 40 岁以上人员离职原因主要是工作调动, 基本上可认为离职率为 0。

根据行业和本公司的背景资料, 对在职员工依年龄段划分为三段, 20 岁至 30 岁, 离职率 5% 降到 2.5%, 30 至 40 岁, 离职率 2.5% 降到 0, 40 岁以后离职率为 0。

为了使计算更为精确, 根据上述年龄段的离职率设置, 利用线性插值法对每个年龄层的离职率进行设置。

#### iii 利率

根据本公司职工年龄及工龄的统计, 在职员工平均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约为 28 年。本报告参照相应期限国债和市场公司债收益率来确定利率进行折现, 本报告利率为 4%。

### ②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 i 死亡率敏感性分析

公司选取死亡率的变动幅度为 5%。死亡率变动女性发生在 50 岁以后, 男性发生在 60 岁之后。例如 60 岁男性的死亡率为 0.006989, 死亡率上升 5% 后, 死亡率变为  $(1+5\%) * 0.006989$ 。需要提出的是, 当死亡率变动时, 由于各年的死亡人数相加要等于初始人数, 因此将生命表 105 岁时候的死亡率直接假定为 1, 假设所有人在 105 岁以内死亡, 而不采取延长或者缩短寿命的方式。

#### ii 离职率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选取离职率的变动幅度为上升或下降 5%。例如 20 岁的离职率为 10%, 离职率上升 5% 以后, 离职率变为 10.5%。离职率的变动发生在 20 岁到 49 岁期间。

#### iii 利率敏感性分析

国债和公司债的市场收益率每天都在波动。为了得到敏感性分析的利率波动幅度, 本公司收集了过去 7 个月期限为 10 年和 30 年的国债收益率, 利用两个期限的平均收益率计算了利率的标准差。由国债市场的平均国债收益率约为 3.63%~3.83%, 综合考虑以上各统计指标, 考虑将利率

的变动幅度定为 0.2%。

### (3) 辞退福利变动:

#### 1) 辞退福利义务现值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期初余额	54,209,691.45	94,062,233.2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成本	7,862,771.08	6,950,207.31
(1) 当期服务成本	2,884,842.30	505,649.14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 (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4,977,928.78	6,444,558.17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辞退福利成本		
(1) 精算利得 (损失以“-”表示)		
四、其他变动	-27,298,420.14	-46,802,749.15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3) 转入一年内到期辞退福利	-27,298,420.14	-46,802,749.15
五、期末余额	34,774,042.39	54,209,691.45

#### 2) 辞退福利净负债 (净资产):

项目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一、期初余额	54,209,691.45	94,062,233.29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辞退福利成本	7,862,771.08	6,950,207.31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辞退福利成本		
四、其他变动	-27,298,420.14	-46,802,749.15
五、期末余额	34,774,042.39	54,209,691.45

#### 3) 辞退福利将来预计支付的福利:

项目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8,014,315.41
二至五年	15,071,793.04
五年以上	
预期支付总额	43,086,108.45

各年度补贴现金流,指预测当年应发的补贴,未进行贴现。其中一年以内预计要支付的辞退福利,已重分类至应付职工薪酬。

#### 4) 辞退福利精算假设及计算方法:

本公司部分老职工实行了内退制度,通常是离退休时间 5 年以内时,可以申请离岗内退,领取本公司的内退补贴。作为辞退福利,在内退时记入成本。本公司对 2017 年底前处于内退的职工的补贴进行了测算,为简单起见,不考虑内退期间职工的死亡。年度新增内退人员成本为这些职工的全部内退补贴现值。

本精算设定利率为 4%。

5) 2017 年 8 月公司对原内退制度进行修订,取消离岗退养,对内部病退按条件收紧、待遇降低原则进行修订,按“老人老办法,新人新制度”原则保留了原已离岗退养和内部病退职工待遇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4、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5、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4,390,646.00	16,051,740.46	21,350,007.63	109,092,378.83	
合计	114,390,646.00	16,051,740.46	21,350,007.63	109,092,378.8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项目款	7,317,142.56			568,673.88		6,748,468.68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增城区财政国库支付中心2017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31,317,434.33			2,189,797.40		29,127,636.93	与资产相关
总部企业扶持奖励金	2,203,157.32		2,203,157.32				与资产相关
南沙珠啤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167,250.00	180,000.00		30,750.00		316,500.00	与资产相关
“超洁净排放”改造奖励资金	18,076,191.00			1,390,476.00		16,685,715.00	与资产相关
脱硝技术改造项目财政补贴	25,239,450.20			10,490,199.96		14,749,250.24	与资产相关
废水回用工程项目补助	450,000.00			150,000.00		3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除尘器改造项目补助	7,669,258.57			1,453,194.84		6,216,063.73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环境保护局2014年重点污染防治工程广州珠江电厂#1、#2机组脱硝还原剂液氨改尿素项目首期补助	1,417,345.03			202,477.92		1,214,867.11	与资产相关
节能专项资金	883,333.29			50,000.04		833,333.25	与资产相关
变频拖动节能系统(2014年1月竣工)	279,833.33			46,000.00		233,833.33	与资产相关
炉渣粉煤灰综合利用系统(2015年3月竣工)	652,500.00			90,000.00		562,500.00	与资产相关
生产余料收集循环利用系统(2014年07月竣工)	645,166.67			98,000.00		547,166.67	与资产相关
挥发性有机气体(VOCs)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207,379.33			35,049.96		172,329.37	与资产相关
万宝光伏发电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1,326,666.54	400,000.00		168,333.33		1,558,333.21	与资产相关
电机能效提升计划专项资金项目补贴(一炉一塔项目)	2,280,000.00	3,008,900.00		288,000.00		5,000,900.00	与资产相关
广州市燃煤电厂环保改	8,934,320.23			847,855.01		8,086,465.22	与资产相关

造项目资金							
2016 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资金	4,155,306.02			351,026.65		3,804,279.37	与资产相关
文丘里管射流增压装置输送煤气项目	340,265.00			193,762.01		146,502.99	与资产相关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及监管监察能力建设项目	828,646.58	1,062,840.46		170,056.96		1,721,430.08	与资产相关
机锅炉低氮燃烧项目		11,400,000.00		333,196.35		11,066,803.65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6、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7、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26,196,558.00						2,726,196,558.00

#### 48、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9、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613,627,676.44			3,613,627,676.44
（1）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5,359,130,261.85			5,359,130,261.85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影响	-1,865,829,388.66			-1,865,829,388.66
（3）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120,326,803.25			120,326,803.25
其他资本公积	333,062,088.99	1,127,146.39		334,189,235.38
（1）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外所有者权益其	17,669,136.98	1,127,146.39		18,796,283.37

他变动				
(2) 原制度资本公积 转入	315,392,952.01			315,392,952.01
合计	3,946,689,765.43	1,127,146.39		3,947,816,911.82

**50、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 51、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434,229.66	-26,608,047.60			-25,192,656.47	-1,415,391.13	-19,758,426.81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434,229.66	-26,600,315.06			-25,184,923.93	-1,415,391.13	-19,750,694.27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732.54			-7,732.54		-7,732.54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606,676,600.86	-175,185,754.38		-46,500,000.00	-128,685,754.38		477,990,846.4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54,418.14	10,814,245.62			10,814,245.62		9,459,827.4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8,031,019.00	-186,000,000.00		-46,500,000.00	-139,500,000.00		468,531,019.00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612,110,830.52	-201,793,801.98		-46,500,000.00	-153,878,410.85	-1,415,391.13	458,232,419.67

**52、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42,345,277.15	16,490,451.77	6,981,646.77	51,854,082.15
合计	42,345,277.15	16,490,451.77	6,981,646.77	51,854,082.15

**53、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894,890,948.86			2,894,890,948.86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894,890,948.86			2,894,890,948.86

**54、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76,039,506.21			76,039,506.21
合计	76,039,506.21			76,039,506.21

**55、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724,353,533.47	5,430,049,521.9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724,353,533.47	5,430,049,521.96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1,009,870.86	678,545,285.7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5,582,112.2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76,039,506.21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2,619,655.80	272,619,655.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152,743,748.53	5,724,353,533.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639,998,165.26	23,132,346,435.10	24,321,278,083.94	21,721,404,633.45
其他业务	341,688,928.27	241,267,029.92	330,609,722.31	243,458,186.88
合计	25,981,687,093.53	23,373,613,465.02	24,651,887,806.25	21,964,862,820.33

## 57、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3,527,783.63	146,222,353.23
存放同业	176,306,956.21	140,878,326.78
存放中央银行	7,220,827.42	5,344,026.45
利息支出	10,626,270.02	10,096,903.56
吸收存款	10,626,270.02	10,096,903.56
利息净收入	172,901,513.61	136,125,449.67

## 58、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0,023.5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25,156.21	52,247.5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115,132.64	-52,247.54

## 59、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640,339.60	43,682,611.88
教育费附加	16,174,102.18	18,721,083.27
资源税		
房产税	34,542,639.50	49,897,035.40
土地使用税	3,834,692.56	9,275,249.99
车船使用税	164,183.30	244,736.80
印花税	17,038,267.98	15,873,124.80
地方教育附加	10,753,698.36	12,480,710.46
契税	4,367.28	129,000.00
环保税	4,063,850.63	
资源税	20,482.16	
其他	185,123.03	
合计	124,421,746.58	150,303,552.60



**60、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68,165,287.13	185,147,401.61
行政费用	18,989,505.28	15,603,758.76
折旧、摊销（销售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保险、维修费、租赁费	31,925,107.46	38,143,256.46
营销综合费用	16,591,622.38	20,182,336.81
运输仓储费用	16,162,606.46	472,498.57
其他	18,322,794.86	10,299,453.03
合计	270,156,923.57	269,848,705.24

**61、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344,026,274.61	334,837,621.07
行政费用	67,202,372.28	65,160,050.69
折旧、摊销（管理用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保险、维修费、租赁费	89,895,687.71	72,109,248.83
中介服务费	19,099,897.84	20,918,957.90
证券事务费	540,208.82	566,082.24
其他费用	17,271,914.09	27,441,109.07
合计	538,036,355.35	521,033,069.8

**62、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59,847,603.89	29,203,670.58
直接投入费用	78,879,501.63	39,968,996.3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12,388,013.50	3,164,605.23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34,916.07	18,932.61
设计费用	31,249.25	-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19,913,378.47	-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0,784,360.29	750,021.78
其他费用	10,622,659.62	2,442,837.25
合计	292,501,682.72	75,549,063.78

**63、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49,506,664.21	561,360,848.86
利息收入	-5,987,040.56	-9,306,838.55

汇兑损益	635,652.03	613,209.57
其他	16,498,612.41	24,877,137.64
合计	660,653,888.09	577,544,357.52

**6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77,121.74	42,423,485.60
二、存货跌价损失	23,505,482.89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四、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五、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六、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七、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8,702,104.04	
八、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九、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5,619,763.03
十、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三、商誉减值损失	5,017,064.63	
十四、其他		
合计	47,401,773.30	58,043,248.63

**65、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7,430,902.69	38,017,509.95
个税手续费退还	2,398,355.20	
合计	39,829,257.89	38,017,509.95

**66、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9,857,471.30	-110,140,754.5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92,090.05	-5,585,046.42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56,332.42	1,885,971.64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61,428,028.08	179,319,546.1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合计	200,749,741.75	65,479,716.84

###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962,640.00	-2,605,860.00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62,640.00	-2,605,86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2,962,640.00	-2,605,860.00

### 68、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1,315,675.43	345,575.9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4,679,961.44	53,945,221.39
合计	3,364,286.01	54,290,797.36

###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20,886,036.56	20,000,000.00	20,886,036.56
违约金收入	539,484.91	630,352.01	539,484.91
不需支付款项		800,000.00	
奖励收入		45,950.00	
保险赔款等	182,381.97	3,705,550.09	182,381.97
其他	1,444,212.05	837,588.36	1,444,212.05
合计	23,052,115.49	26,019,440.46	23,052,115.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沙财政局转促进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扶持补贴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总部型企业经营贡献奖励	15,834,2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总部企业扶持奖励金	2,203,157.32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天河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地方志编纂工作经费	94,339.62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地方志编纂工作经费	94,339.62		与收益相关
2015-2016 符合南沙区质量强区奖励款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佛山三水经促局 2016 年度骨干企业项目扶持资金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沙开发区租赁企业落户奖	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金融服务业扶持奖励	160,000.00		与收益相关
广州市金融局新设金融机构扶持资金		20,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70,572,035.14	4,527,860.98	70,572,035.1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9,830,262.05	4,527,860.98	69,830,262.05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741,773.09		741,773.09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697,889.50	4,132,460.40	5,697,889.50
罚款及滞纳金支出	755,391.52	14,910,766.08	755,391.52
赔偿金及违约金支出	498,654.00	10,509.04	498,654.00
其他	883,749.46	14,316,423.86	883,749.46
合计	78,407,719.62	37,898,020.36	78,407,719.62

## 71、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55,125,129.89	301,102,674.91
递延所得税费用	-9,855,581.37	118,825,419.14
合计	245,269,548.52	419,928,094.0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39,237,961.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59,809,490.3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71,935,891.4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99,195.0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0,357,007.02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891,685.1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842,243.8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4,254,497.90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995,764.08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的影响	-8,723,252.24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3,568,838.70
所得税费用	245,269,548.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51、其他综合收益”。

**73、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5,987,040.56	9,306,838.55
保证金及押金	92,691,295.06	113,347,187.13
专项补贴	53,018,672.08	96,644,439.96
其他	35,127,265.66	34,738,567.37
合计	186,824,273.36	254,037,033.01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费用付现（工资等除外）	80,372,435.50	48,690,336.39
管理费用付现（工资等除外）	103,901,006.66	79,868,999.72
研发费用付现（工资等除外）	41,351,647.63	43,161,855.36
保证金及押金	98,522,989.91	86,045,745.76
其他	46,934,786.96	73,635,276.85
合计	371,082,866.66	331,402,214.08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购南亚新能源公司诚意金	5,000,000.00	
煤炭远期合约	72,877,700.00	3,037,640.00
收购南亚新能源取得现金		24,000,424.02
合计	77,877,700.00	27,038,064.02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煤炭远期合约	76,539,277.61	31,702,366.00
收购南亚新能源公司诚意金		5,000,000.00
合计	76,539,277.61	36,702,366.00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中证登退回多划付红利款	2,041,600.62	
合计	2,041,600.62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2,000,000.00	
中期票据费用	1,500,000.00	1,500,000.00
公司债承销费		1,652,000.00
短期融资券承销费		153,106.85
收购珠江电力少数股东股权		175,577,089.81
其他	437,758.86	610,531.45
合计	3,937,758.86	179,492,728.11

## 74.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793,968,412.87	894,151,680.68
加：资产减值准备	47,401,773.30	58,043,248.6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26,361,734.34	1,007,288,415.57
无形资产摊销	39,689,372.30	30,300,643.2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2,371,785.77	9,101,841.6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64,286.01	-54,290,797.3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0,572,035.14	4,527,860.9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62,640.00	2,605,86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51,444,423.07	580,476,396.4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00,749,741.75	-65,479,716.8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628,956.82	94,509,794.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773,375.45	24,315,624.1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072,115.13	123,615,595.6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97,081,043.68	-132,888,215.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3,604,470.36	-218,057,092.2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84,263,888.75	2,358,221,140.08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5,405,470,066.74	6,343,574,938.0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343,574,938.06	4,043,967,315.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8,104,871.32	2,299,607,622.4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28,109,071.00
其中：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128,109,071.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28,109,071.00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5,405,470,066.74	6,343,574,938.06
其中：库存现金	168,897.70	175,186.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62,661,893.20	1,315,930,326.2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4,517,889.35	9,342,314.43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4,318,121,386.49	5,018,127,111.10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05,470,066.74	6,343,574,938.06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8,000,000.00	票据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62,714,194.01	抵押资产
无形资产		
应收账款	197,663,365.11	质押资产
存放中央银行存款	409,352,282.73	法定存款准备金
合计	677,729,841.85	/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10,578,612.11
其中：美元	1,530,492.51	6.8632	10,504,076.19
欧元	9,389.06	7.8473	73,678.77
港币	978.26	0.8762	857.15
人民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长期借款			
短期借款			172,125,000.00
其中：美元	25,000,000.00	6.8632	172,125,000.00
欧元			
港币			



人民币			
-----	--	--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 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 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79、政府补助

###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2 脱硝还原剂液氨改尿素项目补助款	2,000,000.00	递延收益	202,477.92
#1 机 DLN2.6+低氮燃烧系统技术改造项目	5,000,000.00	递延收益	119,863.01
“一炉一塔”补贴	2,600,000.00	递延收益	-
1#、2#机锅炉低氮燃烧项目补贴	3,200,000.00	递延收益	106,666.67
2015 年广州市燃煤电厂环保改造项目资金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847,855.01
2015 年省级技术改造相关专项结余资金（第二批）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714,286.00
2016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项目款	7,535,100.00	递延收益	568,673.88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资金	4,384,200.00	递延收益	351,026.65
2017 年工业企业技术改造事后奖补项目款	13,509,400.00	递延收益	940,610.19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17,941,300.00	递延收益	1,249,187.21
2017 年总部企业扶持奖励金	2,203,157.32	递延收益	2,203,157.32
安全生产应急救援及监管监察能力建设	1,974,720.00	递延收益	107,216.50
变频拖动系统补助款	460,000.00	递延收益	46,000.00
除尘器改造补助款	14,517,500.00	递延收益	1,453,194.84
废水回用工程补助款	1,500,000.00	递延收益	150,000.00
佛山市电力企业“超洁净排放”改造奖励资金	10,000,000.00	递延收益	676,190.00
机锅炉低氮燃烧项目补助款	3,200,000.00	递延收益	106,666.67
节能专项补助资金	1,000,000.00	递延收益	50,000.04
炉渣粉煤灰综合利用系统	900,000.00	递延收益	90,000.00
南沙珠啤项目节能专项资金	1,343,349.00	递延收益	1,014,099.00
生产余料收集循环利用系统	980,000.00	递延收益	98,000.00
万宝项目环保专项资金	2,000,000.00	递延收益	168,333.33
文丘里管射流增压装置输送煤气项目	81,305.70	递延收益	193,762.01
一炉一塔改造项目补助金	2,880,000.00	递延收益	288,000.00
政府 VOC 项目补贴款（挥发性有机气体（VOCs）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350,500.00	递延收益	35,049.96
能效电机改造补贴	408,900.00	递延收益	-
脱硝工程补助款	104,902,000.00	递延收益	10,490,199.96
2016 年研发项目补助	125,300.00	其他收益	125,300.00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2017 年省科技发展专项资金（企业研究开发补	107,400.00	其他收益	107,400.00

助资金)			
保障综合供能可靠性的多能协调控制技术与综合控制系统	4,015.00	其他收益	4,015.00
东莞市光伏补贴	255,928.00	其他收益	255,928.00
多参与主体的工业园区互动机制及关键技术研究	3,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
丰力二期项目	1,257,981.00	其他收益	1,257,981.00
丰力一期项目	1,273,555.50	其他收益	1,273,555.50
高企资质认定补贴专项经费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广东省2017年度企业研究开发省级财政补助款	188,200.00	其他收益	188,200.00
广州市财政局高企培育入库补贴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广州市科创委研发机构建设补助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广州市南沙区财务局2017年企业研发专项补助	26,900.00	其他收益	26,900.00
广州市增城区2018年度知识产权专利发展资金	14,000.00	其他收益	14,000.00
广州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资金	8,850.00	其他收益	8,850.00
国税局退2017年11月50%即征即退增值税与暂估数差额	510.08	其他收益	510.08
惠东县2015-2016年新增小升规、个转企奖励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基于多能协同的源-网-荷-储智能调度方法与系统	4,639.00	其他收益	4,639.00
科创委“科技与金融结合”专项补贴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科技创新资金扶持项目款	59,400.00	其他收益	59,400.00
南沙财政拨付研发经费后补助	752,100.00	其他收益	752,100.00
南沙财政局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入库资金补助	30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0
南沙区政府2016年度、2017年度专利补贴	6,000.00	其他收益	6,000.00
三菱电机项目	40,887.60	其他收益	40,887.60
收广州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职工生育补贴	53,955.84	其他收益	53,955.84
收万宝冰箱项目17年6月-12月发电量补贴	439,711.50	其他收益	439,711.50
收万宝冰箱项目广州市补贴	599,681.10	其他收益	599,681.10
天河区财政局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认定补贴专费用	120,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0
天河区财政局划来2017年研发补助	2,223,800.00	其他收益	2,223,800.00
万宝漆包线项目	938,508.00	其他收益	938,508.00
稳岗补贴	2,301,419.91	其他收益	2,301,419.91
研发后补助款奖励款	541,900.00	其他收益	541,900.00
应收南沙国税本月新型墙体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自产板)即征即退50%增值税(根据财税[2015]73号	2,499,354.23	其他收益	2,499,354.23
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款	40,603.19	其他收益	40,603.19
增值税退税	615,541.37	其他收益	615,541.37
中一药业项目	99,472.17	其他收益	99,472.17
综合能源配用电系统的一体化规划设计与系统	3,700.00	其他收益	3,700.00
综合能源与智能配用电系统示范工程	28,459.00	其他收益	28,459.00
2018年科技创新资金研发投入后补助	348,900.00	其他收益	348,900.00
珠江钢琴项目市补	309,871.35	其他收益	309,871.35
2018年天河区产业发展专项资金支持	1,0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0
2018年总部型企业经营贡献奖励	15,834,200.00	营业外收入	15,834,200.00
佛山三水经促局2016年度骨干企业项目扶持资金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南沙财政局转促进科技创新产业发展扶持补贴	300,000.00	营业外收入	300,000.00

南沙区财政局拨付 2015-16 符合南沙区质量强区奖励款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2018 年度金融服务业扶持奖励	160,000.00	营业外收入	160,000.00
南沙开发区租赁企业落户奖	800,000.00	营业外收入	800,000.00
2017 年地方志编纂工作经费	94,339.62	营业外收入	94,339.62
2018 年地方志编纂工作经费	94,339.62	营业外收入	94,339.62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0、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新设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液化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3 月投资设立了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宝珠能源站有限公司。

**（2）新设子公司情况**

名称	期末净资产	本期净利润
广州发展液化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220,000,000.00	-55,000.00
广州发展宝珠能源站有限公司	-	-

**（3）吸收合并子公司**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吸收合并了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75.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70.00	设立或投资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佛山	广东佛山	电力生产		5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5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肇庆发展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肇庆	广东肇庆	电力生产		5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西村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5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分布式能源站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管理服务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新塘热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热力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技术研究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供应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加气混凝土		85.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煤炭销售		65.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油品销售装卸		6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港口装卸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燃料销售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煤炭销售		65.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南沙发展煤炭码头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煤炭装卸		65.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燃气用具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检测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花都广煤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55.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东部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销售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天然气利用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资产管理		100.00	同一控制合并
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	广东惠州	广东惠州	风电		100.00	设立或投资
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连平	广东连平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生产		72.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阳春发展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阳春	广东阳春	电力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东莞穗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发展光伏		100.00	设立或投资
江门广发渔业光伏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财务公司	70.00	3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太平分布式能源站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供应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融资租赁	75.00	25.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瑞华新能源电动船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动船服务		5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金燃智能系统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燃气表生产		51.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穗燃科技应用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资金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西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	广西南宁	电力、热力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湖北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湖北阳新	湖北阳新	电力、热力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江苏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溧阳	江苏溧阳	电力、热力生产		100.00	设立或投资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广东汕头	广东汕头	风力发电		10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紫金广发农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紫金	广东紫金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或投资
韶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韶关	广东韶关	光伏发电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液化天然气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投资		100.00	设立或投资
广州发展宝珠能源站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广东广州	电力供应		100.00	设立或投资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名称	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纳入合并范围原因
肇庆发展电力有限公司	50%	肇庆发展电力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 其中公司推荐 5 名, 另一股东推荐 4 名, 本公司派出的董事人数占董事会人数的 55.56%。
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50%	根据《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次董事会决议》, 原则同意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电荔新”)工程建设和生产的管理以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原名: 广州电力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力企业”)为主, 且在实际日常管理中其生产经营事项均接受电力企业的管理。中电荔新于 2012 年 8 月正式投入生产, 电力企业达到实质控制中电荔新的条件。电力企业 2013 年将持有中电荔新的 50%股权转让给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电力集团), 中电荔新的生产经营由电力集团负责。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50%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和财务管理以电力集团为主, 大部分电煤由本公司负责采购供应, 已符合实际控制的条件, 另按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章程约定, 由本公司合并报表。
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	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生产经营由电力集团管理。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25%	30,900,216.21	5,111,406.49	394,914,965.37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30%	81,112,306.06	11,548,081.02	491,154,114.36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5%	31,274,130.92	52,812,831.06	397,408,125.17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991,751,446.07	951,586,687.04	1,943,338,133.11	165,681,632.46	118,716,512.93	284,398,145.39	766,559,614.19	1,043,722,048.06	1,810,281,662.25	160,364,818.39	96,065,232.37	256,430,050.76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270,834,362.38	1,637,208,217.88	1,908,042,580.26	260,401,163.84	10,461,035.22	270,862,199.06	469,178,747.62	1,675,574,223.65	2,144,752,971.27	733,268,343.85	6,143,802.94	739,412,146.79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2,144,235,736.32	997,460,469.36	3,141,696,205.68	1,922,236,695.97	30,013,229.07	1,952,249,925.04	2,408,185,532.13	1,011,678,554.76	3,419,864,086.89	2,140,402,875.87	28,758,246.60	2,169,161,122.4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1,243,488,614.62	127,511,267.48	125,534,002.20	138,356,891.57	1,025,886,045.95	104,118,890.86	106,900,533.17	163,594,848.72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1,173,176,715.33	270,374,353.52	270,333,160.13	424,994,768.03	1,052,147,389.76	192,468,017.06	193,091,498.12	272,668,361.99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14,689,325,842.71	85,390,344.21	83,587,461.15	29,596,406.42	14,831,989,328.35	165,344,871.58	167,070,617.63	198,933,066.16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电力		35.23	权益法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广东汕尾	广东汕尾	电力		25.00	权益法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本公司持有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2.22%股权,由于本公司已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粤电力的董事,拥有对粤电力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否决权,对粤电力具有重大影响;

②本公司持有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穗恒运”)18.35%股权,为穗恒运的第二大股东,本公司已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穗恒运的董事,对穗恒运具有重大影响。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44,281,848.94	943,046,923.98	1,575,371,154.92	1,010,276,844.97
非流动资产	815,719,035.47	5,759,863,813.90	946,327,331.13	6,165,453,532.86
资产合计	2,260,000,884.41	6,702,910,737.88	2,521,698,486.05	7,175,730,377.83
流动负债	120,261,501.27	1,582,252,156.92	154,827,469.62	1,942,232,598.89
非流动负债		1,818,644,840.43		1,907,000,000.00
负债合计	120,261,501.27	3,400,896,997.35	154,827,469.62	3,849,232,598.8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139,739,383.14	3,302,013,740.53	2,366,871,016.43	3,326,497,778.9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753,830,184.68	825,503,435.13	833,848,659.09	831,624,444.74
调整事项	32,581,765.83	319,424,051.37	68,328,617.81	308,596,731.98
--商誉	32,581,765.83		68,328,617.8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319,424,051.37		308,596,731.9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786,411,950.51	1,144,927,486.50	902,177,276.90	1,140,221,176.71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60,054,600.76	4,089,089,203.80	956,531,952.96	3,916,842,704.56
净利润	-227,131,633.29	230,336,446.16	-61,783,263.48	238,262,333.6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27,131,633.29	230,336,446.16	-61,783,263.48	238,262,333.6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 业的股利		53,609,025.06	19,904,950.00	46,655,809.46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28,787,656.88	524,183,862.7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7,382,804.79	20,475,192.95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7,382,804.79	20,475,192.95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704,247,292.25	3,552,597,916.3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70,655,881.36	-120,981,529.49
--其他综合收益	10,806,513.08	-4,480,345.85
--综合收益总额	81,462,394.44	-125,461,875.34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存放同业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节七相关项目。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的金融工具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目标是贯彻稳健经营、持续发展的经营理念和原则，确保本公司有关规章制度和为实现经营目标而采取的重大措施能贯彻执行，保障经营管理的有效性，提高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降低实现经营目标的不确定性；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本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覆盖主要经营和管理活动，并将风险管理延伸到销售、供应及工程承包方。

###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约定契约中的义务而造成经济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各经营公司会通过现场走访和第三方征询等方法收集客户相关信息，再运用信用评估模型对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评估结果提交信用委员会审议通过以确定每一客户的赊销额度。货物出库时，必须核对客户的信用额度，确保在有额度或货款已到账的前提下才能发出发货指令。

在赊销账期内，本公司建立客户定期回访制，了解客户生产、经营、安全、财务等情况，及时根据情况调整信用政策。本公司也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对于出现延迟支付的客户，本公司也有相应制度和流程，确定货款的追收责任，明确不同时间段的追收方式和追收重点。此外，本公司还根据业务情况定期或不定期与客户进行书面的对账，相关对账凭证归档客户信用档案。

### 2、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 3、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除委托贷款、短期理财、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以外，本公司并无重大计息资产。上述资产连同公司短期借款的期限均为12个月以内，本公司的短期借款均采用固定利率，因此这部分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并无重大利率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长期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本公司各类期限融资需求，必要时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约定提前还款条款等，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来降低利率风险。

####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部分存货通过境外采购，且主要以美元结算，若人民币对美元的汇率下降，公司外币应付账款将发生汇兑损失。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会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管理层认为这些投资活动面临的市场价格风险是可以接受的。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b>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b>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5,488,840.00			25,488,840.00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488,840.00			25,488,84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5,488,840.00			25,488,840.00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984,000,000.00			1,984,000,00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1,984,000,000.00			1,984,000,000.00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009,488,840.00			2,009,488,840.00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六)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根据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计算的，属于公允价值第一层次。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东广州	投资	652,619.74	62.76	62.76

##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709,111,863股，其全资子公司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份1,879,471股。因此，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为62.76%，表决比例为62.76%。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公司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市广深沙角B电力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珠海港达海港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嘉信液化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嘉得液化气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赏越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红棉乐器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控股子公司
广州饮食服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的全资子公司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担任董事、高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监高担任董事、高管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香港能勇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上海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香港翠嘉投资有限公司	参股股东
BP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参股股东
BestStar Investments Limited	参股股东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脱硫石灰石浆液、高精砌块等	42,674,979.27	22,469,887.45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采购热力	40,363,955.23	171,446,978.22
BP Singapore Pte. Limited	油品	234,924,069.64	1,312,399,878.70
上海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款	-	2,288,600.00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购买天然气	3,888,000.06	-
香港能勇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96,853.42	333,567.70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公用系统费	18,204,807.65	28,985,831.37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费	10,110,942.04	14,188,601.55
BP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高管劳务费	1,520,000.00	1,645,000.00
上海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345,318.58	339,056.60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运输劳务	543,906,222.70	706,382,326.43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咨询服务费	132,075.47	-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检测服务费	6,366,669.21	-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装卸服务费、操作费	12,225,410.96	-

利息支出情况表

关联方	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86,676.94	311,641.28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482,052.66	1,484,286.98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148,209.52	3,998,496.57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888,132.77	1,248,900.22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972,632.89	857,734.00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766,120.07	1,462,138.63
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111,785.97	114,523.85

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2,564.82	2,468.28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483,020.59	1,447.82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利息支出	585,073.79	615,265.93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船供油销售	64,810,560.77	61,782,905.90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水电费	353,146.45	374,123.24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007,842.06	413,649.56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264,039,809.07	417,613,114.81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销售煤炭	48,579,190.55	351,315,996.97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船供油销售	17,461,419.41	14,155,977.47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燃料油	905,590.76	4,675,846.80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粉煤灰、蒸汽、石膏浆液、水、炉渣	8,723,505.00	7,526,400.61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燃料油	288,180.11	945,989.32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电费、节能环保费	2,697,240.85	2,384,144.25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电费		2,156,927.38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电费、水费	40,508.23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08,844.71	130,068.81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3,280.41	
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5,343,414.56	4,788,360.27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2,819.70	30,437.00
广州酒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6,375,155.13	
广州工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7,238.30	
索菲亚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497,050.39	
广州红棉乐器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2,653.64	
广州饮食服务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34,340.77	
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730,766.54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1,028,301.84	1,087,264.10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413,306.50	572,437.60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1,230,441.20	285,700.00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回租业务收入	8,584,073.00	7,533,434.01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咨询服务费收入		995,094.34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SAP 年度服务费	869,359.21	630,570.95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检修与代购服务	13,991,063.68	73,425,586.32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SAP 年度服务费	9,449.56	6,568.44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SAP 年度服务费	113,394.68	85,389.82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设备检修服务		176,018.10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SAP 年度服务费	859,909.65	617,434.05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检修与代购服务	29,001,162.66	52,796,884.07
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	劳务费		378,113.22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2,454,511.71	4,298,288.80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296,170.36	271,333.96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118,707.68	185,693.02
BP SINGAPORE PTE. LIMITED	仓储费		3,344,572.86



广州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SAP 年度服务费	14,174.34	13,925.11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加淡水服务	88,964.65	118,563.51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外派人员劳务费	226,883.12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餐厅服务费	1,073.85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餐厅服务费	14,361.16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2020/8/31	2016年8月15日至2018年8月31日按照生产期间经营收入(以季度的财务报表为依据)的1.25%; 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按照生产期间总资产(以月度财务报表为依据, 剔除服务期限内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向其新增的内部往来款及借款的影响)的0.02%	397,095.51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2020/8/31	2016年8月15日至2018年8月31日按照生产期间经营收入(以季度的财务报表为依据)的1.25%; 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按照生产期间总资产(以月度财务报表为依据, 剔除服务期限内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向其新增的内部往来款及借款的影响)的0.05%	5,943,308.18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2020/8/31	2016年8月15日至2018年8月31日按照生产期间经营收入(以季度的财务报表为依据)的1.25%; 2018年9月1日至2020年8月31日按照生产期间总资产(以月度财务报表为依据, 剔除服务期限内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向其新增的内部往来款及借款的影响)的0.05%	2,193,324.27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2018/8/31	生产期间经营收入(以季度的财务报表为依据)的0.09%	161,391.61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9/1	2020/8/31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9/1	2020/8/31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9/1	2020/8/31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转委托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8/9/1	2020/8/31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资产处置工作完成或对方提前书面终止服务之日的较早日期止	以存量资产在 2015-12-31 的账面值的 1.5%计算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资产托管	2016/8/15	资产处置及非运营企业清理工作完成或对方提前书面终止服务之日的较早日期止	以存量资产在 2015-12-31 的账面值的 1.5%计算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1,305,645.24	1,435,130.71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0,571.48	18,857.19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2,878.00	81,621.60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43,771.38	737,791.58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196,870.10	4,727,712.00
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72,878.00	81,621.60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50,886.21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4,965,201.95	5,161,558.18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9,000.00	2011/5/25	2023/5/24	否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000.00	2013/4/17	2021/4/16	否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	2014/11/18	2022/11/17	否
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00	2015/9/29	2023/9/29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天然气投资公司于 2011 年 5 月按 30%股权比例为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同煤广发公司”）履行人民币 3 亿元债务向晋商银行太原并州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已签订《保证合同》。项目贷款合同期限为十年，保证期间为项目贷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债务余额为 3,211.20 万元。于 2012 年 12 月变更为由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煤炭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广州发展煤炭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4 月更名为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 日更名为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物流集团”）。

2) 同煤广发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筹资 7 亿元，期限 6 年，其股东大同煤矿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大同煤矿公司”）对该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能源物流集团向大同煤矿公司出具反担保函，按 30%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信用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一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债务余额为 2,367.46 万元。

3) 同煤广发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筹资 2 亿元，期限 5 年，其控股股东大同煤矿公司对该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能源物流集团于 2014 年 11 月向大同煤矿公司出具反担保函，按 30%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信用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一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债务余额为 1,787.33 万元。

4) 根据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能源物流集团控股 30%的同煤广发公司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贷款 5 亿元，租赁期限 6 年，利率按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下浮 10%执行。同煤集团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不可撤销的保证函》，对此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由能源物流集团按 30%股权比例为同煤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函的期限与《不可撤销担保函》一致，自《不可撤销担保函》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债务余额为 6,818.18 万元。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7/6/19	2018/6/18	937,028.26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6/6/8	2019/6/7	119,304.16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44.94	546.96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4,896,356.40		45,089,096.67	
应收账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6,207,097.99		63,012,237.16	
应收账款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54,990,192.78		55,544,280.39	
应收账款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174,612.68		253,792.57	
应收账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14,280.00		3,812,942.72	
应收账款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1,079,711.06	
应收账款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5,128.56		47,182.84	
应收账款	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8,108.40			
应收账款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754.00			
应收账款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564,985.72		146,632.82	
预付款项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450,000.00		450,000.00	
预付款项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	873,188.63		4,157,376.36	

	限公司				
预付款项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8,477,888.35			
长期应收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176,012,424.99		176,067,535.9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5,16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			
应收利息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60,416.68	
应收股利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9,210,228.65		9,210,228.65	
其他应收款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143,543.62		41,587.92	
其他应收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22,112,645.40		22,112,645.40	
其他应收款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574,317.66		668,405.22	
其他应收款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44,764.70	
其他应收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784,695.87	
其他应收款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06,981.00	
其他应收款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652,397.52		284,965.83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497,853.71	3,110,498.06
应付账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134,050,545.35
应付账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20,895,438.73	58,410,163.15
应付账款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2,872,583.99	1,139,931.00
应付账款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11,574,003.00	2,606,102.00
应付账款	广州嘉信液化气有限公司	2,156.76	62,136.63
应付账款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54,807.54	27,403.77
应付账款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1,660.00	1,900.00
应付账款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2,109,562.52	
应付账款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71,752.33	
应付账款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62,136.63	62,136.63
吸收存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196,086.79	3,778,890.28
吸收存款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79,848,822.76	135,048,552.69
吸收存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269,795,209.84	283,847,783.17
吸收存款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88,490,267.84	91,483,721.06
吸收存款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60,520,299.44	58,024,936.87
吸收存款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42,229,704.18	60,686,256.28
吸收存款	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8,001,002.91	11,042,387.87
吸收存款	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146,717.89	232,013.31
吸收存款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123,056,457.93	486,030.57
吸收存款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48,291,773.26	50,899,604.27
应付利息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10,563.73	24,545.34
应付利息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383.87	6,991.96

应付利息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2,105,847.28	868,344.51
应付利息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32,852.00	47,455.05
应付利息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56,897.67	116.6
应付利息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16,972.31	17,953.03
应付利息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477,594.37	386,045.47
应付利息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3,453,368.85	2,803,954.62
应付利息	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51.55	90.57
应付利息	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2,814.21	3,934.95
其他应付款	BP Global Investments Limited	1,520,000.00	1,645,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300.00	1,2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嘉信液化气有限公司	12,653.63	12,653.63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上海瑞华(集团)有限公司	513,418.08	168,099.5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127,000.00	127,0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83,800.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266,000.00	266,000.00
其他应付款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90,000.00	90,000.00
预收账款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预收款项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预收款项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376,100.00	376,100.00
预收款项	BP Singapore Pte. Limited	2,050,000.00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2018年8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的议案》,同意燃气集团投资建设应急调峰站项目,首期项目总投资437,841.58万元(以审批部门核准文件为准)。上述项目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已获得《关于同意广州南沙天然气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开展前期工作的复函》(粤发改能电函[2012]280号)。

(2) 2018年8月21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广州LNG应急调峰气源站项目的议案》,同意燃气集团先以最高不超过15.7亿元的价格收购粤海(番禺)石油化工储运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因股权转让方最终控制人汉思能源有限公司是香港上市公司,此次收购需获得香港联合交易所批准及出让方最终控制人股东大会投票通过),最终由项目投资方按项目股比承接。2018年8月22日,公司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气集团”)与粤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海洋企业有限公司和广东联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合同,分别受让粤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海洋企业有限公司和广东联盈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持有的粤海(番禺)石油化工储运开发有限公司92%、7%和1%股权,转让价格分别为1,435,200,000.00元、109,200,000.00元和15,600,000.00元,合计1,560,000,000.00元。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燃气集团已支付第一期股权转让款780,000,000.00元。

(3) 2018年6月25日,公司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投资”,2018年12月已被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吸收合并)与四川兴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凉山州美姑县黄茅埂150MW风电项目预收购协议,拟受让四川兴澜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美姑兴澜风电开发有限公司80%股权,双方尚未签署正式的股权转让合同,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新能源投资已按照预收购协议支付收购定金130,000,000.00元。

(4) 2018年11月9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参与设立广州国资产业发展基金的决议(关联交易)》,同意公司出资人民币1亿元参与设立广州国资产业发展基金。

(5) 2018年12月7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投资建设明珠分布式能源站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投资建设明珠分布式能源站项目,项目总投资69,058万元。上述项目无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已获得《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广州发展从化明珠生物医药健康产业园天然气分布式能源站项目核准的批复》(穗发改核准[2018]19号)。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天然气投资公司于2011年5月按30%股权比例为同煤广发化工公司履行人民币3亿元债务向晋商银行太原并州支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已签订《保证合同》。项目

贷款合同期限为十年，保证期间为项目贷款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债务余额为 3,211.20 万元。2012 年 12 月变更为由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煤炭投资有限公司（2013 年 4 月更名为广州发展燃料集团有限公司，2016 年 6 月 1 日更名为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能源物流集团）提供担保。

2)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筹资 7 亿元，期限 6 年，控股股东大同煤矿公司对该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能源物流集团向大同煤矿公司出具反担保函，按 30%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信用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一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债务余额为 2,367.46 万元。

3) 控股子公司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碧辟油品公司）拥有的广州南沙油库成为郑州商品交易所甲醇期货指定交割仓库，公司全资子公司发展油品投资公司就发展碧辟油品公司申请成为郑州商品交易所甲醇期货指定交割仓库提供担保事项，对碧辟油品公司按照《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仓库协议书》之规定，参与期货储存交割等业务所应承担的一切责任，由发展油品投资公司与郑州商品交易所签订《担保合同》，向郑州商品交易所提供 100%的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实际取得对交割库的追偿权之日起一年内。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与发展油品投资公司签署《支付协议》，若发展油品投资公司因《担保合同》承担担保责任，碧辟（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向发展油品投资公司支付其已履行担保责任金额的 40%，支付义务最高额度不超过 380 万美元，担保期限自《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签订之日（2013 年 7 月 16 日）起至《郑州商品交易所指定交割库协议书》终止或到期（以早者为准）后两年届满结束。发展油品投资 2015 年由能源物流集团吸收合并，相应义务由能源物流集团继承。

4)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以融资租赁方式筹资 2 亿元，期限 5 年，大同煤矿公司对该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并签订保证合同。能源物流集团于 2014 年 11 月向大同煤矿公司出具反担保函，按 30%股权比例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信用反担保，担保期限与保证合同一致，自保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两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债务余额为 1,787.33 万元。

5) 根据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决议，全资子公司能源物流集团控股 30%的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简称“同煤广发公司”）向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申请融资租赁贷款 5 亿元，租赁期限 6 年，利率按人民银行同期基准利率下浮 10%执行。同煤集团与信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订《不可撤销的保证函》，对此融资项下的全部债务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担保，由能源物流集团按 30%股权比例为同煤集团提供反担保，反担保函的期限与《不可撤销担保函》一致，自《不可撤销担保函》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两年止。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债务余额为 6,818.18 万元。

6) 子公司碧辟油品拥有的广州南沙油库自 2005 年 7 月起成为上海期货交易所燃料油指定交割油库，发展碧辟油品公司与上海期货交易所签订的合作协议于 2015 年 6 月 30 日到期。碧辟油

品公司继续与上海期货交易所签订《上海期货交易所指定交割油库协议书》，成为上海期货交易所期货燃料油指定交割油库，协议有效期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双方于 2017 年 5 月 30 日续签协议，有效期自 2017 年 7 月 1 日到 2019 年 6 月 30 日止。根据《上海期货交易所指定交割油库协议书》要求提供担保的条款，同意属下全资子公司能源物流集团向上海期货交易所开具保函，就碧辟油品公司参与期货储存交割等业务应承担的一切违约责任，按 60% 持股比例承担相应的连带担保责任。担保期覆盖《协议》存续期以及存续期届满之日起满两年。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2019 年 4 月 1 日，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 50 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最终额度以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审批为准），并在注册有效期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的相关自律规则在银行间债券市场上发行。	0	不适用
重要的对外投资	2019 年 2 月 20 日，公司与自然资源部中国地质调查局广州海洋地质调查局签订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发挥各自优势，按照“优势互补、重点推进、互利共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开展天然气水合物研究合作，联合成立天然气水合物产业化研发中心。双方将以研发中心为平台，开展天然气水合物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推动前沿技术的成果转化或产业化应用。	0	双方目前仅签署了《战略合作协议》，后续工作还有待进一步推进，对公司 2019 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需视双方后续具体业务合同的签订和实施情况而定。
重要的债务重组			
自然灾害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于 2018 年 1 月 18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同意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5,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根据项目资金安排，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26 日将 26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9 年 1 月 10 日，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将剩余 24,74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提前归还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7 日召开	0	不适用

	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继续以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燃气集团以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24,500 万元补充其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		
--	---	--	--

##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72,619,655.8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72,619,655.80

##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 控股子公司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益发电公司”)以电费收费权为质押,向中国农业银行佛山三水支行贷款 420,0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09 年 9 月 22 日至 2024 年 4 月 21 日,借款年利率为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35,083.52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0,000.00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125,083.52 万元,用于担保的电费收费权形成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8,630.27 万元。

(2)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能源股份)以资产抵押及应收账款质押方式,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办理丰力轮胎光伏发电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5,502 万元,期限 15 年(宽限期 1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237.62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81.53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2,956.09 万元,相关用于担保的设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为 4,651.95 万元,用于担保的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 125.47 万元。

(3) 新能源股份以资产抵押及应收账款质押方式,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办理珠江钢琴光伏发电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445 万元,期限 15 年(宽限期 1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257.84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20.63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237.22 万元,相关用于担保的设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为 428.85 万元,用于担保的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 3.87 万元。

(4) 新能源股份以资产抵押及应收账款质押方式,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办理漆包线光伏发电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1,513 万元,期限 15 年(宽限期 1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829.83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66.39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763.45 万元,相关用于担保的设备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为 1,190.62 万元,用于担保的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为 36.22 万元。

(5) 新能源股份以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通过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海珠支行办理万宝冰箱光伏发电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2,400 万元,期限 15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445.76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19.86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1,325.91 万元。

(6)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办理的鳌头分布式能源站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24,405 万元,期限 10 年(宽限期 1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1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4,083.87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1,818.56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12,265.31 万元，用于担保的电费收费权形成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572.46 万元。

(7) 全资子公司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以电费收费权质押方式，通过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第一支行办理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36,200 万元，期限 13 年（宽限期 1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下浮 5%。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7,749.61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余额为 526.69 万元，长期借款余额为 17,222.91 万元，用于担保的电费收费权形成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237.17 万元。

(8) 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太平分布式能源站有限公司以对广州供电局的应收账款质押方式，通过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天河北支行办理固定资产贷款，合同金额为 47,800 万元，期限 13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上浮 5%。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3,743.08 万元，其中，长期借款余额为 3,743.08 万元。

(9) 全资子公司江门广发渔业光伏有限公司以广州发展台山渔业光伏产业园一期 50MW 项目建设项下全部并网发电收费权质押方式，通过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环市东支行办理项目贷款，合同金额为 28,900 万元，期限 15 年，执行利率为央行 5 年期以上基准利率上浮 1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7,331.05 万元，其中，长期借款余额为 17,331.05 万元，用于担保的电费收费权形成的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60.87 万元。

(10) 2018 年 11 月 9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通过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增资的决议》，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8,000 万港元。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39,769,332.51	17,865,479.36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118,735,819.06	3,181,883,603.45
合计	3,158,505,151.57	3,199,749,082.8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委托贷款	19,851,719.20	15,289,561.84
债券投资		
统借统还贷款利息	12,667,178.16	351,016.66
财务公司存款利息	7,250,435.15	2,224,900.86
合计	39,769,332.51	17,865,479.36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股利

###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118,735,819.06	100.00			3,118,735,819.06	3,181,883,603.45	100.00			3,181,883,603.45
其中：组合1						2,204,836.73	0.07			2,204,836.73
组合2	3,118,735,819.06	100.00			3,118,735,819.06	3,179,678,766.72	99.93			3,179,678,766.7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118,735,819.06	/		/	3,118,735,819.06	3,181,883,603.45	/		/	3,181,883,603.4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往来款	1,797,490,698.66	2,878,048,934.38
借款（统借统还）	1,307,562,273.71	301,500,000.00
保证金、押金等	117,993.57	129,832.34
应收服务费等	13,564,853.12	2,204,836.73
合计	3,118,735,819.06	3,181,883,603.45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拨付往来款、服务费、借款	1,871,605,865.49	1年以上	60.01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拨付往来款、借款	530,827,164.66	1年以内	17.02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借款	239,119,875.25	1年以内	7.67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借款、拨付往来款	107,000,000.00	1年以内	3.43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0	1年以内	3.21	
合计	/	2,848,552,905.40	/	91.34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1,301,760,826.28		11,301,760,826.28	10,893,852,851.28		10,893,852,851.2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1,301,760,826.28		11,301,760,826.28	10,893,852,851.28		10,893,852,851.28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1,094,935,675.97			1,094,935,675.97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428,026,543.51			2,428,026,543.51		
广州穗燃科技应用有限公司	58,726,620.53			58,726,620.53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645,363,174.54			2,645,363,174.54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385,577,089.81			385,577,089.81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470,000,000.00			1,470,000,000.00		
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50,500,000.00			50,500,000.00		
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50,000,000.00	27,000,000.00	577,000,000.00			
广州发展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577,000,000.00		577,000,000.00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00	150,710,000.00		1,050,710,000.00		
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459,741,444.52	5,197,975.00		464,939,419.52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50,982,302.40	225,000,000.00		375,982,302.40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700,000,000.00		
合计	10,893,852,851.28	984,907,975.00	577,000,000.00	11,301,760,826.28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其他业务	45,964,985.98	3,023,252.66	30,562,558.41	3,279,054.38
合计	45,964,985.98	3,023,252.66	30,562,558.41	3,279,054.38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57,555,660.99	564,186,774.9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1,400,000.00	74,926,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64,064,633.33	34,099,673.28
合计	393,020,294.32	673,212,448.19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364,286.0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8,316,939.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370,549.9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056,332.42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6,241,640.6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398,355.20	
所得税影响额	3,171,459.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1,832,816.87	
合计	15,269,098.8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 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365	0.2571	0.257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421	0.2515	0.2515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伍竹林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年4月10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